



中阳县人民政府公报

ZHONGYANGXIAN RENMIN
ZHENGFU GONGBAO

2025 · 2

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传达政令 公开信息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掌上公报 扫码阅读



中阳县人民政府公报

ZHONGYANGXIAN REN MIN ZHENG FU GONG BAO

2025 年第 2 期

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 年 6 月 28 日出版（季度刊）

《中阳县人民政府公报》赠阅范围

县委、县人大、县政协、县法院、
县检察院；县政府各部门、各乡镇；
县档案馆、图书馆、政务公开专区等。

★请各赠阅单位将本刊放置
在公共区域供公众阅览

主办单位：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地 址：中阳县宁乡镇千禧路1号
邮 编：033400
电 话：(0358) 5300600

目 录

县政府文件

中阳县人民政府关于做好 2025 年安全生产工作的
通知（中政发〔2025〕1 号）……………1

中阳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中阳县 2025 年度衔接
资金实施方案》的通知（中政发〔2025〕5
号）……………11

中阳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中阳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的批复（中政函〔2025〕
24 号）……………41

中阳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县自然资源局开展中阳县
下枣林乡农田整治与水土保持项目社会资本投资方
公开招标的批复（中政函〔2025〕36 号）……………42

中阳县人民政府关于调整确定 2025 年度中阳县消防
安全重点单位的批复（中政函〔2025〕37 号）…43

中阳县人民政府关于对 B2025-01 号宗地国有建设用
地使用权重新挂牌出让方案的批复（中政函〔2025〕
41 号）……………52

中阳县人民政府关于对 B2025-02 号宗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起始价、保证金等的批复（中政函〔2025〕43 号）	53
中阳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补充耕地社会资本投资方公开招标的批复（中政函〔2025〕46 号）	54
中阳县人民政府关于批准有偿收回吕梁精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332 公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批复（中政函〔2025〕50 号）	55
中阳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划定中阳县烈士陵园保护范围的批复（中政函〔2025〕51 号）	56
中阳县人民政府关于《中阳县山洪灾害防治规划》的批复（中政函〔2025〕60 号）	57
中阳县人民政府关于《中阳县农田灌溉发展规划（2022-2035 年）》的批复（中政函〔2025〕61 号）	58

县政府办公室文件

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5<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任务责任分工方案》的通知（中政办发〔2025〕4 号）	59
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中阳县高质量推进黄河一号旅游公路沿线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中政办发〔2025〕5 号）	69
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中阳县开展“中阳企业管家”服务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中政办发〔2025〕6 号）	77
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中阳县创建省级健康促进县实施方案》的通知（中政办发〔2025〕7 号）	84

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中阳县农贸市场商铺菜台征收与补偿实施方案》的通知（中政办发〔2025〕8号）	116
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县政府领导工作分工调整的通知（中政办发〔2025〕9号）	120
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中阳县2025年全国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的通知（中政办函〔2025〕16号）	123
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第一批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豁免清单的通知（中政办函〔2025〕17号）	125
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宣布失效和修改部分文件的通知（中政办函〔2025〕20号）	127

中阳县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 2025 年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中政发〔2025〕1号

各乡镇、县直各部门：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实施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发展谋篇布局之年。做好安全生产工作至关重要，按照市政府《关于做好2025年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吕政发〔2025〕1号）安排部署，结合我县实际，现就做好2025年安全生产工作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全县安全生产工作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统筹发展和安全，要深刻汲取鑫隆煤业有限公司“3·11”较大煤仓溃仓事故教训，深化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强化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加强防灾减灾救灾和突发事件应对处置能力建设，提升基层应急管理能力，以“时时放心不下”

的责任感和“事事心中有数”的行动力，积极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杜绝重特大事故，遏制较大事故，减少一般事故，守牢安全底线。

二、工作目标

通过落实2025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任务，减少一般事故，遏制较大事故，杜绝重特大事故，煤矿百万吨事故死亡率、重特大事故起数不超过市定指标，守牢守稳安全底线。

三、主要任务

（一）提升安全意识，夯实思想根基

1. 深入学习贯彻落实

各乡镇、各部门要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作为党委（党组）“第一议题”及时跟进学习，把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及县委、县

政府关于安全生产重大决策部署作为重要议题及时传达学习。始终把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强化发展决不能以牺牲安全为代价的红线意识,坚持把“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贯穿安全发展全过程,以践行“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自觉,坚决扛起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政治责任。严格工作措施,建立落实清单,强化跟踪问效。紧紧围绕完善国家应急管理体系、推动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推进安全生产风险专项整治,确保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县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负责)

2. 加强安全宣传力度

安委会成员单位要把安全生产纳入宣传计划,充分利用“两微”、抖音、中阳融媒等新媒体常态化开展安全宣传。深入开展安全宣传“五进”活动、安全生产月、消防宣传月、防灾减灾宣传周等活动,组织村级安全员、网格员、消防协管员等力量,进企宣讲、送教下乡、入户提醒。推广开工、开学“第一课”讲安全制度,注重安全意识从娃娃抓起,督促各类学校上好安全教育课,指导各类人员密集场所

加强应急逃生和自救互救演练。发挥工青妇等群团组织作用,加强群监员安全监督,开展家庭安全寄语等活动,筑牢安全生产人民防线。推动将应急管理和消防安全纳入县、乡(镇)党政正职等领导干部培训内容。把安全培训纳入企业发展规划。让安全生产理念根植于心、落实于行,打造安全文化公园、安全学校、实现“教育一人、带动一家、辐射一片”,让安全文化“可持续”。(县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负责)

3. 强化安全警示教育

各乡镇、各部门和生产经营单位应结合自身实际,建立完善本地区本行业领域事故警示教育制度,对煤矿、非煤矿山、危化、工贸、道路运输等领域典型的较大及以上涉险事故和生产安全事故,或其他社会影响较大的生产安全事故、火灾亡人事故及时开展警示教育,举一反三开展隐患排查整治,并对自查发现的问题隐患建立台账,重大隐患治理情况实施“双报告”。各乡镇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督促企业以事故调查报告作为主要内容和培训教材,组织开展事故警示教育活动。通

过开展案例分析反思讨论,让企业员工了解事故发生的规律特点,查找问题症结,明确企业存在的风险因素,制定相应的防范措施。相关部门每年至少组织一次行业企业主要负责人、实控人等“关键少数”参加的集中警示教育培训。(县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负责)

(二)完善体制机制,守牢制度防线

1.完善安全管理体系

根据工作需要,建立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协调机制,完善与各部门常态与非常态下应急工作机制,强化上下协同联动。气象、林业、自然资源、水利等部门要健全常态与非常态下应急工作机制,强化协同联动,抓好森林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质灾害、地震、气象灾害等重点灾种的防范。研究制定我县进一步提升基层应急管理能力的具体措施,理顺乡镇应急管理体制,明确专门工作力量,建立应急管理及消防履职事项清单,纳入基层网格化管理服务内容。(县林业局、县自然资源局、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应急管理局、县消防救援大队、县气象局等部门分工负责)

2.健全安全工作机制

认真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制定执法计划,严控入企检查人员数量,限定入企次数,设定企业“安静期”,严格规范入企监督检查、考核巡查、指导帮扶、调查研究等活动。建立健全审批与监管部门联动、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事故预防、自然灾害巨灾保险、跨部门灾害防范应对等协调机制,完善“挂牌督办、警示约谈、督导巡查、调度通报”等重点工作推进机制。建立完善安全生产风险排查整治和责任倒查机制,着力防范化解重点领域安全风险,坚决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县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负责)

(三)落实落细责任,压紧责任链条

1.落实党政领导责任

严格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动态编制并落实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2025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清单,将履行安全生产工作职责情况列入党委、政府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年度考核述职内容。每季度至少召开一

次专题会议,分管各行业政府副职向政府主要领导汇报履职情况。实行政府领导干部包保矿山安全生产责任制。党政领导干部每月至少一次深入一线检查指导安全工作。县级党委、政府建立安全生产办实事、解难题清单,针对安全监管部领导班子、干部队伍、监管职责、执法力量、经费保障、执法装备、信息化建设等事项,至少研究解决10项具体问题。不断完善安全生产工作机制,提升党政领导干部履职能力。(县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负责)

2. 落实部门监管责任

认真贯彻落实“三管三必须”实施细则和矿山安全管理职责清单,狠抓落实,打通政策措施落地的“最后一公里”。进一步明确仓储物流、校外培训(托管)机构、平台经济、特种设备目录外游乐设施等新业态、职责交叉领域监管责任。发挥各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作用,厘清“一件事”全链条、各环节安全监管责任。各有关部门要制定安全生产工作要点和治本攻坚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清单,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制定监督检查计划。在执法检查过程中严格落实“十必查”和“十

查十到位”,积极采用“执法+专家”模式,加强部门联合执法,做到“执一次法、查多项事”。坚持监管执法与服务指导并重,加大对各行业领域企业帮扶指导,构建“政企联防”安全共治体系。(县安委会成员单位负责)

3. 强化企业主体责任

坚持重点行业领域企业主要负责人履职尽责承诺制度,严格落实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的11项职责。建立健全生产经营单位事故隐患内部报告奖励机制,构建安全生产领域的“人民防线”。强化行业自律,因地制宜采取专家入企指导帮扶、企业结对互学和引入专业性行业协会、安全评价机构、保险机构等第三方机构提供社会化服务等方式,提高企业风险防范和隐患排查质效。足额提取使用安全生产费用,并及时向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部门报告安全投入情况。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建设,企业必须做到安全责任、投入、培训、管理和应急救援“五到位”。矿山企业按照有关规定全面开展“体检式”精查,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机制,其他高危行

业领域企业推广矿山企业做法。

4. 筑牢全员岗位责任

制订并严格落实生产经营单位从主要负责人到一线从业人员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清单和一线岗位负面清单,并严格检查考核。从业人员未经培训合格不得上岗。着眼不伤害自己、不伤害他人、不被他人伤害、保护他人不受伤害,持续深化反“三违”活动,建立企业人员“三违”行为惩戒办法,组织员工开展安全生产承诺活动,将安全责任落实到人,促进从业人员自觉遵守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落实岗位安全风险防控措施。(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督促企业落实)

5. 严格责任倒查追究

对安全生产责任落实不到位、重点工作推进缓慢、重大隐患整改不力的,瞒报迟报自然灾害灾情信息造成不良后果的,予以通报批评、公开曝光、约谈问责。对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等行业企业关闭、破坏监控报警设备设施,或者篡改、隐瞒、销毁其相关数据信息等违法违规行为,以及无证非法生产经营构

成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对主观故意实施的违法违规行为,严肃追究法律责任。按照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重实效和“四不放过”原则,严格事故调查处理,依法进行责任倒查追究,在追究企业直接责任人和主要负责人责任的同时,追究属地党政领导责任和部门监管责任。在国家、省、市安排部署开展的专项整治期间发生同类型事故的,约谈属地政府和相关单位。(县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负责)

(四) 深入开展整治,消除安全隐患

1. 聚焦重点领域安全隐患问题

聚焦重点行业领域,采取有力措施,每年至少解决1—2项制约安全发展的突出问题。涉及跨部门、跨区域难以解决的重大问题要及时提请党委、政府专题研究。煤矿山方面,严格执行无监控,不作业,严格各煤矿“电子围栏”规范安设,建立预警处置制度,实现设备警戒区域闭锁功能,提升日常管理水平,杜绝各项安全防护装置形同虚设、失效失灵,着力解决煤矿隐蔽致灾因素不清、瓦斯超限、探放水措施落实不到位等问

题；非煤矿山方面，深化非煤矿山重大灾害防治帮扶和“体检式”精查，组织对外包采掘施工队伍的专项整治，汛期前围绕“管住水、护住坡、看住井、应好急”要求，开展“五个一”行动。冶金工贸方面，着力解决“一厂多租、厂中厂、业态混杂”以及工程项目、检维修作业外包外委管理不到位等问题。危险化学品方面，聘请第三方专家团队对企业开展“体检式”精查专家指导服务，强化检维修、特殊作业环节的安全管控，对涉及高危细分领域、重点监管危险工艺、重大危险源企业进行专项安全风险评估，提升企业安全生产运行水平；多角度深层次推动打非治违工作，加大部门协作，落实停产停业企业安全管控措施。燃气方面，着力解决问题气、瓶、阀、管、灶等方面问题。消防方面，着力解决建设工程消防审验历史遗留、使用易燃可燃保温材料等问题；着力解决高层建筑、医疗机构、人员密集场所、“九小场所”、文物古建消防设施不完善，火源管控不到位，以及消防设施操作人员培训取证难等问题；加快推进停放

充电设施建设，着力解决电动自行车进楼入户、飞线充电等违规停放充电行为。建筑施工方面，着力解决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盲目赶工期抢进度、不按方案施工、审批手续不全、违规动火作业、高处坠落等问题。道路交通方面，着力解决“两客一危一货一面”等重点车辆“三超两驾”、客运车辆乘客不系安全带、重点运营车辆动态监测流于形式、农用车违法载人，以及临水临崖、急弯陡坡、校园门口基础防护设施不到位等问题。其他行业领域也要结合实际明确整治重点，做好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各安全专业委员会办公室牵头负责）

2. 落实治本攻坚三年行动2025年度各项目标任务

深入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明确2025年工作要点和重点任务清单，着力深入开展学习贯彻新安全发展理念行动、安全生产责任落实行动、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教育培训行动、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安全素质能力提升行动、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管理体系建设行

动、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体系提升及“一行业一清单”行动、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行动、安全科技支撑和工程治理行动、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厘清行动、安全生产精准执法和帮扶行动、安全生产领域反“三违”专项整治、工程项目安全专项整治、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履职能力提升行动、全民安全素质提升行动落实落细，补短板、强弱项，实现本质安全水平大幅提升。（县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负责）

3. 集中排查消除重大事故隐患

针对重大安全风险的一批“人防、技防、工程防、管理防”等措施落地见效。加强燃气、人员密集场所动火作业、电动自行车、新能源充电基础设施、保温材料等“一件事”全链条安全监管，深入开展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风险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拉网式、地毯式、起底式排查整治事故灾害隐患。落实重大隐患自查自改常态化机制，对企业自查发现并采取措施积极整改、主动上报的重大隐患，免于处罚，对风险隐患自查排查不力、隐患长期存在、整改不到位的企业加大处罚力度。健全落实事故隐患举报奖励制度，

对群众举报经核查属实的、部门执法检查发现的重大隐患采取立案查处、公开曝光、追责问责，对主要负责人和企业“一案双罚”等措施。对严重违法行为依法采取限期整改、停产整顿、关闭取缔、上限处罚、联合惩戒，落实行刑衔接机制。（县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负责）

4. 全面治理“三违”问题

针对存在的“三违”问题，进一步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健全完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强化生产作业现场安全管理，尤其是特殊作业安全管控，提高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意识和安全操作技能，建立企业自主化、制度化、常态化反“三违”长效机制。企业要建立企业人员“三违”行为惩戒办法，在作业场所安装视频监控系统，采取技术手段，督促员工自觉遵守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杜绝“三违”行为屡查屡犯。

5. 推进安全生产监管方式创新。

推动安全生产监管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加大“互联网+执法”应用力度，推广“远程+现场”执法。采取“四不两直”、明查暗访、交叉执法等方式，深入

推进精准严格执法,及时公布和处理检查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建立健全监管执法统计、执法考评和典型案例报送制度。强化专家配合执法、指导服务企业的技术支撑。(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负责)

(五) 强化应急救援,提升应急处置

1. 修订完善应急预案

根据工作需要,及时修订县级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适时修编安全生产、火灾、地震、地质灾害、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和应急物资保障等专项预案;相关部门要结合当地灾害事故风险特点,指导乡镇和各类功能区编制并动态修订上下衔接的综合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和简明实用的村(社区)“一制四案”(突发事件应急包保责任制,防火、防汛、地震和地质灾害应急预案),制定重点岗位应急处置卡。实现应急培训手册化、应急处置图表化、应急指挥卡片化。县级年内至少组织开展一次综合性演练。督促企业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加强对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备案、培训、演练、修订、评估的监督检查。(县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负责)

2. 强化专业队伍建设

完善基层应急救援力量体系,加强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森林防灭火队伍,以及企业专职和基层专兼职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整合专业救援队伍成为新型综合性救援队伍,采取理论培训、技能培训、案例教学、岗位练兵和比武竞赛等方式,不断提高专业技能;支持救援队伍队员考取应急救援员职业资格。因地制宜加强乡镇政府专职消防队建设,完善基层灭火救援体系。加强应急救援队伍规范化和“一专多能”建设,开展社会应急力量分类分级测评工作,全力打造“综合+专业+社会”应急救援力量体系。(各乡镇、县林业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应急管理局、县消防救援大队、县发展和改革局、县财政局等部门分工负责)

3. 保障救援物资装备

持续巩固基层防灾工程项目实施成果,不断提升基层应急救援队伍的装备使用水平和应急救援能力。采取政府支持、企业自主、社会援助等方式,为应急救援队伍配备急需的高层灭火救援、城市防汛排涝等先进适用的装备器材。在重点区域

和高风险乡镇、村（社区）配备卫星通信终端、险情监控、救生防护等必要物资装备。（各乡镇、县财政局、县应急局、县水利局、县消防救援大队等部门分工负责）

4. 加强应急救援基地保障

合理规划应急物资储备点布局，县级应急物资储备库（点）建设覆盖率达到100%。对市场保有量充足、保质期短、养护成本高的物资，采取实物与协议相结合的方式储备。建立健全跨部门应急物资调拨协调机制，做好冬春救助和应急救助工作。编制县应急避难场所专项规划，年底前力争每个村（社区）至少建成1处应急避难场所。（各乡镇、县应急管理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利局、县发展和改革局、县自然资源局、县林业局、县消防救援大队、县财政局等部门分工负责）

（六）提高能力素质，锤炼过硬本领

1. 开展救援队伍练兵

各乡镇人民政府结合本辖区自然灾害特点和所涉及重点行业领域每年至少开展1次综合性应急演练。各企事业单位要定期组织疏散逃生和应急救援演练，确保全体人员熟悉应急疏散路线，并有效提升员工的自救与互救能力。（各乡镇、县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利局、县应急管理局、县消防救援大队、县自然资源局、县林业局等部门分工负责）

2. 精准聚焦安全培训

根据不同企业类型、行业特点和岗位需求，量身定制个性化的安全培训方案，提高培训内容的针对性和实用性。分岗位细化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风险辨识清单，进行清单式管理，有针对性的进行风险辨识和风险控制。切实把安全培训从大水漫灌变精准滴灌。督促企业加强从业人员测评，从岗位和专业角度进行测评，加强测评针对性，注重实操性、应用性、关键性，全方位督促从业人员“上标准岗、干标准活、做安全人”；在日常巡检过程中，实行逢查必考，严厉打击“三违”行为。（县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负责）

3. 开展职工技能竞赛

企业要加强全员分工种、分岗位针对性培训，严格“三项岗位人员”考核，推动安康杯知识竞赛、职工技能比武、控风险除隐患标兵选树等工作，营造崇尚专业，崇尚安全的良好风气。（县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负责）

4. 加强执法人员培训

加强执法人员队伍能力素质建设,开展执法培训,鼓励执法人员学好用好优秀执法经验。结合各行业领域实际应用“互联网+执法”系统等开展案卷评查,不断推动队伍素质与能力的全面提升。(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分工负责)

(七) 发展科技赋能,构建智慧应急体系

1. 加快推进信息化建设

推广“智慧应急”,以应急部门应急指挥部为基础,汇聚融合公安、水利、规划和自然资源、气象、水文等部门基础信息数据,实现跨层级、跨部门的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将视频指挥调度延伸至乡镇,实现应急指令直达基层;加快县应急指挥无线通信网建设,实现“三断”情况下的应急指挥调度。大力推进矿山智能化建设,推广井下人员高精度定位、掘锚一体机应用、AI视频智能监控、违法违规行为智能识别分析技术,实现重点作业流程智能监控、安全风险智能分级管控、隐患排查治理智能辅助。年底前实现矿山、钢铁、重点粉尘涉爆等企业安全风险监测预警全覆盖。(县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负责)

2. 扎实开展安全工程治理

依托国家“两重”“两新”政策,加快矿山升级改造,推广沿空留巷、无煤柱开采、放顶煤改一次采全高等工艺。深入推进煤矿区域性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扎实开展重大水害、瓦斯等工程治理。推进非煤地下矿山机械化撬毛,逐步淘汰人工撬毛作业。推进老旧化工生产装置改造提升和油库储罐改造升级。加快推进老旧场所消防设施升级改造、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建设、水库除险加固、电梯安全筑底、铁路平交道口改造、应急逃生出口和消防车通道打通等安全治理工程。开展地震灾害危险源和风险源探查,加快实施巨灾防范工程和山西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工程建设,推进地球物理监测站点“一县一台”和县级信息平台建设,2025年建成地震监测台站。(各乡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利局、县应急管理局、县市场监管局、县发展和改革局、县消防救援大队负责)

中阳县人民政府

2025年3月19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中阳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中阳县 2025 年度衔接资金 实施方案》的通知

中政发〔2025〕5号

各乡镇，县直各有关单位：

《中阳县 2025 年度衔接资金实施方案》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阳县人民政府

2025 年 3 月 17 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中阳县 2025 年度衔接资金实施方案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5 年过渡期的最后一年，为使用好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扎实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根据省、市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

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中

央、省、市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围绕县委2025年经济工作会议确定的发展战略部署，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深入实施农业“特”“优”战略，坚持学用“千万工程”经验，一体谋划推动乡村产业、乡村建设、乡村治理，宜居宜业和美乡村迈出坚实步伐。

二、基本原则

(一) 坚持产业为基、特色带动原则。培育和壮大特色优势产业，支持必要的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和农业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找准产业链条上的短板弱项集中发力，找准脱贫群众、监测对象参与产业发展的具体环节、主要方式和支持标准等，科学合理设计和完善联农带农机制，全面推动以农业产业为主体的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支持脱贫村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和支持高质量庭院经济发展。

(二) 坚持补齐短板、提升服务原则。根据城镇和村庄布局分类，支持有条件、有需求的村庄因地制宜谋划建设一批群众亟需、不超越现有发展阶段的村内小型基础性、公益性生产生活设施，推动办成

一批群众可感可及的实事。

(三) 坚持脱贫群众就业增收的原则。支持对符合条件的脱贫群众、监测对象开展生产经营和劳动技能培训，到帮扶车间就业，对脱贫劳动力务工就业和就业帮扶车间务工就业进行稳岗补助；聘用搬迁群众提供易地搬迁集中安置区公共服务，优先聘用脱贫群众、监测对象等从事公益岗位；可对跨省和省内跨县域就业的脱贫劳动力适当安排一次性交通补助；对符合条件的脱贫家庭（含监测对象）安排“雨露计划”补助等。

(四) 坚持权责匹配、分工负责原则。项目主管部门、乡镇要各负其责、各尽其职，项目预算单位对资金使用负主体责任，依据行业规范及要求具体实施项目和管理使用资金，并对资金绩效目标负责。

三、目标任务

以产业发展项目、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和公共服务项目为主，实施千万工程提档升级项目，使资源要素聚集，提高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使用效益。逐步建立“决策民主严谨、投向科学合理、监管规范严格、运行有序高效”的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资金管理新机制，构建形成权责匹配、相互协调、上下联动的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长效机制。

四、资金规模

截至目前收到 2025 年计划使用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 15733.2 万元，其中：中央专项衔接资金 5877 万元，省级专项衔接资金 2479 万元，县级预算安排专项资金 6800 万元，发现问题整改资金 577.2 万元。

五、资金安排使用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需要，用于培育壮大特色优势产业、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短板。把黑木耳高质量发展摆在优先位置，加强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促进产业提质增效，持续壮大村集体经济，带动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就业增收。2025 年衔接资金使用需实施项目 144 个，产业发展项目 80 个，资金 10283.68 万元，占比 60.5%。就业项目 2 个，资金 380 万元，占比 2.24%。乡村建设行动项目 61 个，资金 6156.32 万元，占比 36.21%。巩固三保障成果项目 1 个，资金 180 万元，占比 1.05%。

（一）产业发展项目安排 80 个，投入资金 10283.68 万元。

1. 黑木耳菌棒奖补项目 32 个，资金投入 4214.62508 万元。2025 年共栽植黑木耳菌棒 4796 万棒，其中：金罗镇 46 万棒、枝柯镇 160 万棒、暖泉镇 3920 万棒、武家庄镇 510 万棒、下枣林乡 160 万棒，补贴标准：0.9 元/棒，第一批安排补贴 0.6 元/棒，投入 2877.6 万元；2025 年暖泉镇栽植黑木耳菌棒第二批菌棒 1500 万棒，补贴标准：0.9 元/棒，本次安排补贴 0.2 元/棒，投入 300 万元；2024 年黑木耳菌棒共 5404.6312 万棒，其中：金罗镇 45.2 万棒、枝柯镇 126.76 万棒、暖泉镇 4549.6712 万棒、武家庄镇 449.5 万棒、下枣林乡 233.5 万棒，补贴标准：2024 年已补贴 0.8 元/棒，本次安排 0.1 元/棒，投入 540.46312 万元；2024 年黑木耳种植规模奖补项目，投入 208.78376 万元；对种植规模超过 50 万棒的种植户进行奖补，枝柯镇 12.28 万元、暖泉镇 165.40376 万元、下枣林乡 3.6 万元、武家庄镇 27.5 万元；暖泉镇新建黑木耳大棚奖补项目 13.92 万元；农业农村局废弃

菌棒回收利用奖励项目投入 162.15 万元；2024 年企业销售菌棒奖励项目 111.7082 万元。

2. 种植项目 26 个，资金投入 2343.34 万元。农业农村局核桃林下、光伏下种植项目，共补助 637.6 万元，其中：宁乡镇 70 万元、金罗镇 160 万元、武家庄镇 199 万元、下枣林乡 88.4 万元、暖泉镇 120.2 万元；辣椒种植 4297 亩应补助 859.4 万元，本次补助 607 万元，其中：金罗镇郝家畔村种植 400 亩；金罗镇水峪村种植 50 亩；金罗镇苏村种植 200 亩；枝柯镇种植 250 亩；武家庄镇种植 860 亩；下枣林乡种植 275 亩；暖泉镇种植 2262 亩（总投资 452.4 万元，本次安排 200 万元）；香菇种植 314 万棒，奖补 565.2 万元，其中：下枣林乡种植 70 万棒奖，补 126 万元、暖泉镇种植 244 万棒，奖补 439.2 万元；双孢菇种植 13300 m²，奖补 13.3 万元；羊肚菌种植 45 亩，奖补 22.5 万元，其中：武家庄镇种植 7 亩，奖补 3.5 万元、暖泉镇种植 38 亩，奖补 19 万元；庭院经济项目 362.74 万元；净作大豆项目 120 万元；油料单产提升项目 15 万元。

3. 养殖项目 7 个，资金投入 2118.76372 万元。农业农村局 2024 年生猪圈舍补贴 57.6516 万元；2024 年生猪商品猪补贴 430.712 万元；2025 年生猪圈舍建设补贴项目总投资 900 万元，本次安排 400 万元；2025 年生猪商品猪补贴项目总投资 1300 万元，本次安排 960.40012 万元；2025 年仔猪补贴项目总投资 480 万元，本次安排 150 万元；肉羊养殖补贴项目 50 万元；塔上村牛场附属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70 万元。

4. 林草基地项目 3 个，资金投入 266.1712 万元。林业局中阳县 2025 年经济林（核桃）品种改良项目总投资 519.804 万元，本次安排资金 155.9412 万元。国营林场 2024 年灌木林地改培项目，总投资 114.18 万元，2024 年已支付 78.69 万元，2025 年安排 35.49 万元；2023 年吕梁市国家储备林及林业扶贫项目，总投资 230.98 万元，2024 年已支付 156.24 万元，2025 年安排 74.74 万元。

5. 光伏基地建设项目 2 个，资金投入 770 万元。2024 年金罗镇乡村振兴产业帮扶公建屋顶光伏发电项目总投资 1500 万

元，2024年已支付750万元，2025年安排750万元；雷家庄村屋顶光伏电站项目总投资100万元，2024年已支付80万元，2025年安排20万元。

6. 金融保险配套项目6个，资金投入291.78万元。2025年小额贷款贴息项目165.25万元；金罗镇“木耳贷”贴息项目0.28万元；枝柯镇“木耳贷”贴息项目3.95万元；暖泉镇“木耳贷”贴息项目111.28万元；武家庄镇“木耳贷”贴息项目3.31万元；下枣林乡“木耳贷”贴息项目7.71万元。

7. 产品初加工和精深加工项目4个，资金投入279万元。塔上村股份经济合作社豆腐坊建设项目总投资58万元，本次安排41万元；付家塔核桃深加工项目总投资392万元，本年度申请198万元，本次安排139万元；马家峪村油料加工作坊建设项目总投资65万元，本次安排46万元；马家峪村小杂粮加工作坊建设项目总投资75万元，本次安排53万元。

(二) 就业项目安排2个，资金投入380万元。

脱贫劳动力外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

贴项目200万元；脱贫劳动力务工就业和就业帮扶车间务工就业稳岗补助180万元。

(三) 乡村建设行动项目安排61个，资金投入6156.32万元。

1. 农村道路建设20个，资金投入2108.82万元。金罗镇岔上村村级道路硬化项目180万元；高家沟村村通路道路硬化项目150万元；道棠村道路维护修缮项目110万元；枝柯镇南大井村南大井自然村道路建设项目98万元；师庄村及所属小组街巷道路硬化项目130万元；三角庄村闫家峪小组街巷道路硬化项目79万元；暖泉镇暖泉镇桥上村核桃园区道路硬化项目150万元；宣化庄村新建及硬化核桃园区道路项目总投资110万元，2024年已支付61.5万元，2025年安排48.5万元；青楼村核桃园区道路硬化工程项目总投资180万元，本次安排150万元；王家庄村过水路面修建项目总投资99.4万元，2024年已支付78.4万元，2025年安排21万元；武家庄镇榆坪至枣坪田间道路改造项目156万元；刘家庄村福则沟-新庄坡底道路建设工程45万元；上庄村牧

峪-红塬-后山自然村道路硬化项目总投资 198 万元,本次安排 163 万元;张家庄村产业园区路硬化总投资 190 万元,本次安排 159 万元;下枣林乡下枣林乡神圪塔阳坡村旅游重点村连接道路建设项目 184 万元;下枣林乡神圪塔村背坡农村道路边坡治理防护工程 93.19 万元;刘家塔村树则岭小组坍塌路面维修 52 万元;吴家峁村碾塬小组赵家岭道路塌陷应急工程 59.68 万元;吴家峁村道路附属工程维修 13.45 万元;下枣林乡麦地塬交叉路口防护工程 67 万元。

2. 农村供水保障设施 31 个,资金投入 3362.5 万元。宁乡镇郝家岭村供水工程项目 65 万元;金罗镇化龙咀-金罗村引水建设项目 30 万元;金罗镇苏村供水工程项目 211 万元;金罗镇沟底村供水工程项目 82 万元;金罗镇尧峪村供水工程项目 280 万元;武家庄镇北沟自然村水源井修复项目 36 万元;武家庄镇福禄峪村补则塔小组饮水工程 22 万元;武家庄镇高质量供水工程上庄村联村饮水工程项目 59 万元;武家庄镇刘家圪塔村乔家庄小组饮水工程项目 16 万元;武家庄镇张家

庄村供水工程项目 303 万元;武家庄镇武家庄村南垣饮水工程 45 万元;武家庄镇刘家圪塔村供水工程项目 175 万元;下枣林乡刘家塔村树则岭入户饮水管道更换项目 49 万元;下枣林乡朱家庄村炭窑沟饮水项目 116 万元;下枣林乡付家塔九盘岭和陶家岭饮水入户工程 110 万元;下枣林乡上寺头村自来水入户水管改造 126 万元;下枣林乡岔沟村人畜饮水工程 155 万元;下枣林乡神圪塔村饮水工程项目 110 万元;下枣林乡阳坡村饮水工程项目 198 万元;暖泉镇乾村安全饮水项目 140 万元;暖泉镇桔棒村安全饮水项目 314 万元;暖泉镇青楼村安全饮水项目 13 万元;暖泉镇韩家庄村堡村小组蓄水池扩建项目 40 万元;暖泉镇兰家庄村深井建设项目 22 万元;暖泉镇宣化庄村新建水窑项目 30 万元;枝柯镇张家沟村供水工程项目 235 万元;枝柯镇枝柯村旧村片区自来水管网改造项目 170 万元;枝柯镇马家峪村河东及后街片区自来水管网改造项目 185 万元;枝柯镇南大井村后师峪自然村人畜饮水蓄水池、水泵房建设项目 9 万元;枝柯镇南大井村獐鸣小组高岸沟人

畜饮水管路铺设项目 9 万元；枝柯镇师庄村会湾小组饮水安全维护养护项目 7.5 万元。

3. 其他项目 10 个，资金投入 685 万元。宁乡镇冯家岭村排水设施修复项目 45 万元；郝家岭村小井沟排水设施修复项目 45 万元；郝家岭村慕塔排水管及路面修复工程 32 万元；郝家岭村大各咀道路排水维修 37 万元；金罗镇北坡村与高家沟交界排水渠 42 万元；枝柯镇三角庄村防洪水渠管道建设项目 20 万元；枝柯镇粪污集中收集发酵项目 130 万元；暖泉镇沙塘村街道改造及下水管道铺设项目总投资 160 万元，衔接资金安排 85 万元；高崖头村桥梁建设项目 184 万元；暖泉镇刘家坪村香菇基地排洪渠项 65 万元。

（四）巩固三保障成果项目安排 1 个，资金投入 180 万元。

农业农村局雨露计划项目 180 万元。

六、工作要求

（一）压实责任。充分发挥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全面领导作用，对项目实施进展、资金支付进度、项目过程管理及产

生的效益及时研判，及时解决存在的困难和问题。项目责任单位要切实履行项目建设主体责任，严格执行重大经济活动报备制度，对各自实施的项目全程负责，加强与主管部门的对接，项目开工时向主管部门报备，全程提请主管部门参与，主管部门按照行业要求进行监管。县财政局、农业农村局负责督促检查、资金拨付、进度通报、绩效管理等工作。

（二）规范运作。严格执行《中阳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试行）》，乡镇、部门实施项目要做到程序规范、阳光作业、按期完工。一是严格执行项目公示制度，资金使用计划、项目实施情况要通过多种形式及时公开，接受社会监督，提高项目资金透明度。二是严把验收关，项目责任单位要严把工程建设质量关，优化完善产业项目运作模式，织密织牢与脱贫人口之间的利益联结。三是倒排工期，按序时推进，11 月 20 日前本年度项目资金拨付率达到 100%以上。

（三）强化监管。加强项目资金常态化监管，实行月报告、季通报、年考评

制度。乡镇、部门要以月报告项目进展情况，财政局、农业农村局等相关部门要定期检查督促，对衔接资金使用管理较好的乡镇、部门予以通报表扬，对进展缓慢的

通报批评，对问题突出、工作滞后、敷衍塞责的进行约谈。

附件：2025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类别		乡	村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安排		责任单位	主管部门	建设内容或规模	资金投入建设方式			受益对象				建设目标	联农带农机制	
	项目类型	二级项目类型						项目子类型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补助资金(万元)	村集体资金(万元)	其他资金(万元)	受益户数(户)	受益人口(人)	受益户均增收(元)			受益户均增收(元)
6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种植业基地	车鸣峪村	车鸣峪村黑木耳菌棒奖补项目	新建	车鸣峪村	2025.02	2025.12	暖泉镇	农业农村局	栽植黑木耳菌棒160万棒, 补助标准: 0.9元/棒, 本次安排0.6元/棒。	144	96		1	94	172	1	30	75	发展黑木耳产业, 鼓励和支持脱贫户参与黑木耳种植, 帮助其发展自己产业, 通过外销的方式降低脱贫户产业、增收的目的, 他们的收入水平。
7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种植业基地	关土村	关土村黑木耳菌棒奖补项目	新建	关土村	2025.02	2025.12	暖泉镇	农业农村局	栽植黑木耳菌棒130万棒, 补助标准: 0.9元/棒, 本次安排0.6元/棒。	1170	780		1	744	1422	1	254	507	发展黑木耳产业, 鼓励和支持脱贫户参与黑木耳种植, 帮助其发展自己产业, 通过外销的方式降低脱贫户产业、增收的目的, 他们的收入水平。
8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种植业基地	刘家坪村	刘家坪村黑木耳菌棒奖补项目	新建	刘家坪村	2025.02	2025.12	暖泉镇	农业农村局	栽植黑木耳菌棒110万棒, 补助标准: 0.9元/棒, 本次安排0.6元/棒。	990	660		1	487	889	1	175	347	发展黑木耳产业, 鼓励和支持脱贫户参与黑木耳种植, 帮助其发展自己产业, 通过外销的方式降低脱贫户产业、增收的目的, 他们的收入水平。
9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种植业基地	河底村	河底村黑木耳菌棒奖补项目	新建	河底村	2025.02	2025.12	暖泉镇	农业农村局	栽植黑木耳菌棒520万棒, 补助标准: 0.9元/棒, 本次安排0.6元/棒。	468	312		1	320	477	1	105	195	发展黑木耳产业, 鼓励和支持脱贫户参与黑木耳种植, 帮助其发展自己产业, 通过外销的方式降低脱贫户产业、增收的目的, 他们的收入水平。
10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种植业基地	弓阳村	弓阳村黑木耳菌棒奖补项目	新建	弓阳村	2025.02	2025.12	暖泉镇	农业农村局	栽植黑木耳菌棒520万棒, 补助标准: 0.9元/棒, 本次安排0.6元/棒。	468	312		1	328	585	1	132	254	发展黑木耳产业, 鼓励和支持脱贫户参与黑木耳种植, 帮助其发展自己产业, 通过外销的方式降低脱贫户产业、增收的目的, 他们的收入水平。
11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种植业基地	凤尾村	凤尾村黑木耳菌棒奖补项目	新建	凤尾村	2025.02	2025.12	暖泉镇	农业农村局	栽植黑木耳菌棒40万棒, 补助标准: 0.9元/棒, 本次安排0.6元/棒。	36	24		1	11	20	1	7	15	发展黑木耳产业, 鼓励和支持脱贫户参与黑木耳种植, 帮助其发展自己产业, 通过外销的方式降低脱贫户产业、增收的目的, 他们的收入水平。
12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种植业基地	关土村	2025年关土村第二批黑木耳菌棒奖补项目	新建	关土村	2025.02	2025.12	暖泉镇	农业农村局	栽植黑木耳菌棒60万棒, 补助标准: 0.9元/棒, 本次安排0.2元/棒。	864	192		1	208	87	1	4	14	发展黑木耳产业, 鼓励和支持脱贫户参与黑木耳种植, 帮助其发展自己产业, 通过外销的方式降低脱贫户产业、增收的目的, 他们的收入水平。

序号	项目类别		乡	村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进度		责任单位	主管部门	建设内容或规模	资金来源筹措方式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机制		
	项目类型	二级项目类型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竣工时间				项目总投资(万元)	项目自筹资金(万元)	其他资金(万元)	受益户数(户)	受益人口(人)	受益系统村数(个)	受益系统户均增收(元)			受益系统人口数(人)	
13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暖泉镇	刘家坪村	2025年刘家坪村第二批黑木耳菌棒奖补项目	新建	刘家坪村	2025.02	2025.12	暖泉镇	农业 农村局	栽植黑木耳菌棒320万棒，补助标准：0.9元/棒，本次安排288万元。	288	64		1	22	76	1	16	55	发展黑木耳产业，鼓励和支持脱贫户参与黑木耳种植，帮助其发展自己产业。通过补贴的方式降低脱贫户的生产成本，提高他们的收入水平。	通过开展对脱贫户黑木耳菌棒奖补项目，带动带动16户脱贫户发展产业，增收的目的。
14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暖泉镇	河底村	2025年河底村第二批黑木耳菌棒奖补项目	新建	河底村	2025.02	2025.12	暖泉镇	农业 农村局	栽植黑木耳菌棒220万棒，补助标准：0.9元/棒，本次安排198万元。	198	44		1	19	64	1	9	29	发展黑木耳产业，鼓励和支持脱贫户参与黑木耳种植，帮助其发展自己产业。通过补贴的方式降低脱贫户的生产成本，提高他们的收入水平。	通过开展河底村黑木耳菌棒奖补项目，带动带动19户脱贫户发展产业，增收的目的。
15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枹树镇	枹树镇	2024年枹树镇第二批黑木耳菌棒奖补项目	续建	枹树镇	2025.02	2025.12	枹树镇	农业 农村局	栽植黑木耳菌棒126.75万棒，补助标准：0.9元/棒，已补助0.85元/棒，本次安排12.675万元。	12.675			2	62	104	2	30	39	发展黑木耳产业，鼓励和支持脱贫户参与黑木耳种植，帮助其发展自己产业。通过补贴的方式降低脱贫户的生产成本，提高他们的收入水平。	通过开展枹树镇黑木耳菌棒奖补项目，带动带动30户脱贫户发展产业，增收的目的。
16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金罗镇	西合村	2024年金罗镇第二批黑木耳菌棒奖补项目	新建	西合村	2025.02	2025.12	金罗镇	农业 农村局	栽植黑木耳菌棒45.2万棒，补助标准：0.9元/棒，已补助0.85元/棒，本次安排4.52万元。	4.52	0		1	52	60	1	18	44	发展黑木耳产业，鼓励和支持脱贫户参与黑木耳种植，帮助其发展自己产业。通过补贴的方式降低脱贫户的生产成本，提高他们的收入水平。	通过开展金罗镇黑木耳菌棒奖补项目，带动带动18户脱贫户发展产业，增收的目的。
17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武家庄镇	武家庄镇	2024年武家庄镇第二批黑木耳菌棒奖补项目	新建	武家庄镇	2025.02	2025.12	武家庄镇	农业 农村局	栽植黑木耳菌棒49.5万棒，补助标准：0.9元/棒，已补助0.85元/棒，本次安排44.95万元。	44.95	44.95		3	1510	4108	2	97	97	发展黑木耳产业，鼓励和支持脱贫户参与黑木耳种植，帮助其发展自己产业。通过补贴的方式降低脱贫户的生产成本，提高他们的收入水平。	通过开展武家庄镇黑木耳菌棒奖补项目，带动带动97户脱贫户发展产业，增收的目的。
18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下枣林乡	下枣林乡	2024年下枣林乡第二批黑木耳菌棒奖补项目	新建	下枣林乡	2025.02	2025.12	下枣林乡	农业 农村局	栽植黑木耳菌棒233.5万棒，补助标准：0.9元/棒，已补助0.85元/棒，本次安排23.35万元。	23.35	23.35		2	718	1476	2	26	34	发展黑木耳产业，鼓励和支持脱贫户参与黑木耳种植，帮助其发展自己产业。通过补贴的方式降低脱贫户的生产成本，提高他们的收入水平。	通过开展下枣林乡黑木耳菌棒奖补项目，带动带动26户脱贫户发展产业，增收的目的。
19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暖泉镇	暖泉片区	2024年暖泉片区第二批黑木耳菌棒奖补项目	新建	暖泉片区	2025.02	2025.12	暖泉镇	农业 农村局	栽植黑木耳菌棒365万棒，补助标准：0.9元/棒，已补助0.85元/棒，本次安排36.5万元。	36.5	36.5		5	14	40	5	2	5	发展黑木耳产业，鼓励和支持脱贫户参与黑木耳种植，帮助其发展自己产业。通过补贴的方式降低脱贫户的生产成本，提高他们的收入水平。	通过开展暖泉片区黑木耳菌棒奖补项目，带动带动5户脱贫户发展产业，增收的目的。

序号	项目类别		乡	村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进度		责任单位	主管部门	建设内容及规模	资金来源和筹资方式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验收评价机制	
	二类项目类型	二类项目子类型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资金(万元)	其他资金(万元)	受益户数(户)	受益人口(人)	受益村数(个)	受益户人均增收(元)	受益总人口数(万人)			受益总人口数(万人)
20	产业发展项目	种植业基地	暖泉镇	车鸣峪村	2024年车鸣峪村第二批基本耳菌林奖补项目	新建	车鸣峪村	2025.02	2025.12	暖泉镇	农业 农村局	栽植基本耳菌棒180万棒，补助标准0.9元/棒，已补助0.8元/棒，本次安排0.1元/棒。	18.6	18.6	4	12	1	1	3	3	发展基本耳菌产业，鼓励和支持脱贫户参与基本耳菌种植，帮助其发展自己产业。通过补贴的方式降低脱贫户的生产成本，提高他们的收入水平。	通过开建车鸣峪村基本耳菌棒奖补项目，达到带动15人脱贫户发展产业、增收的目的。
21	产业发展项目	种植业基地	暖泉镇	关土村	2024年关土村第二批基本耳菌林奖补项目	新建	关土村	2025.02	2025.12	暖泉镇	农业 农村局	栽植基本耳菌棒137.2276万棒，补助标准0.9元/棒，已补助0.8元/棒，本次安排0.1元/棒。	157.12376	157.12376	31	87	1	4	14	14	发展基本耳菌产业，鼓励和支持脱贫户参与基本耳菌种植，帮助其发展自己产业。通过补贴的方式降低脱贫户的生产成本，提高他们的收入水平。	通过开展关土村基本耳菌棒奖补项目，达到带动15人脱贫户发展产业、增收的目的。
22	产业发展项目	种植业基地	暖泉镇	刘家坪村	2024年刘家坪村第二批基本耳菌林奖补项目	新建	刘家坪村	2025.02	2025.12	暖泉镇	农业 农村局	栽植基本耳菌棒1230.9936万棒，补助标准0.9元/棒，已补助0.8元/棒，本次安排0.1元/棒。	123.09936	123.09936	41	98	1	6	15	15	发展基本耳菌产业，鼓励和支持脱贫户参与基本耳菌种植，帮助其发展自己产业。通过补贴的方式降低脱贫户的生产成本，提高他们的收入水平。	通过开展刘家坪村基本耳菌棒奖补项目，达到带动15人脱贫户发展产业、增收的目的。
23	产业发展项目	种植业基地	暖泉镇	河底村	2024年河底村第二批基本耳菌林奖补项目	新建	河底村	2025.02	2025.12	暖泉镇	农业 农村局	栽植基本耳菌棒564万棒，补助标准0.9元/棒，已补助0.8元/棒，本次安排0.1元/棒。	56.4	56.4	11	20	1	3	8	8	发展基本耳菌产业，鼓励和支持脱贫户参与基本耳菌种植，帮助其发展自己产业。通过补贴的方式降低脱贫户的生产成本，提高他们的收入水平。	通过开展河底村基本耳菌棒奖补项目，达到带动15人脱贫户发展产业、增收的目的。
24	产业发展项目	种植业基地	暖泉镇	弓阳村	2024年弓阳村第二批基本耳菌林奖补项目	新建	弓阳村	2025.02	2025.12	暖泉镇	农业 农村局	栽植基本耳菌棒568.44万棒，补助标准0.9元/棒，已补助0.8元/棒，本次安排0.1元/棒。	56.844	56.844	37	108	1	9	27	27	发展基本耳菌产业，鼓励和支持脱贫户参与基本耳菌种植，帮助其发展自己产业。通过补贴的方式降低脱贫户的生产成本，提高他们的收入水平。	通过开展弓阳村基本耳菌棒奖补项目，达到带动15人脱贫户发展产业、增收的目的。
25	产业发展项目	种植业基地	暖泉镇	风尾村	2024年风尾村第二批基本耳菌林奖补项目	新建	风尾村	2025.02	2025.12	暖泉镇	农业 农村局	栽植基本耳菌棒49万棒，补助标准0.9元/棒，已补助0.8元/棒，本次安排0.1元/棒。	6.4	6.4	3	8	1	1	3	3	发展基本耳菌产业，鼓励和支持脱贫户参与基本耳菌种植，帮助其发展自己产业。通过补贴的方式降低脱贫户的生产成本，提高他们的收入水平。	通过开展风尾村基本耳菌棒奖补项目，达到带动15人脱贫户发展产业、增收的目的。
26	产业发展项目	种植业基地	秧树镇	秧树镇	2024年秧树镇基本耳菌棒奖补项目	新建	秧树镇	2025.02	2025.12	秧树镇	农业 农村局	栽植基本耳菌棒122.8万棒，补助标准0.9元/棒，已补助0.8元/棒，本次安排0.1元/棒。	12.28	12.28	82	104	2	30	39	39	发展基本耳菌产业，鼓励和支持脱贫户参与基本耳菌种植，帮助其发展自己产业。通过补贴的方式降低脱贫户的生产成本，提高他们的收入水平。	通过开展秧树镇基本耳菌棒奖补项目，达到带动15人脱贫户发展产业、增收的目的。

序号	项目类别		乡	村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进度		责任单位	主管部门	建设内容或规模	资金投入和筹资方式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机制			
	项目类型	二级项目类型						项目子类型	项目总投资(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其他资金(万元)	受益户数(户)				受益人口(万人)	受益农户数(户)	受益人口(万人)
34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金罗镇	岳家村、高家沟、北寨村、水峪村、郭家坪村、柳林村、西合村、底村、郭家山村、金罗镇岳家村、付家山村、高家山村、姚家岭村、古家岭村、武家岭村、柳林山村、郭家山村、高家村	金罗镇核桃林下、光伏下种植艾蒿项目	新建	岳家村、高家沟、北寨村、水峪村、郭家坪村、柳林村、西合村、底村、郭家山村、金罗镇岳家村、付家山村、高家山村、姚家岭村、古家岭村、武家岭村、柳林山村、郭家山村、高家村	2025.03	2025.12	金罗镇	农业 农村局	在核桃林下、光伏下种植艾蒿11亩，补植标准，底村补植200元/亩，中药材400元/亩。	160	160	23	3097	6305	3	114	258	通过光伏、核桃林、艾蒿、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30户111人增收。
35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武家庄镇	武家庄镇	武家庄镇核桃林下、光伏下种植艾蒿项目	新建	武家庄镇	2025.03	2025.12	武家庄镇	农业 农村局	武家庄镇核桃林下种植艾蒿12亩，补植标准，底村补植200元/亩，中药材400元/亩。	199	199	10	1294	3415	7	916	2166	通过光伏、核桃林、艾蒿、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0户116人增收。
36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下枣林乡	下枣林乡	下枣林乡核桃林下、光伏下种植艾蒿项目	新建	下枣林乡	2025.03	2025.12	下枣林乡	农业 农村局	在核桃林下、光伏下种植艾蒿1亩，补植标准，底村补植200元，中药材400元/亩。	88.4	88.4	13	1079	2794	9	443	1128	通过光伏、核桃林、艾蒿、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3户125人增收。
37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暖泉镇	暖泉镇	2024暖泉镇核桃林下、光伏下种植艾蒿项目	新建	暖泉镇	2025.03	2025.12	暖泉镇	农业 农村局	在核桃林下、光伏下种植艾蒿1亩，补植标准，底村补植200元，中药材400元/亩。	4.08	4.08	2	200	398	2	117	299	通过光伏、核桃林、艾蒿、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17户299人增收。
38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暖泉镇	暖泉镇	暖泉镇核桃林下、光伏下种植艾蒿项目	新建	暖泉镇	2025.03	2025.12	暖泉镇	农业 农村局	在核桃林下、光伏下种植艾蒿1亩，补植标准，底村补植200元，中药材400元/亩。	116.12	116.12	15	1000	2800	15	519	1275	通过光伏、核桃林、艾蒿、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59户1275人增收。
39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金罗镇	郭家坪村	金罗镇郭家坪特色核桃林下项目	新建	郭家坪村	2025.03	2025.12	金罗镇	农业 农村局	郭家坪村特色核桃林400亩，刘家湾小寨、郭家坪小寨、底村、补植标准，底村补植200元，中药材400元/亩，每亩补助200元，共计80万元。	80	80	1	161	460	1	24	80	通过核桃林下项目，带动农户户均增收，促进农户增收，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24户80人增收。

序号	项目类别		乡	村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进度		责任单位	主管部门	建设内容或规模	资金筹措与支付方式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机制	
	项目类型	二级项目类型						项目子类型	项目预算投资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方式(万元)	受益户数(户)	受益人口数(人)	受益系统村数(个)	受益农户数(户)	受益人口数(人)			受益系统村数(个)
40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金罗镇	水峪村	金罗镇水峪村特色杂粮种植补贴项目	新建	水峪村	2025.03	2025.12	金罗镇	农业 农村局	杂粮种植50亩, 每百补助2000元。	10	10		1	680	2016	1	15	25	通过杂粮种植补贴项目, 增加农户收入, 带动周边农户增收。通过提高产量和品质, 增加农户收入。通过特色杂粮产业, 带动农户增收, 实现农户增收, 监测户稳定增收。	为附近村民提供工作机会, 促进农户增收, 带动周边农户增收。通过提高产量和品质, 增加农户收入。通过特色杂粮产业, 带动农户增收, 实现农户增收, 监测户稳定增收。
41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金罗镇	苏村	金罗镇苏村特色杂粮种植补贴项目	新建	苏村	2025.03	2025.12	金罗镇	农业 农村局	杂粮种植200亩, 每百补助2000元。	40	40		1	105	218	1	28	66	通过杂粮种植补贴项目, 增加农户收入, 带动周边农户增收。通过提高产量和品质, 增加农户收入。通过特色杂粮产业, 带动农户增收, 实现农户增收, 监测户稳定增收。	为附近村民提供工作机会, 促进农户增收, 带动周边农户增收。通过提高产量和品质, 增加农户收入。通过特色杂粮产业, 带动农户增收, 实现农户增收, 监测户稳定增收。
42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梧桐镇	马家峪村 柳庄村	梧桐镇特色杂粮种植项目	新建	马家峪村 柳庄村	2025.03	2025.12	梧桐镇	农业 农村局	种植杂粮250亩, 每百补助2000元。	50	50		2	61	143	1	37	87	通过杂粮种植项目, 增加农户收入, 带动周边农户增收。通过提高产量和品质, 增加农户收入。通过特色杂粮产业, 带动农户增收, 实现农户增收, 监测户稳定增收。	为附近村民提供工作机会, 促进农户增收, 带动周边农户增收。通过提高产量和品质, 增加农户收入。通过特色杂粮产业, 带动农户增收, 实现农户增收, 监测户稳定增收。
43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武家河镇	武家庄村 刘家北庄村	武家河镇特色杂粮种植补贴项目	新建	武家庄村 刘家北庄村	2025.03	2025.12	武家河镇	农业 农村局	种植杂粮800亩, 补贴标准, 2000元/亩。	172	172		3	181	527	2	106	288	通过杂粮种植项目, 增加农户收入, 带动周边农户增收。通过提高产量和品质, 增加农户收入。通过特色杂粮产业, 带动农户增收, 实现农户增收, 监测户稳定增收。	为附近村民提供工作机会, 促进农户增收, 带动周边农户增收。通过提高产量和品质, 增加农户收入。通过特色杂粮产业, 带动农户增收, 实现农户增收, 监测户稳定增收。
44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下枣林乡	吴家窑村 米家窑村 上等东村 贾家窑村	下枣林乡杂粮种植项目	新建	吴家窑村 米家窑村 上等东村 贾家窑村	2025.03	2025.12	下枣林乡	农业 农村局	吴家窑种植100亩, 米家窑种植50亩, 上等东种植50亩, 贾家窑种植50亩, 补贴标准, 2000元/亩。	55	55		3	35	90	3	28	70	通过杂粮种植项目, 增加农户收入, 带动周边农户增收。通过提高产量和品质, 增加农户收入。通过特色杂粮产业, 带动农户增收, 实现农户增收, 监测户稳定增收。	为附近村民提供工作机会, 促进农户增收, 带动周边农户增收。通过提高产量和品质, 增加农户收入。通过特色杂粮产业, 带动农户增收, 实现农户增收, 监测户稳定增收。
45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暖泉镇	暖泉村、香林村、沙柳村、雷家庄村、定化庄、雷家山村、雷家窑村	暖泉镇特色杂粮种植项目	新建	暖泉村、香林村、沙柳村、雷家庄村、定化庄、雷家山村、雷家窑村	2025.03	2025.12	暖泉镇	农业 农村局	种植杂粮2250亩, 补贴标准, 2000元/亩。本次安排200万元。	452.4	200		10	632	1500	10	320	820	通过杂粮种植项目, 增加农户收入, 带动周边农户增收。通过提高产量和品质, 增加农户收入。通过特色杂粮产业, 带动农户增收, 实现农户增收, 监测户稳定增收。	为附近村民提供工作机会, 促进农户增收, 带动周边农户增收。通过提高产量和品质, 增加农户收入。通过特色杂粮产业, 带动农户增收, 实现农户增收, 监测户稳定增收。
46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下枣林乡	上等东村	下枣林乡杂粮种植项目	新建	上等东村	2025.03	2025.12	下枣林乡	农业 农村局	种植杂粮500亩, 补贴标准, 2000元/亩。	126	126		13	180	450	13	80	168	通过杂粮种植项目, 增加农户收入, 带动周边农户增收。通过提高产量和品质, 增加农户收入。通过特色杂粮产业, 带动农户增收, 实现农户增收, 监测户稳定增收。	为附近村民提供工作机会, 促进农户增收, 带动周边农户增收。通过提高产量和品质, 增加农户收入。通过特色杂粮产业, 带动农户增收, 实现农户增收, 监测户稳定增收。

序号	项目类别		乡	村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进度		责任单位	主管部门	建设内容及规模	资金筹措及投资方式			建设对象					建设目标	联农带农机制
	一级项目类型	二级项目类型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资金(万元)	受益村数(个)	受益户数(户)	受益人口(人)	受益村数(个)	受益户数(户)	受益人口(人)	受益村数(个)		
47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暖泉镇	刘家坪村	暖泉镇香葱种植项目	新建	刘家坪村	2025.03	2025.12	暖泉镇	农业 农村局	种植香葱244万单, 奖补标准: 1.8元/株。	439.2	439.2	1	228	592	1	65	201	通过香葱种植项目带动农户增收, 提高香葱产量和质量, 增加农户的经济收入。	通过香葱种植项目带动农户增收, 提高香葱产量和质量, 增加农户的经济收入。
48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暖泉镇	刘家坪村	暖泉镇双椒种植项目	新建	刘家坪村	2025.03	2025.12	暖泉镇	农业 农村局	种植3300平方米, 奖补标准: 10元/亩。	13.3	13.3	1	14	36	1	6	20	通过双椒种植项目带动农户增收, 提高双椒产量和质量, 增加农户的经济收入。	通过双椒种植项目带动农户增收, 提高双椒产量和质量, 增加农户的经济收入。
49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武家庄镇	刘家庄村	武家庄镇刘家庄村牛栏种植项目	新建	刘家庄村	2025.03	2025.12	武家庄镇	农业 农村局	种植牛栏项目, 奖补标准为5000元/亩。	3.5	3.5	1	6	10	1	2	2	通过牛栏种植项目带动农户增收, 提高牛栏产量和质量, 增加农户的经济收入。	通过牛栏种植项目带动农户增收, 提高牛栏产量和质量, 增加农户的经济收入。
50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暖泉镇	刘家坪村	暖泉镇牛栏种植项目	新建	刘家坪村	2025.03	2025.12	暖泉镇	农业 农村局	种植牛栏项目, 奖补标准为5000元/亩。	19	19	1	39	76	1	16	40	通过牛栏种植项目带动农户增收, 提高牛栏产量和质量, 增加农户的经济收入。	通过牛栏种植项目带动农户增收, 提高牛栏产量和质量, 增加农户的经济收入。
51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宁乡镇	冯家岭村 郝家岭村	宁乡镇冯家岭村郝家岭村经济项目	新建	冯家岭村 郝家岭村	2025.03	2025.12	宁乡镇	农业 农村局	按照“因地制宜、因户施策”原则, 充分挖掘冯家岭村郝家岭村闲置土地资源, 积极引导农户发展庭院经济、乡村旅游、农产品加工、农村电商等产业, 增加农户收入。	1.35	1.35	2	45	90	2	45	90	按照“因地制宜、因户施策”原则, 充分挖掘冯家岭村郝家岭村闲置土地资源, 积极引导农户发展庭院经济、乡村旅游、农产品加工、农村电商等产业, 增加农户收入。	按照“因地制宜、因户施策”原则, 充分挖掘冯家岭村郝家岭村闲置土地资源, 积极引导农户发展庭院经济、乡村旅游、农产品加工、农村电商等产业, 增加农户收入。
52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枝柯镇	南大井村 三角庄村 各罗村 上麻村 郝家岭村 郝家岭村	枝柯镇南大井村三角庄村各罗村上麻村郝家岭村郝家岭村经济项目	新建	南大井村 三角庄村 各罗村 上麻村 郝家岭村 郝家岭村	2025.03	2025.12	枝柯镇	农业 农村局	按照“因地制宜、因户施策”原则, 充分挖掘南大井村三角庄村各罗村上麻村郝家岭村郝家岭村闲置土地资源, 积极引导农户发展庭院经济、乡村旅游、农产品加工、农村电商等产业, 增加农户收入。	37.71	37.71	8	344	680	0	262	524	按照“因地制宜、因户施策”原则, 充分挖掘南大井村三角庄村各罗村上麻村郝家岭村郝家岭村闲置土地资源, 积极引导农户发展庭院经济、乡村旅游、农产品加工、农村电商等产业, 增加农户收入。	按照“因地制宜、因户施策”原则, 充分挖掘南大井村三角庄村各罗村上麻村郝家岭村郝家岭村闲置土地资源, 积极引导农户发展庭院经济、乡村旅游、农产品加工、农村电商等产业, 增加农户收入。

序号	项目类别		乡	村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安排		责任单位	主管部门	建设内容或规模	资金投入筹措方式			受益对象					绩效指标	验收评价机制
	项目类型	二级项目类型						项目子类型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总投资(万元)	财政投入(万元)	其他投入(万元)	受益户数(户)	受益人口(万人)	受益面积(公顷)	受益户数(户)		
58	产业发展	生产项目	各乡镇	各乡镇	2025年油桐单产提升项目	新建	各乡镇	2025.05	2025.12	农业 农村局	农业 农村局	总投资30万元，用于种植1500亩油桐，开展田间管理资金15万元，其他前期资金15万元。	15	15		407	607	10	244	365	通过油桐单产提升项目，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380人增收。	通过油桐单产提升项目，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380人增收。
(三) 养殖业项目(个)																						
59	产业发展	生产项目	全县范围	全县范围	2024年生猪圈舍补贴项目	新建	全县范围	2024.12	2024.11	农业 农村局	农业 农村局	项目总投资57.6516万元，用于补贴2024年12月-2024年11月新建/改扩建圈舍建设。项目，鼓励养殖户扩大规模，新建或改扩建圈舍(补贴标准:200元/㎡)，新建或改扩建圈舍(补贴标准:100元/㎡)，新建或改扩建圈舍(补贴标准:50元/㎡)。新建或改扩建圈舍(补贴标准:250元/㎡)，新建或改扩建圈舍(补贴标准:200元/㎡)，新建或改扩建圈舍(补贴标准:150元/㎡)，新建或改扩建圈舍(补贴标准:100元/㎡)，新建或改扩建圈舍(补贴标准:50元/㎡)。	57.6516	57.6516		35	120	17	15	60	通过生猪圈舍补贴项目，激励养殖户扩大规模，提高生猪出栏量，增加养殖户收入，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570人增收。	通过生猪圈舍补贴项目，激励养殖户扩大规模，提高生猪出栏量，增加养殖户收入，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570人增收。
60	产业发展	生产项目	全县范围	全县范围	2024年生猪商品猪补贴项目	新建	全县范围	2024.12	2024.11	农业 农村局	农业 农村局	项目总投资512万元，用于补贴2024年12月-2024年11月新建/改扩建圈舍建设。项目，鼓励养殖户扩大规模，增加投入，补助标准:存栏1000头以上(补贴标准:200元/头)，新建或改扩建圈舍(补贴标准:200元/㎡)，新建或改扩建圈舍(补贴标准:50元/头)。	430.712	430.712		97	277	43	65	190	通过生猪商品猪补贴项目，激励养殖户扩大规模，增加投入，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570人增收。	通过生猪商品猪补贴项目，激励养殖户扩大规模，增加投入，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570人增收。
61	产业发展	生产项目	全县范围	全县范围	2025年生猪圈舍补贴项目	新建	全县范围	2024.12	2025.11	农业 农村局	农业 农村局	项目总投资400万元，用于补贴2024年12月-2025年11月新建/改扩建圈舍建设。项目，鼓励养殖户扩大规模，增加投入，补助标准:存栏1000头以上(补贴标准:200元/头)，新建或改扩建圈舍(补贴标准:200元/㎡)，新建或改扩建圈舍(补贴标准:50元/头)。	400	400		35	120	17	15	60	通过生猪圈舍补贴项目，激励养殖户扩大规模，增加投入，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570人增收。	通过生猪圈舍补贴项目，激励养殖户扩大规模，增加投入，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570人增收。

序号	项目类别		乡	村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安排		责任单位	主管部门	建设内容或规模	资金来源筹措方式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机制					
	项目类型	二级项目类型						项目子类型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其中:		受益户数(户)	受益人口数(人)	受益村集体数(个)	受益系统村数(个)			受益系统户数(户)	受益系统人口数(人)	受益系统村集体数(个)	受益系统户数(户)	受益系统人口数(人)
															财政资金(万元)	其他资金(万元)											
02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全县范围	全县范围	2025年生猪良种补贴项目	新建	全县范围	2024.12	2025.11	农业局 农村局	农业局 农村局	总投资1300万元用于补贴。2024年12月-2025年11月期间分批启动。鼓励养殖户扩栏、补栏、新建投入。补贴除本县外，还安排部分资金。	1300	900.00012	43	97	277	43	65	190	通过生猪良种补贴项目，激励农户扩大养殖项目，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80人增收。	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80人增收。					
63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全县范围	全县范围	2025年生猪存栏补贴项目	新建	全县范围	2024.12	2025.11	农业局 农村局	农业局 农村局	投资80万元，用于补贴。鼓励养殖户扩栏、补栏、新建投入。补贴除本县外，还安排部分资金。	80	150	7	85	250	7	45	210	通过生猪良种补贴项目，激励农户扩大养殖项目，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210人增收。	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210人增收。					
64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全县范围	阳解村	牛羊养殖补贴项目	新建	阳解村	2024.12	2025.11	农业局 农村局	农业局 农村局	投资50万元，用于补贴。鼓励养殖户扩栏、补栏、新建投入。补贴除本县外，还安排部分资金。	50	50	1	100	200	1	50	100	通过牛羊养殖补贴项目，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00人增收。	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00人增收。					
65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全县范围	塔上村	塔上生态养殖场项目	新建	塔上村	2025.3	2025.8	农业局 农村局	农业局 农村局	新建生态养殖场70亩。13米深3米，1.8米，养殖生活用房1间，消毒房1间，共计1800平米。粉碎机1台，饲料拌料机1台，消毒池1口，等配套设施。	70	70	1	52	118	1	36	69	项目全部完工后，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18人增收。	通过塔上生态养殖场项目，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18人增收。					
(四) 林草基地建设项目 3个																											
66	产业发展项目	生态林草项目	全县范围	全县范围	中阳县2025年经济林(核桃)良种项目	新建	全县范围	2025.1	2025.12	林业局	林业局	该项目分两年度实施，实施规模481亩。每亩投资为200元。其中2025年需支付资金155.9412万元(30%)，2025年约需支付资金303.8287万元(70%)。	600.004	266.1712	0	8	268	8	281	710	该项目分两年度实施，实施规模481亩。每亩投资为200元。其中2025年需支付资金155.9412万元(30%)，2025年约需支付资金303.8287万元(70%)。	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00人增收。					
67	产业发展项目	生态林草项目	全县范围	全县范围	中阳县2025年经济林(核桃)良种项目	新建	全县范围	2025.1	2025.12	林业局	林业局	该项目分两年度实施，实施规模481亩。每亩投资为200元。其中2025年需支付资金155.9412万元(30%)，2025年约需支付资金303.8287万元(70%)。	518.804	155.9412	6	871	2312	6	290	889	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00人增收。	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00人增收。					
68	产业发展项目	生态林草项目	全县范围	全县范围	中阳县2025年经济林(核桃)良种项目	新建	全县范围	2025.1	2025.12	林业局	林业局	该项目分两年度实施，实施规模481亩。每亩投资为200元。其中2025年需支付资金155.9412万元(30%)，2025年约需支付资金303.8287万元(70%)。	35.49	35.49	1	15	16	1	6	6	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00人增收。	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00人增收。					
(五) 产业基础设施项目 2个																											
68	产业发展项目	生态林草项目	全县范围	全县范围	中阳县2025年经济林(核桃)良种项目	新建	全县范围	2025.1	2025.12	林业局	林业局	该项目分两年度实施，实施规模481亩。每亩投资为200元。其中2025年需支付资金155.9412万元(30%)，2025年约需支付资金303.8287万元(70%)。	74.74	74.74	1	26	30	1	15	15	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00人增收。	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00人增收。					
68	产业发展项目	生态林草项目	全县范围	全县范围	中阳县2025年经济林(核桃)良种项目	新建	全县范围	2025.1	2025.12	林业局	林业局	该项目分两年度实施，实施规模481亩。每亩投资为200元。其中2025年需支付资金155.9412万元(30%)，2025年约需支付资金303.8287万元(70%)。	1600	770	0	15	1696	15	22	46	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00人增收。	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00人增收。					

序号	项目类别		村	乡	镇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安排		责任单位	主管部门	建设内容及规模	资金来源及筹措方式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验收评价机制						
	项目类型	二期项目类型							项目子类型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财政资金(万元)	其他资金(万元)	自筹资金(万元)	受益户数(户)	受益人口(万人)	受益行政村(个)	受益行政村数(个)			受益行政村数(个)	受益行政村数(个)	受益行政村数(个)	受益行政村数(个)	受益行政村数(个)	受益行政村数(个)
69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光伏电站建设	金罗镇	涉及村委会	金罗镇乡村光伏产业提升工程(二期)	新建	涉及村委会	2025.02	2025.12	金罗镇	发展光伏产业	总投资1500万元,用于建设张子山移民小区、北渡移民小区、西渡移民小区等20多个小区,由县供电公司负责施工,预计2025年底完工。项目建成后,将带动当地群众增收,提升农村生活水平。	1500	750	0	700	1578	14	20	42	带动14个行政村经济增收,带动平均收入,带动1578户群众增收,带动14000人增收。	带动14个行政村经济增收,带动平均收入,带动1578户群众增收,带动14000人增收。						
70	产业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光伏电站建设	暖泉镇	雷家庄村	雷家庄村屋顶光伏电话项目	新建	雷家庄村	2025.02	2025.12	暖泉镇	发展光伏产业	总投资100万元,用于建设雷家庄村屋顶光伏电话项目,提升农村生活水平。	100	30		11	18	1	2	3	带动11个行政村经济增收,带动平均收入,带动18户群众增收,带动100人增收。	带动11个行政村经济增收,带动平均收入,带动18户群众增收,带动100人增收。						
(六) 金融扶持项目6个																													
71	产业发展项目	金融扶持项目	小额贷款贴息	全县范围		2025年小额贷款贴息项目	新建	全县	2025.1	2025.12	农业、农村局	金融扶持	对全县范围内的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进行小额贷款贴息,支持其发展生产。	165.25	165.25		893	2917	35	21	64	通过开展小额贷款贴息工作,为全县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提供资金支持,带动1893户群众增收,带动2917人增收,带动35个行政村经济增收,带动1000人增收。	通过开展小额贷款贴息工作,为全县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提供资金支持,带动1893户群众增收,带动2917人增收,带动35个行政村经济增收,带动1000人增收。						
72	产业发展项目	金融扶持项目	小额贷款贴息	金罗镇	西合村	金罗镇“水耳袋”贴息项目	新建	西合村	2025.03	2025.12	农业、农村局	金融扶持	对西合村的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进行小额贷款贴息,支持其发展生产。	0.28	0.28		1	1	0	1	1	对2023年因资金需求成贷款的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予以贷款贴息,带动1户群众增收,带动1人增收,带动0个行政村经济增收,带动0人增收。	对2023年因资金需求成贷款的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予以贷款贴息,带动1户群众增收,带动1人增收,带动0个行政村经济增收,带动0人增收。						
73	产业发展项目	金融扶持项目	小额贷款贴息	枝柯镇	马家峪村、柳庄村	枝柯镇“水耳袋”贴息项目	新建	马家峪村、柳庄村	2025.03	2025.12	农业、农村局	金融扶持	对枝柯镇的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进行小额贷款贴息,支持其发展生产。	3.95	3.95		67	129	1	67	129	对2024年因资金需求成贷款的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予以贷款贴息,带动67户群众增收,带动129人增收,带动1个行政村经济增收,带动100人增收。	对2024年因资金需求成贷款的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予以贷款贴息,带动67户群众增收,带动129人增收,带动1个行政村经济增收,带动100人增收。						
74	产业发展项目	金融扶持项目	小额贷款贴息	暖泉镇	暖泉镇	暖泉镇“水耳袋”贴息项目	新建	暖泉镇	2025.03	2025.12	农业、农村局	金融扶持	对暖泉镇的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进行小额贷款贴息,支持其发展生产。	111.28	111.28		11	345	11	39	117	对2024年因资金需求成贷款的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予以贷款贴息,带动11户群众增收,带动345人增收,带动11个行政村经济增收,带动1000人增收。	对2024年因资金需求成贷款的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予以贷款贴息,带动11户群众增收,带动345人增收,带动11个行政村经济增收,带动1000人增收。						

序号	项目类别		乡	村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安排		责任单位	主管部门	建设内容及规模	资金筹措与拨付方式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验收评价机制	
	二、产业项目	三、基础设施项目						项目补助资金(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其他资金(万元)	项目补助资金(万元)	受益户数(户)	受益人口(人)	受益户均增收(元)	受益人口(人)	受益户均增收(元)	受益人口(人)			受益户均增收(元)
75	产业发展项目	金融信贷项目	武家庄镇	枣坪村、刘家庄村	武家庄镇“水订单”贴息项目	新建	武家庄镇	2025.03	2025.12	武家庄镇	农业局	对2024年因资金需求紧张的农户，县财政按照银行贷款利率的100%予以贴息支持，贴息资金向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	3.31	3.31		2	38	72	2	13	29	带动农户发展产业，促进农户增收。	带动农户发展产业，促进农户增收。带动农户20人。
76	产业发展项目	金融信贷项目	下枣林乡	上寺头村	下枣林乡“水订单”贴息项目	新建	下枣林乡	2025.03	2025.12	下枣林乡	农业局	对2024年因资金需求紧张的农户，县财政按照银行贷款利率的50%予以贴息支持；对种植户为县测产户，县财政按照银行贷款利率的100%予以贴息支持，贴息资金向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	7.71	7.71		1	1	1	1	1	1	引导和激励种植户通过贷款发展本县特色产业，助力本县产业发展。	激励种植户发展本县特色产业。
(七) 产品初加工和精深加工4个																							
77	产业发展项目	加工流通项目	武家庄镇	塔上村	塔上村组织的合作社社员的建设项目	新建	塔上村	2025.3	2025.12	武家庄镇	农业局	总投资58万元，新建厂房3间，长4.5米、宽12米，共3间，102平方米，购买加工设备、豆浆机、磨豆腐机等生产设备，本次安排41万元。	41	41		1	311	904	1	112	356	通过社上村合作社项目，带动村集体增收，增加农户收入。	通过社上村合作社项目，带动村集体增收，增加农户收入。带动农户112户，356人增收。
78	产业发展项目	加工流通项目	下枣林乡	付家坪村	中阳县付家坪核桃深加工项目	新建	付家坪村	2025.3	2025.12	下枣林乡	农业局	总投资302万元，改造旧厂房生产设施用房1200㎡，新建高标准食品生产车间1000㎡，购置加工设备150台，本次安排1389万元。	139	139		1	350	710	1	95	198	通过核桃深加工项目，带动村集体增收，增加农户收入。	通过与村集体合作，带动村集体增收41万元。
79	产业发展项目	加工流通项目	秋树镇	马家峪村	马家峪村油料加工项目建设项目	新建	马家峪村	2025.3	2025.12	秋树镇	农业局	总投资45万元，新建成品油池、毛油池与修磨油料坊200余平方米，购置油料加工设备等，本次安排46万元。	46	46		2	761	2089	2	114	192	通过油料加工项目建设，带动村集体增收，增加农户收入。	提升农产品加工能力，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带动村民增收致富。
80	产业发展项目	加工流通项目	秋树镇	马家峪村	马家峪村小米加工项目建设项目	新建	马家峪村	2025.04	2025.12	秋树镇	农业局	总投资78万元，建设200平方米小米加工车间，购置加工设备、磨粉机等设备，本次安排55万元。	75	75		2	761	2089	2	114	192	通过小米加工项目建设，带动村集体增收，增加农户收入。	提升农产品加工能力，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带动村民增收致富。
二、基础设施项目2个																							
81	基础设施项目	劳务补助		全县范围	脱贫劳动力外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贴项目	新建	各乡镇	2025.3	2025.12	农业局	农业局	为全县脱贫务工人员发放一次性交通补贴。	200	200		76	1250	2501	35	1250	2501	脱贫劳动力外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贴。	带动1250户，2501人增收。

序号	项目类别		乡	村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安排		责任单位	主管部门	建设内容或规模	资金来源筹措方式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验收评价机制
	项目类型	二级项目类型						项目子类型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总投资(万元)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资金(万元)	受益户数(户)	受益人口(人)	受益行政村数(个)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户(户)		
82	基础设施项目	务工补助	全县范围	全县范围	脱贫劳动力务工培训和职业技能培训	新建	各乡镇	2025.3	2025.12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为全县1500人脱贫劳动力务工培训和职业技能培训。	180	180	0	750	1500	80	750	1500	1500	完成脱贫劳动力培训，提高脱贫劳动力就业稳定性，确保脱贫成果巩固。	项目建成后使全县400户1500人受益
三、乡村振兴项目10个													6494.32	6155.32	0	63	14088	58	2739	6290		
(一) 农村基础设施项目20个													2204.82	2108.82	0	21	5380	16	887	1847		
83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金罗镇	北山村	金罗镇北山村村级道路硬化项目	新建	北山村	2025.03	2025.12	金罗镇	北山村村级道路硬化，全长1.5公里，路面宽3.5米，厚15公分，单侧排水沟，总投资180万元。	180	180	0	400	1200	1	16	36	项目建成后使全村400户1200人受益。	项目建成后使全村400户1200人受益。	
84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金罗镇	高家沟村	金罗镇高家沟村村级道路硬化项目	新建	高家沟村	2025.03	2025.12	金罗镇	高家沟村村级道路硬化，全长1.5公里，路面宽3.5米，厚15公分，单侧排水沟，总投资150万元。	150	150	0	840	2220	0	30	62	项目建成后使全村840户2220人受益。	项目建成后使全村840户2220人受益。	
85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金罗镇	退家村	金罗镇退家村村级道路硬化项目	新建	退家村	2025.03	2025.12	金罗镇	退家村村级道路硬化，全长1.5公里，路面宽3.5米，厚15公分，单侧排水沟，总投资110万元。	110	110	0	650	1778	0	19	39	项目建成后使全村650户1778人受益。	项目建成后使全村650户1778人受益。	
86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杨柳镇	南大洋村	杨柳镇南大洋村村级道路硬化项目	新建	南大洋村	2025.03	2025.12	杨柳镇	南大洋村村级道路硬化，全长1.5公里，路面宽3.5米，厚15公分，单侧排水沟，总投资98万元。	98	98	0	139	401	1	49	84	项目建成后使全村139户401人受益。	项目建成后使全村139户401人受益。	
87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杨柳镇	柳庄村	杨柳镇柳庄村村级道路硬化项目	新建	柳庄村	2025.03	2025.12	杨柳镇	柳庄村村级道路硬化，全长1.5公里，路面宽3.5米，厚15公分，单侧排水沟，总投资130万元。	130	130	0	590	1596	1	94	185	项目建成后使全村590户1596人受益。	项目建成后使全村590户1596人受益。	
88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杨柳镇	三角庄村	杨柳镇三角庄村村级道路硬化项目	新建	三角庄村	2025.03	2025.12	杨柳镇	三角庄村村级道路硬化，全长1.5公里，路面宽3.5米，厚15公分，单侧排水沟，总投资79万元。	79	79	0	62	170	1	12	16	项目建成后使全村62户170人受益。	项目建成后使全村62户170人受益。	

序号	项目类别		村	乡	镇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安排		责任单位	主管部门	建设内容及规模	资金来源及构成方式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机制			
	项目类型	二级项目类型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总投资(万元)	其他资金(万元)	受益户数(户)	受益人口(万人)	受益户数(户)	受益人口(万人)			受益户数(户)	受益人口(万人)	受益户数(户)
97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神化镇村	下枣林乡	神化镇	下枣林乡神化镇村段村路重点村连片道路建设项目	新建	神化镇村	2025.03	2025.12	下枣林乡	交通局	现有段村路基础上修筑路基,安装完善排水、安防、标志、标识牌等设施,总长度1.108km,路基宽4.5米,路面平均宽3.5米左右,设计时速30km/h。	184	184	140	382	1	18	35	改善农村地区生产生活条件,提高农村基础设施和道路的经济效益。	带动140户382人受益。		
98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神化镇村	下枣林乡	神化镇	下枣林乡神化镇村沿路农村道路边坡治理防护工程	新建	神化镇村	2025.03	2025.12	下枣林乡	交通局	沿路农村道路边坡治理,采用7.5片石护面墙878.45m ³ 。	93.19	93.19	140	382	1	18	35	改善农村地区生产生活条件,提高农村基础设施和道路的经济效益。	带动140户382人受益。		
99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刘家坪村	下枣林乡	刘家坪村	下枣林乡刘家坪村核桃岭小组道路路面维修	新建	刘家坪村	2025.03	2025.12	下枣林乡	交通局	维修核桃岭村路面100m,土方量18m ³ ,长30m,路宽10m。	52	52	206	618	1	43	90	通过维修村路,改善农村道路条件,提高农村基础设施和道路的经济效益,提升农村生产生活条件,提高农村基础设施和道路的经济效益。	项目建成后全村受益206户618人受益。		
100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吴家窑村	下枣林乡	吴家窑村	下枣林乡吴家窑村碾盘小组赵家岭道路修缮工程	新建	吴家窑村	2025.03	2025.12	下枣林乡	交通局	用钢筋混凝土路面修缮碾盘小组赵家岭道路路面50米左右。	59.68	59.68	50	110	1	20	45	通过应急工程,彻底修复路面及基础设施,提升道路安全,提高农村基础设施和道路的经济效益,保障群众出行需求。	项目建成后全村受益50户110人受益。		
101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吴家窑村	下枣林乡	吴家窑村	下枣林乡吴家窑村道路修缮项目	新建	吴家窑村	2025.03	2025.12	下枣林乡	交通局	修复硬化路面199m ² ,加防冲栏50米,更换防撞墩80米。	13.45	13.45	50	110	1	20	45	改善村民的出行条件,提高村民的生活质量。	项目建成后全村受益50户110人受益。		
102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神化镇村	下枣林乡	神化镇	下枣林乡步田里交叉路口的项目	新建	神化镇村	2025.03	2025.12	下枣林乡	交通局	对下枣林乡步田里交叉路口整治,平整路面100m ² ,石料土填100m ³ 。	67	67	140	382	1	56	113	改善村民的出行条件,提高村民的生活质量。	项目建成后全村受益140户382人受益。		
(二) 农村供水保障提升项目 31个													3694.5	3694.5	0	31	7198	19465	29	1577	5738			
103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郝家岭村	宁乡镇	郝家岭村	宁乡镇郝家岭村供水工程	新建	郝家岭村	2025.03	2025.12	宁乡镇	水利局	包括安装传输信号装置,自动开闭阀门等自动化模块。	65	65	285	783	1	57	134	通过工程改造,提升农村供水保障水平,保障群众的基本生活需求。	项目建成后全村受益285户783人受益。		
104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金罗村	金罗镇	金罗村	金罗镇中咀上一金罗村引水建设项目	新建	金罗村	2025.03	2025.12	金罗镇	水利局	修建100米输水管道,检查非3个硬化路面300平方米,及安装附属设施。	30	30	520	1352	1	15	30	保障村民的饮水安全,提高农村基础设施和道路的经济效益。	项目建成后全村受益520户1352人受益。		

序号	项目类别		乡	村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安排		责任单位	主管部门	建设内容或规模	资金来源和筹资方式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验收评价机制
	项目类型	二级项目类型						项目子类型	项目预算投资额(万元)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筹资方式	项目预算投资额(万元)	受益户数(户)	受益人口数(人)	受益行政村数(个)	受益系统内村数(个)	受益系统外村数(个)		
105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金罗镇	苏村	金罗镇苏村供水工程项目	新建	苏村	2025.04	2025.12	金罗镇	水利局	总投资69.5万元。铺设管径2000米，安装入户管管2000米，新建检查井45座，安装水表220块，安装阀门井1座，自动开闭阀门等。铺设管径1000米，安装入户管800米，新建检查井11座，安装水表70块，安装阀门井1座，自动开闭阀门等。总投资70万元，其他投资资金安排211万元。	281	211	1	443	1311	1	38	92	通过项目实施，提升农村地区的供水安全保障水平，保障居民的饮水需求。	保障群众饮水安全，使2747712人受益。
106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金罗镇	冯城村	金罗镇冯城村供水工程项目	新建	冯城村	2025.04	2025.12	金罗镇	水利局	安装入户管4000米，新建检查井25座，安装水表100块，自动开闭阀门等。总投资82万元。	82	82	1	148	418	1	80	187	通过项目的实施，提升农村地区的供水安全保障水平，保障居民的饮水需求。	保障群众饮水安全，使2747712人受益。
107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金罗镇	冯城村	金罗镇冯城村供水工程项目	新建	冯城村	2025.03	2025.12	金罗镇	水利局	铺设管径2000米，安装入户管4000米，新建检查井25座，安装水表100块，自动开闭阀门等。总投资280万元。	280	280	1	588	1649	0	31	89	通过项目的实施，提升农村地区的供水安全保障水平，保障居民的饮水需求。	保障群众饮水安全，使2747712人受益。
108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武家庄镇	刘家庄村	武家庄镇刘家庄村供水工程项目	新建	北河自然村	2025.03	2025.12	武家庄镇	水利局	深井一眼，粗泵房一座，管道、管阀等。	36	36	1	51	126	1	34	82	修复北河自然村水源井，解决村民吃水问题。	保障群众饮水安全，使2747712人受益。
109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武家庄镇	柳林村	武家庄镇柳林村供水工程项目	新建	柳林村	2025.03	2025.12	武家庄镇	水利局	为改善村民日常生活用水，新建200米深井一眼，及配套设施，解决柳林村供水问题。总投资22万元。	22	22	1	82	223	1	13	23	为改善村民日常生活用水，解决柳林村供水问题。	保障群众饮水安全，使2747712人受益。
110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武家庄镇	上庄村	武家庄镇上庄村供水工程项目	新建	上庄村	2025.03	2025.12	武家庄镇	水利局	深井一眼及配套设施，管道、管阀等。	59	59	1	392	756	1	45	105	提升改造上庄供水工程，解决村民吃水问题。	保障群众饮水安全，使2747712人受益。
111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武家庄镇	刘家庄村	武家庄镇刘家庄村供水工程项目	新建	刘家庄村	2025.03	2025.12	武家庄镇	水利局	深井一眼，粗泵房一座，及配套设施，解决柳林村供水问题。总投资16万元。	16	16	1	135	403	1	71	183	解决柳林村供水问题，保障群众饮水安全。	保障群众饮水安全，使2747712人受益。

序号	项目类别		村	乡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安排		责任单位	主管部门	建设内容及规模	资金来源及构成方式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验收评价机制	
	项目类型	二级项目类型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总投资(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其他资金(万元)	受益户数(户)	受益人口(人)	受益面积(亩)	受益人口(人)			受益户数(户)
112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张家庄村	武家庄镇	武家庄镇张家庄村供水工程项目	新建	张家庄村	2025.03	2025.12	武家庄镇	水利局	在张家庄、石崖上、罗家坪、张新打家水井1眼，安装文字标识牌2块，新建供水管网1.2公里，新建水表10块，安装传信信号自动化模块。	303	303	1	442	1313	1	57	124	通过项目的实施，提升农村地区的供水安全水平，保障居民的饮水需求。	保障群众饮水安全，受益247户124人。
113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武家庄村	武家庄镇	武家庄镇武家庄村常流供水工程	新建	武家庄村	2025.03	2025.12	武家庄镇	水利局	新建水井一口，机泵房一座，安装供水管网，新建供水管网1.2公里，新建水表10块，安装传信信号自动化模块。	45	45	1	35	86	1	3	7	通过项目的实施，提升农村地区的供水安全水平，保障居民的饮水需求。	保障群众饮水安全，受益247户124人。
114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刘家北梁村	武家庄镇	武家庄镇刘家北梁村村供水工程项目	新建	刘家北梁村	2025.03	2025.12	武家庄镇	水利局	新建水井1眼，新建20m³蓄水池一座，新建供水管网1.2公里，新建水表10块，安装传信信号自动化模块。	175	175	1	182	520	1	71	183	通过项目的实施，提升农村地区的供水安全水平，保障居民的饮水需求。	保障群众饮水安全，受益247户124人。
115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刘家梁村	下枣林乡	下枣林乡刘家梁村村供水工程项目	新建	刘家梁村	2025.03	2025.12	下枣林乡	水利局	新建水井1眼，新建20m³蓄水池一座，新建供水管网1.2公里，新建水表10块，安装传信信号自动化模块。	49	49	1	112	336	1	43	90	通过项目的实施，提升农村地区的供水安全水平，保障居民的饮水需求。	保障群众饮水安全，受益247户124人。
116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朱家庄村	下枣林乡	下枣林乡朱家庄村村供水工程项目	新建	朱家庄村	2025.03	2025.12	下枣林乡	水利局	打600米左右水井1眼，新建供水管网1.2公里，新建水表10块，安装传信信号自动化模块。	116	116	1	38	80	1	42	95	通过项目的实施，提升农村地区的供水安全水平，保障居民的饮水需求。	保障群众饮水安全，受益247户124人。
117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付家梁村	下枣林乡	下枣林乡付家梁村村供水工程项目	新建	付家梁村	2025.03	2025.12	下枣林乡	水利局	总投资180万元，新建供水管网1.2公里，新建水表10块，安装传信信号自动化模块。	180	110	1	222	653	0	62	110	通过项目的实施，提升农村地区的供水安全水平，保障居民的饮水需求。	保障群众饮水安全，受益247户124人。
118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上寺头村	下枣林乡	下枣林乡上寺头村村供水工程项目	新建	上寺头村	2025.03	2025.12	下枣林乡	水利局	更新老旧供水管网，新建供水管网1.2公里，新建水表10块，安装传信信号自动化模块。	126	126	1	133	345	1	22	42	通过项目的实施，提升农村地区的供水安全水平，保障居民的饮水需求。	保障群众饮水安全，受益247户124人。

序号	项目类别		村	乡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安排		责任单位	主管部门	建设内容或规模	资金来源筹措方式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验收评价机制
	项目类型	二级项目类型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总投资(万元)	其他资金(万元)	自筹资金(万元)	受益户数(户)	受益人口(万人)	受益户数(户)	受益人口(万人)	受益户数(户)		
119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苻沟村	下枣林乡	下枣林乡苻沟村农村供水保障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	苻沟村	2025.03	2025.12	下枣林乡	水利局	打深井1眼，新建蓄水池1座，安装抽水变压器及输变电线路等。	155	155	1	203	736	1	33	60	保障下枣林乡苻沟村农村供水安全，提升村民获得感。	项目建成后受益人口255户736人受益。
120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神北山村	下枣林乡	下枣林乡神北山村农村供水保障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	神北山村	2025.03	2025.12	下枣林乡	水利局	包括安装供水管、输水管和入户管，新建检查井，安装水表，安装传输信号的装置、自动开闭阀门等自动化模块。	110	110	1	140	382	1	18	35	通过项目的实施，提升农村地区的供水安全保障水平，保障居民的饮水安全。	保障群众饮水安全，提升村民获得感。
121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阳坡村	下枣林乡	下枣林乡阳坡村农村供水保障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	阳坡村	2025.03	2025.12	下枣林乡	水利局	包括安装供水管、输水管和入户管，新建检查井，安装水表，安装传输信号的装置、自动开闭阀门等自动化模块。	198	198	1	107	229	1	6	8	通过项目的实施，提升农村地区的供水安全保障水平，保障居民的饮水安全。	保障群众饮水安全，提升村民获得感。
122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乾村	暖泉镇	暖泉镇乾村安全饮水项目	新建	乾村	2025.03	2025.12	暖泉镇	水利局	打700米深井一眼，新建500立方蓄水池一座，250KW变压器一台，及配套设施、深井泵等附属设施。	140	140	1	301	897	1	174	474	通过安全饮水项目建设，项目的实施，提升农村地区的供水安全保障水平，保障居民的饮水需求。	保障群众饮水安全，提升村民获得感。
123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柏柳村	暖泉镇	暖泉镇柏柳村安全饮水项目	新建	柏柳村	2025.03	2025.12	暖泉镇	水利局	总投资389万元，拟打深水井1眼，新建200m³高位蓄水池1座，安装供水管1200米，安装输水管600米，安装入户管1500米，新建检查井50座，安装水表240块，安装传输信号的装置、自动开闭阀门等自动化模块，其他附属设施投资314万元。	389	314	1	386	1112	1	137	429	通过安全饮水项目建设，项目的实施，提升农村地区的供水安全保障水平，保障居民的饮水需求。	保障群众饮水安全，提升村民获得感。
124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晋楼村	暖泉镇	暖泉镇晋楼村安全饮水项目	新建	晋楼村	2025.03	2025.12	暖泉镇	水利局	总投资10万元，更换饮水总表33个，更换水表100个，其他附属设施投资57万元。	18	13	1	311	869	1	95	198	通过安全饮水项目建设，提升农村地区的供水安全保障水平，保障居民的饮水需求。	保障群众饮水安全，提升村民获得感。
125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韩家庄村	暖泉镇	暖泉镇韩家庄村晋楼村小引蓄水池扩建项目	新建	韩家庄村	2025.03	2025.12	暖泉镇	水利局	拆除旧水池，扩建300m³蓄水池一座，水池长15m*宽8m*高2.5m。	40	40	1	170	489	1	43	160	通过项目的建设使用，提升农村地区的供水安全保障水平，保障居民的饮水问题。	保障群众饮水安全，提升村民获得感。

序号	项目类别		村	乡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安排		责任单位	主管部门	建设内容或规模	资金来源筹措方式				受益人口数(人)	受益户数(户)	受益村数(个)	受益人口数(万人)	受益户数(万户)	受益村数(个村)	受益人口数(万人)	受益户数(万户)	备注	验收评价
	项目类型	二级项目类型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总投资(万元)	财政投入(万元)	其他投入(万元)	自筹(万元)										
126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供水保障设施	兰家庄村	暖泉镇	暖泉镇兰家庄村深井建设项目	新建	兰家庄村	2025.03	2025.12	暖泉镇	水利局	新建200m³高位蓄水池1座，铺设2寸输水管道500米。	22	0	0	22	1	334	902	1	117	313	通过安全饮水设施，项目的实施，将惠及全区暖泉镇居民的基本需求。	保障群众饮水安全，惠及207户1010人受益。		
127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宣化庄村	暖泉镇	暖泉镇宣化庄村新建水窖项目	新建	宣化庄村	2025.03	2025.12	暖泉镇	水利局	新建宣化庄300m³高位蓄水池1座，铺设2寸输水管道500米。	30	0	0	30	1	82	124	1	57	90	保障了宣化庄村居民利用的最大化。	保障群众饮水安全，惠及207户1010人受益。		
128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张家沟村	松树镇	松树镇张家沟村供水工程	新建	张家沟村	2025.03	2025.12	松树镇	水利局	张家沟移民新村，包括新建供水工程及供水管网工程。新建供水管网工程长2公里，2米直径的下水管道，安装传输信号装置，自动开闭阀门等自动化设施。张家沟村，新建300m³高位蓄水池1座，铺设2寸输水管道400米，安装水表70户等。张家沟移民新村供水工程，安装传输信号装置，自动开闭阀门等自动化设施。	235	235	0	235	1	406	1158	1	59	108	通过项目的实施，提升农村地区的供水安全保障水平，保障移民群众饮水安全。	保障群众饮水安全，惠及207户1010人受益。		
129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松树村	松树镇	松树镇松树村旧村改造供水管网改造项目	新建	松树村	2025.03	2025.12	松树镇	水利局	改造松树村旧村改造供水管网项目，铺设供水管网4150米，安装水表170户等。	170	170	0	170	1	392	756	1	45	105	提升农村供水安全保障能力，解决居民饮水不便问题。	保障群众饮水安全，惠及207户1010人受益。		
130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马家峪村	松树镇	松树镇马家峪村供水管网改造项目	新建	马家峪村	2025.03	2025.12	松树镇	水利局	改造马家峪村供水管网项目，铺设供水管网718米，2.5寸水管280米，1寸水管350米，安装水表205个，水表205个，修复路面7500米等。	185	185	0	185	1	242	523	1	42	67	提高农村自来水的保障能力，解决居民饮水不便问题。	保障群众饮水安全，惠及207户1010人受益。		
131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南大坪村	松树镇	松树镇南大坪村供水管网改造项目	新建	南大坪村	2025.03	2025.12	松树镇	水利局	改造南大坪村供水管网项目，铺设供水管网841米，2.5寸水管350米，1寸水管350米，安装水表205个，水表205个，修复路面7500米等。	15	9	0	15	1	71	207	1	10	20	项目完成后，有效保障群众饮水安全，提升居民生活质量。	保障群众饮水安全，惠及207户1010人受益。		

序号	项目类别		村	乡	实施地点	时间进度		责任单位	主管部门	建设内容及规模	资金来源筹措方式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验收评价机制			
	项目类型	二级项目类型				项目子类型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总投资(万元)	其中:			受益户数(户)	受益人口数(人)	受益面积(亩)			受益人口数(人)	受益人口占受益总人口数(%)	受益人口占受益总人口数(%)
													财政资金(万元)	其他资金(万元)	自筹资金(万元)								
132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农村供水保障设施	农村供水保障设施	南大洋村	2025.03	2025.12	桃树镇	水利局	总投资15万元。在每人开渠100米的基础上，新建100米小渠，总投资15万元。其他相关资金安排9万元。	15	9	139	401	1	49	84	解决群众饮水困难，保障群众饮水安全，提高水质，保障群众饮水安全。	保障群众饮水安全，受益139户401人受益。				
133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农村供水保障设施	农村供水保障设施	柳庄村	2025.03	2025.12	桃树镇	水利局	总投资17.5万元。1.会理到梁家沟供水工程200米，2.村公路到梁家沟供水工程，3.小渠石砌涵管等维护及路面硬化。其他相关资金安排7.5万元。	17.5	7.5	43	117	1	8	11	项目的实施，提升供水保障水平，保障群众的饮水需求。	保障群众饮水安全，受益43户117人受益。				
(二) 其他项目10个																							
134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其他	其他	冯家岭村	2025.03	2025.12	宁乡镇	水利局	对于多镇冯家岭村3处排水设施进行修复，新建排水涵管150米，新建排水涵管100米。	45	45	239	589	1	43	103	解决排水设施问题，保障群众生活安全，受益239户589人受益。	项目建成后受益户120户受益。				
135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其他	其他	郝家岭村	2025.03	2025.12	宁乡镇	水利局	对于多镇郝家岭村小井沟排水设施进行修复，新建排水涵管100米。	45	45	8	12	1	2	2	解决排水设施问题，保障群众生活安全，受益8户12人受益。	项目建成后受益户12人受益。				
136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其他	其他	郝家岭村	2025.03	2025.12	宁乡镇	水利局	接通与冯家岭连接的排水管道，新建排水涵管，新建排水涵管200米，新建排水涵管100米。	32	32	333	934	1	57	134	解决排水设施问题，保障群众生活安全，受益333户934人受益。	项目建成后受益户333户934人受益。				
137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其他	其他	郝家岭村	2025.03	2025.12	宁乡镇	水利局	同镇冯家岭村、郝家岭村、郝家岭村排水管道，估计总投资150万元。	37	37	14	37	1	4	12	解决排水设施问题，保障群众生活安全，受益14户37人受益。	项目建成后受益户14户37人受益。				
138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其他	其他	北坡村	2025.03	2025.12	金罗镇	水利局	北坡村与高家沟交叉排水渠，新建排水涵管200米，新建排水涵管100米，新建排水涵管100米，新建排水涵管100米，新建排水涵管100米。	42	42	400	1178	1	21	52	解决排水设施问题，保障群众生活安全，受益400户1178人受益。	项目建成后受益户400户1178人受益。				
139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其他	其他	三角庄村	2025.03	2025.12	桃树镇	水利局	新建排水涵管100米，新建排水涵管100米，新建排水涵管100米，新建排水涵管100米，新建排水涵管100米。	20	20	30	106	1	5	8	解决排水设施问题，保障群众生活安全，受益30户106人受益。	项目建成后受益户30户106人受益。				

序号	项目类别		村	乡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安排		责任单位	主管部门	建设内容或规模	资金来源筹措方式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验收评价机制	
	项目类型	二级项目类型						项目子类型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总投资(万元)	自筹资金(万元)	其他资金(万元)	受益户数(户)	受益人口(万人)	受益行政村数(个)	受益农户人口数(万人)			受益人口数(万人)
140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其他	枝柯	枝柯镇委垃圾集中收集及转运项目	新建	枝柯镇三角庄村	2025.03	2025.12	枝柯镇	枝柯镇	在三角庄和塔上村各新建300立方米的垃圾中转站一座及其他附属设施,共配置15立方厘米桶车一辆。	130	130	0	2	278	838	2	46	193	提升农村环境,提升村民生活质量,改善土壤生态,带动农民增收。	项目建成后使全村278户888人受益。
141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其他	暖泉镇	沙塘村旧街改造提升工程	新建	沙塘村	2025.03	2025.12	暖泉镇	交通局	总投资160万元,从从北端平家至南端农家及上中农家街进行旧街改造提升工程,新建道路1.2公里,增设路灯10盏,对沙塘桥进行危桥改造,铺设管网,项目总投资安排85万元。	85	85	0	1	89	196	1	35	87	项目建成后,提升村容村貌,改善村民生活条件,解决村民出行难、饮水难、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生活污水集中排放问题,解决道路破损问题,提升了村民的生活品质,提高了村民的生活水平。	项目建成后使全村89户196名村民直接受益,其中脱贫户10户,脱贫人口56人。
142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其他	暖泉镇	高庄头村桥建设	新建	高庄头村	2025.03	2025.12	暖泉镇	交通局	总投资100万元,从从北端至南端进行桥建设,桥长1.2公里,桥宽1.2米,桥高2.0米。	184	184	0	1	88	190	1	53	90	提升村容村貌,提升村民出行安全,改善群众出行条件,提升通行效率。	项目建成后使88户190名村民直接受益,其中脱贫户和脱贫人口53户。
143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其他	暖泉镇	暖泉镇刘家坪村香菇基地提升项目	新建	刘家坪村	2025.03	2025.12	暖泉镇	暖泉镇	建设一条由水泥路面成长450米、宽2.8米、高2.0米、坡度20%的香菇基地。	65	65	0	1	31	81	1	10	24	刘家坪村香菇基地提升项目的建成,将提升香菇基地的产量和质量,带动农民增收,提升村民生活水平。	项目建成后使全村31户81人受益。
四、巩固乡村振兴项目7个																							
144	巩固脱贫成果	教育	职业培训	全县范围	雨露计划项目	新建	各乡镇	2025.03	2025.12	农业局	农村局	雨露计划项目(含雨露计划)家庭在村大中专(中职、高职)学生进行资助,每人每年资助3000元。	180	180	0	70	600	70	507	600	600	通过雨露计划项目,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大中专(中职、高职)学生,提升其生活水平和教育水平。	项目建成后使600户2000人受益。

中阳县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中阳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度 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的批复

中政函〔2025〕24 号

县应急管理局：

你局《关于提请县政府审核〈中阳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的请示》（中应急〔2025〕38 号）已收悉。原则同意你局《2025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请你局严格按此计划组织实施，切实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依法加强安全综合监管，深入开展执法检查，扎实推进安全隐患整治，有效防范各类安全事故发生，确保全县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中阳县人民政府

2025 年 4 月 7 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中阳县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县自然资源局开展中阳县下枣林乡 农田整治与水土保持项目社会资本 投资方公开招标的批复

中政函〔2025〕36号

县自然资源局：

你单位《关于中阳县下枣林乡农田整治与水土保持项目社会资本投资方公开招标的请示》（中自然资发〔2025〕61号）已收悉。经县政府同意，现批复如下：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鼓励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土地整治的指导意见》（晋政办发〔2018〕1号），原则同意由你单位开展中阳县下枣林乡农田整治与水土保持项目社会资本投资方公开招标工作。你单位要规范招标程序，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政府采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确保招标过程公开、公平、公正，择优选择具备资质的社会资本方；要加强资金使用绩效管理，对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及项目实施全过程进行监督，保障工程质量和生态效益。

中阳县人民政府

2025年4月25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中阳县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确定 2025 年度中阳县消防 安全重点单位的批复

中政函〔2025〕37 号

县应急管理局：

《关于对 2025 年度消防安全重点单位评定结果的报告》（中应急〔2024〕43 号）已收悉。原则同意你单位确定的 93 家单位为消防安全重点单位。请你单位根据《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公安部令第 61 号）文件要求，进一步加强消防安全重点单位规范化管理，严格落实社会单位消防安全主体责任，有效预防火灾和减少火灾危害，切实保障全县经济社会和谐稳定发展，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附件：《中阳县 2025 年消防安全重点单位明细表》

中阳县人民政府

2025 年 4 月 25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2025 年消防安全重点单位明细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地址	单位级别	单位类别	建筑面积	建筑高度	是否设有中控室	是否为地下建筑	是否为高危单位
1	中阳县后勤中心	中阳县千禧路	二级	党政机关	4800 m ²	34m	否	否	否
2	中阳县人民检察院	中阳县乔家沟	二级	党政机关	3200 m ²	13m	否	否	否
3	中阳县人民法院	中阳县乔家沟	二级	党政机关	5313 m ²	16m	否	否	否
4	中阳县图书馆	中阳县宁乡镇府东居委塌崖湾	二级	图书馆	3878.9 m ²	4.5m	是	否	否
5	中阳县档案馆	中阳县宁乡镇府东居委塌崖湾	二级	档案馆	1998.04 m ²	9m	是	否	否
6	中阳县广播电视中心	中阳县新城街	二级	广电	11000 m ²	36m	否	否	否
7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中阳县分公司	中阳县凤城街	二级	通信	647 m ²	13m	否	否	否
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中阳县分公司	中阳县滨河路	二级	通信	420 m ²	14m	否	否	否
9	电信公司中阳分公司	中阳县二郎坪街滨河小区商铺	二级	电信	340 m ²	3m	否	否	否
10	山西地方电力有限公司中阳分公司	中阳县凤城北街	二级	电网经营企业	5648 m ²	16m	否	否	否
11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山西省中阳县分公司	中阳县凤城街	二级	邮政	5210 m ²	13m	否	否	否
1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阳县支行	中阳县凤城北街	二级	金融	3800 m ²	7m	否	否	否
1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阳支行	中阳县凤城南街	二级	金融	1800 m ²	8m	否	否	否
1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阳县支行	中阳县凤城南街	二级	金融	2180.53 m ²	7m	否	否	否
15	中阳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中阳县凤城北街	二级	金融	1970.54 m ²	10m	否	否	否
16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阳县支行	中阳县东门口	二级	金融	650 m ²	4m	否	否	否

17	中国银行中阳支行	中阳县宁乡镇二郎坪大街滨河小区20号楼33-35号商铺	二级	金融	326.38 m ²	4.2m	是	否	否
18	中阳县人民医院	中阳县二郎坪大街	二级	医院	8296.29 m ²	16m	否	否	否
19	中阳县棒棒糖量贩式音乐会所	中阳县二郎坪大街	二级	KTV	748 m ²	7m	否	否	否
20	中阳县糖果 KTV	中阳县二郎坪	二级	KTV	849 m ²	5m	否	否	否
21	中阳县金鼎英皇国际 KTV	中阳县金鼎大酒店后院	二级	KTV	450 m ²	5m	否	否	否
22	中阳县盛悦嘉华 KTV	中阳县凤城南街	二级	KTV	790 m ²	12m	否	否	否
23	中阳县唱享练歌房	中阳县宁乡镇儒城国际五层商铺	二级	KTV	760 m ²	3.2m	否	否	否
24	中阳县客乐购生活超市	中阳县东正街	二级	超市	5000 m ²	9m	是	否	否
25	中阳县客都购物广场	中阳县北街	二级	超市	6000 m ²	10m	是	否	否
26	中阳县客乐购生鲜超市	中阳县二郎坪大街	二级	超市	6500 m ²	10m	否	否	否
27	中阳县百姓生鲜超市	儒城国际地下室	二级	超市	4800 m ²	4m	无	是	否
28	中阳县百姓超市	中阳县中钢1号路3号	二级	超市	1080 m ²	4m	否	否	否
29	中阳县惠民服务部	中阳县阳坡塔	二级	超市	2236 m ²	6m	否	否	否
30	中阳县宁兴大酒店	中阳县凤城街	二级	酒店	4680 m ²	19m	是	否	否
31	中阳县金鼎大酒店	中阳县桥头	二级	酒店	5226 m ²	22m	是	否	否
32	中阳县宾馆	中阳县新城街	二级	酒店	13268 m ²	35m	是	否	否
33	中阳县桃园婚礼大酒店	中阳县桃园后门	二级	酒店	1600 m ²	12m	否	否	否
34	中阳县君尚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中阳县宋家沟	二级	酒店	5092.62 m ²	32m	是	否	否
35	中阳县仁和天下酒店	中阳县桥坡底小区南门面负一层	二级	酒店	2100 m ²	6m	否	否	否
36	山西华泰酒店有限公司	山西省吕梁市中阳县宁乡镇腾宇广场4号楼3-6层	二级	酒店	2800 m ²	12m	是	否	否
37	山西中钢宾馆有限公司	山西省吕梁市中阳县宁乡镇庞家会村	二级	酒店	40660.37 m ²	67.25 m	是	否	否
38	山西佳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山西省吕梁市中阳县金罗镇尧峪村	二级	酒店	4048 m ²	20m	是	否	否

39	中阳县天际壹号网咖	山西省吕梁市中阳县宁乡镇升辉佳境2号门1号商铺	二级	网吧	256 m ²	3.2m	否	否	否
40	中阳县网巢电竞馆	中阳县宁乡镇城内滨河小区综合楼第二层商铺	二级	网吧	830 m ²	3.4m	是	否	否
41	中影国际影城中阳店	中阳县东正街	二级	影院	921 m ²	4m	否	否	否
42	吕梁西瓜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省吕梁市中阳县宁乡镇儒城国际购物中心4层	二级	影院	1200 m ²	5m	是	否	否
43	中阳县福祉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山西省吕梁市中阳县宁乡镇靳家巷7号	二级	养老院	7116 m ²	23.9m	是	否	否
44	中阳县第一中学校	中阳县新城街	二级	学校	58000 m ²	16m	否	否	否
45	中阳县第二中学校	中阳县庞家会村	二级	学校	46200 m ²	15m	否	否	否
46	中阳县职业中学（中阳县职业教育中心）	中阳县庞家会村	二级	学校	10000 m ²	14m	否	否	否
47	中阳县鸿海湾养生会所	中阳县桃园门	二级	足疗	800 m ²	10m	是	否	否
48	中阳县浴金阁休闲会所	中阳县桃园门	二级	足疗	550 m ²	10m	是	否	否
49	中石化山西中阳分公司	中阳县桥头	二级	易燃易爆	360.56 m ²	4m	否	否	否
50	中石化山西中阳分公司城东加油站	中阳县三菱公司对面	二级	易燃易爆	320.56 m ²	4m	否	否	否
51	中石化山西中阳分公司太高加油站	中阳县太高村	二级	易燃易爆	310.56 m ²	4m	否	否	否
52	中石化山西中阳分公司龙泉湾加油站	中阳县苍湾加油站	二级	易燃易爆	370.56 m ²	4m	否	否	否
53	中石化山西中阳分公司枝柯加油站	中阳县枝柯镇	二级	易燃易爆	320.56 m ²	4m	否	否	否
54	中阳县孝柳铁路中阳油库	中阳县火车站旁	二级	易燃易爆	2000 m ²	4m	否	否	否
55	中阳县黎明石油经销有限责任公司一部	中阳县340省道旁	二级	易燃易爆	410 m ²	4m	否	否	否
56	中阳县黎明石油经销有限责任公司二部	中阳县340省道旁	二级	易燃易爆	390 m ²	4m	否	否	否
57	中阳县黎明石油经销有限责任公司三部	中阳县340省道旁	二级	易燃易爆	381 m ²	4m	否	否	否
58	中阳县西山石油经销有限公司	中阳县下枣林乡	二级	易燃易爆	344 m ²	4m	否	否	否
59	中阳县金罗供销加油站	中阳县金罗镇	二级	易燃易爆	410 m ²	4m	否	否	否

60	吕梁市泰化石油有限公司道棠加油站	中阳县金罗镇	二级	易燃易爆	426 m ²	4m	否	否	否
61	中阳县盛达加油站	中阳县弓家湾桥头	二级	易燃易爆	417 m ²	4m	否	否	否
62	中阳县中北海油加油站	中阳县北坡村	二级	易燃易爆	438 m ²	4m	否	否	否
63	中阳县中粮加油站	中阳县枝柯镇	二级	易燃易爆	419 m ²	4m	否	否	否
64	中阳县聚朋加油站	中阳县城南河神庙	二级	易燃易爆	410 m ²	4m	否	否	否
65	中阳县金骏加油站	中阳县 340 省道旁	二级	易燃易爆	400 m ²	4m	否	否	否
66	中国石油中阳第一加油站	中阳县金罗镇	二级	易燃易爆	400 m ²	4m	否	否	否
67	中阳县段家庄加油站	中阳县段家庄村	二级	易燃易爆	414 m ²	4m	否	否	否
68	中阳县源泉加油站	中阳县柳沟村	二级	易燃易爆	435 m ²	4m	否	否	否
69	中阳县中泉加油站	中阳县暖泉镇	二级	易燃易爆	365 m ²	4m	否	否	否
70	中阳县百草加油站	中阳县苏村	二级	易燃易爆	212 m ²	4m	否	否	否
71	中阳县石化加油站二部	中阳县段家庄村	二级	易燃易爆	210 m ²	3m	否	否	否
72	中阳县泉江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泉江 LNG）	中阳县苍湾村三菱公司院内	二级	易燃易爆	518.14 m ²	3m	否	否	否
73	中阳县圣昌能源有限公司	中阳县枝柯镇南大井	二级	易燃易爆	990.56 m ²	3m	否	否	否
74	中阳县昌隆加油站	中阳县车鸣峪乡车鸣峪村	二级	易燃易爆	155.35 m ²	3.8m	否	否	否
75	山西国兴煤层气有限公司中阳门站	中阳县苍湾村	二级	易燃易爆	4000 m ²	5m	否	否	否
76	中阳县鑫源制气厂	中阳县枝柯镇	二级	易燃易爆	190 m ²	3m	否	否	否
77	中阳县填平液化气站	中阳县柳沟村	二级	易燃易爆	523 m ²	4m	否	否	否
78	中阳县枝柯天井沟 LNG 加气站	中阳县枝柯镇	二级	易燃易爆	291.2 m ²	8.4m	否	否	否
79	中阳县彩彩 LNG 加气站	中阳县枝柯镇	二级	易燃易爆	384 m ²	7.5m	否	否	否
80	中阳县城北加气站	中阳县尚家峪村	二级	易燃易爆	578 m ²	7m	否	否	否
81	吕梁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中阳南大井加气站	中阳县枝柯镇南大井村 S340 路南	二级	易燃易爆	385.02 m ²	7.8m	否	否	否
82	中阳县昌隆加气站	中阳县车鸣峪乡车鸣峪村	二级	易燃易爆	135.85 m ²	3.8m	否	否	否

83	吕梁市东森畔沟燃气能源有限公司	中阳县枝柯镇畔沟村	二级	易燃易爆	286.6 m ²	3m	否	否	否
84	吕梁市东森道棠燃气能源有限公司	中阳县金罗镇道棠村	二级	易燃易爆	782 m ²	8.5m	否	否	否
85	山西坤龙煤业有限公司（联建楼、宿舍楼）	中阳县金罗镇	二级	高层公共建筑	13722.9 m ²	27m	否	否	否
86	山西离柳焦煤集团有限公司朱家店煤矿（综合公寓楼）	金罗镇水峪村	二级	高层公共建筑	22905.62 m ²	49.55m	有	否	否
87	山西福裕焦化有限公司	中阳县金罗镇	二级	化学物品工厂	8550 m ²	35m	是	否	否
88	山西中阳张子山煤业有限公司（行政办公楼、调度楼、职工公寓楼、机修宿舍楼、职工宿舍楼）	山西省中阳县金罗镇南侧村	二级	煤矿	行政办公楼：5777 m ² ，调度楼：3624 m ² ，职工公寓楼：3059.5 m ² ，机修宿舍楼：2250 m ² ，职工宿舍楼：7206 m ²	行政办公楼 27m，调度楼 24.8m，职工公寓楼 19.5m，机修宿舍楼 12.9m，职工宿舍楼 22.35m	是	否	否
89	山西吕梁中阳梗阳煤业有限公司（办公楼、1-3号公寓楼）	山西省中阳县下枣林乡吴家崞村	二级	煤矿	办公楼：4005.1 m ² ，1号公寓楼：3317.75 m ² ，2号公寓楼：5651.04 m ² ，3号公寓楼：6567.6 m ²	办公楼 18.9m，1号公寓楼 15.34m，2、3号公寓楼 20.15m	是	否	否

90	山西中阳付家焉煤业有限公司（行政办公楼、职工公寓楼、联合建筑）	山西省中阳县金罗镇付家焉村	二级	煤矿	行政办公楼：2850 m ² ，职工公寓楼：4233 m ² ，联合建筑 10343 m ²	行政办公楼 15m，职工公寓楼 18m，联合建筑 31.9m	是	否	否
91	山西中阳暖泉煤业有限公司（办公楼、职工餐厅、宿舍楼联合建筑，后三楼职工宿舍，机修车间宿舍，旧调度楼、澡堂、班前会议室联合建筑）	山西省中阳县暖泉镇青山垣	二级	煤矿	办公楼、职工餐厅、宿舍楼联合建筑 5542.75 m ² ，后三楼职工宿舍 1175.4 m ² ，机修车间宿舍 483 m ² ，旧调度楼、澡堂、班前会议室联合建筑 2280.13 m ²	办公楼、职工餐厅、宿舍楼联合建筑 15.8m，后三楼职工宿舍 9.8m，机修车间宿舍 9.9m，旧调度楼、澡堂、班前会议室联合建筑 16.3m	是	否	否
92	吕梁东义集团煤气化有限公司鑫岩煤矿（办公楼、职工公寓）	山西省中阳县下枣林乡上罗侯村	二级	煤矿	办公楼 5318.2 m ² ，职工公寓 6339.96 m ²	办公楼 22.3m，职工公寓 21m	否	否	否
93	山西中阳鑫隆煤业有限公司（行政办公楼，职工公寓楼）	山西省中阳县宁乡镇乔家沟村	二级	煤矿	行政办公楼：4194 m ² ，职工公寓楼：5917 m ²	行政办公楼 17m，职工公寓楼 21m	是	否	否

2025 年增加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分类统计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地址	单位级别	单位类别	建筑面积	建筑高度	是否设有中控室	是否为地下建筑	是否为高危单位
1	中阳县百姓生鲜超市	儒城国际地下室	二级	超市	4800 m ²	4m	无	是	否
2	山西华泰酒店有限公司	山西省吕梁市中阳县宁乡镇腾宇广场4号楼3-6层	二级	酒店	2800 m ²	12m	是	否	否
3	山西中钢宾馆有限公司	山西省吕梁市中阳县宁乡镇庞家会村	二级	酒店	40660.37m ²	67.25 m	是	否	否
4	山西佳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山西省吕梁市中阳县金罗镇尧峪村	二级	酒店	4048 m ²	20m	是	否	否
5	中阳县天际壹号网咖	山西省吕梁市中阳县宁乡镇升辉佳境2号门1号商铺	二级	网吧	256 m ²	3.2m	否	否	否

6	中阳县福祉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山西省吕梁市中阳县宁乡镇靳家巷7号	二级	养老院	7116 m ²	23.9m	是	否	否
7	山西离柳焦煤集团有限公司朱家店煤矿(综合公寓楼)	金罗镇水峪村	二级	高层公共建筑	22905.62 m ²	49.55m	有	否	否
8	山西中阳张子山煤业有限公司(行政办公楼、调度楼、职工公寓楼、机修宿舍楼、职工宿舍楼)	山西省中阳县金罗镇南侧村	二级	煤矿	行政办公楼: 5777 m ² , 调度楼: 3624 m ² , 职工公寓楼: 3059.5 m ² , 机修宿舍楼: 2250 m ² , 职工宿舍楼: 7206 m ²	行政办公楼 27m, 调度楼 24.8m, 职工公寓楼 19.5m, 机修宿舍楼 12.9m, 职工宿舍楼 22.35m	是	否	否
9	山西吕梁中阳梗阳煤业有限公司(办公楼、1-3号公寓楼)	山西省中阳县下枣林乡吴家峁村	二级	煤矿	办公楼: 4005.1 m ² , 1号公寓楼: 3317.75 m ² , 2号公寓楼: 5651.04 m ² , 3号公寓楼: 6567.6 m ²	办公楼 18.9m, 1号公寓楼 15.34m, 2、3号公寓楼 20.15m	是	否	否
10	山西中阳付家焉煤业有限公司(行政办公楼、职工公寓楼、联合建筑)	山西省中阳县金罗镇付家焉村	二级	煤矿	行政办公楼: 2850 m ² , 职工公寓楼: 4233 m ² , 联合建筑 10343 m ²	行政办公楼 15m, 职工公寓楼 18m, 联合建筑 31.9m	是	否	否
11	山西中阳暖泉煤业有限公司(办公楼、职工餐厅、宿舍楼联合建筑, 后三楼职工宿舍, 机修车间宿舍, 旧调度楼、澡堂、班前会议室联合建筑)	山西省中阳县暖泉镇青山垣	二级	煤矿	办公楼、职工餐厅、宿舍楼联合建筑 5542.75 m ² , 后三楼职工宿舍 1175.4 m ² , 机修车间宿舍 483 m ² , 旧调度楼、澡堂、班前会议室联合建筑 2280.13 m ²	办公楼、职工餐厅、宿舍楼联合建筑 15.8m, 后三楼职工宿舍 9.8m, 机修车间宿舍 9.9m, 旧调度楼、澡堂、班前会议室联合建筑 16.3m	是	否	否
12	吕梁东义集团煤气化有限公司鑫岩煤矿(办公楼、职工公寓)	山西省中阳县下枣林乡上罗侯村	二级	煤矿	办公楼 5318.2 m ² , 职工公寓 6339.96 m ²	办公楼 22.3m, 职工公寓 21m	否	否	否
13	山西中阳鑫隆煤业有限公司(行政办公楼, 职工公寓楼)	山西省中阳县宁乡镇乔家沟村	二级	煤矿	行政办公楼: 4194 m ² , 职工公寓楼: 5917 m ²	行政办公楼 17m, 职工公寓楼 21m	是	否	否

中阳县人民政府 关于对 B2025-01 号宗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重新挂牌出让方案的批复

中政函〔2025〕41号

县自然资源局：

你局《关于对 B2025-01 号宗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重新挂牌出让方案的请示》（中自然资发〔2025〕75号）收悉。县政府原则同意你局报送的《B2025-01 号宗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重新挂牌出让方案》，请你局接文后，严格按照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有关规定和程序认真组织实施供地。

此复

中阳县人民政府

2025年5月6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中阳县人民政府 关于对 B2025-02 号宗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挂牌出让起始价、保证金等的批复

中政函〔2025〕43号

县自然资源局：

你局《关于对 B2025-02 号宗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起始价、保证金等的请示》（中自然资发〔2025〕77号）收悉。县政府原则同意你局拟定的挂牌出让起始价、竞买保证金、加价幅度。请你局接文后严格按照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有关规定和程序认真组织实施供地。

此复

中阳县人民政府

2025年5月8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中阳县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补充耕地社会资本投资方 公开招标的批复

中政函〔2025〕46号

县自然资源局：

你局《关于补充耕地社会资本投资方公开招标的请示》已收悉。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鼓励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土地整治的指导意见》（晋政办发〔2018〕1号）文件精神，原则同意你局开展社会资本投资方的公开招标工作。你局要规范招标程序，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政府采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确保招标过程公开、公平、公正，择优选择具备资质的社会资本方；要加强资金使用绩效管理，对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及项目实施全过程进行监督，保障工程质量和生态效益。

此复

中阳县人民政府

2025年5月22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中阳县人民政府 关于批准有偿收回吕梁精工机械制造 有限责任公司 1.332 公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的批复

中政函〔2025〕50号

县自然资源局：

你局《关于有偿收回吕梁精工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1.332 公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请示》（中自然资发〔2025〕72号）收悉，县政府原则同意你局以 590.08 万元有偿收回吕梁精工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1.332 公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补偿费用从 2025 年预算资金中支付。

此复

中阳县人民政府

2025 年 5 月 26 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中阳县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划定中阳县烈士陵园保护范围的批复

中政函〔2025〕51号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你单位《关于划定中阳县烈士陵园保护范围的请示》（中退役军人函〔2025〕16号）已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英雄烈士保护法》《烈士褒扬条例》《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你单位提出的中阳县烈士陵园保护范围划定方案。

二、中阳县烈士陵园保护范围划定为：东至集体路以内，南延伸至集体路以内，包含中阳县革命烈士展厅、西至陵园西围墙、北至陵园北围墙。

三、你单位要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切实加强对烈士纪念设施的保护管理，防止烈士陵园保护范围内的土地和设施被非法侵占，保持烈士陵园庄严、肃穆、清净的环境和氛围。

特此批复

中阳县人民政府

2025年5月19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中阳县人民政府 关于《中阳县山洪灾害防治规划》的批复

中政函〔2025〕60号

县水利局：

你局《关于批复中阳县山洪灾害防治规划的呈请》（中阳水字〔2025〕33号）已收悉，县政府原则同意该规划。请你局严格按照规划内容，尽快组织落实。

此复

中阳县人民政府

2025年6月20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中阳县人民政府

关于《中阳县农田灌溉发展规划 (2022-2035年)》的批复

中政函〔2025〕61号

县水利局：

你局《关于批复中阳县农田灌溉发展规划（2022-2035年）的呈请》（中阳水字〔2025〕32号）收悉，县政府原则同意该规划。请你局严格按照规划内容，尽快组织落实。

此复

中阳县人民政府

2025年6月20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5年〈政府工作报告〉 重点工作任务责任分工方案》的通知

中政办发〔2025〕4号

各乡镇，县直各单位：

为抓好2025年《政府工作报告》工作任务落地落实，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将《2025年〈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任务责任分工方案》印发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担当落实

《政府工作报告》是经县委同意、县十七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全年政府工作的“任务书”和“施工图”。各乡镇、各部门要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把落实《政府工作报告》作为推动我县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政治任务，作为决胜“十四五”规划圆满收官的关键战役。要突出树牢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突出守牢底线红线，立说立行、抓紧快办，以“钉钉子”精神狠抓项目落实，确保全年目标任务顺利完成。

二、密切协作配合，形成工作合力

各乡镇、各部门主要负责人是落实《政府工作报告》的第一责任人，要把牵头负责的事项拉出清单，放在案头、记在心里、抓在手上，切实履行好牵头抓总、组织协调、统筹推进、督促检查的职责，及时解决工作推进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各责任单位要强化大局意识，坚持系统观念，凝聚工作合力，把该尽的职责尽好，把该配合的事项落实好，决不能推诿塞责、敷衍应付。

三、持续改进作风，加强跟踪问效

各乡镇、各部门要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在工作中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认真践行求真务实、狠抓落实的工作作风。同时，要强化交账意识，县政府将把《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主要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纳入年度目标管理考核体系，实行一季度一督办一通报。县政府督查室要定期督查各项工作落实情况，对

工作进展缓慢、推进落实不力的，适时进行通报，全力推进各项任务落实落细、见行见效。

为有效跟踪推进各项任务，各责任单位要对照目标任务，制定各自工作台账和任务分解细化方案，将工作进展情况按月（每月的第一个星期一）上报县政府分管副县长和县政府督查室。同时，于6月

20日、11月10日报送半年、全年工作完成情况。督查室将整体工作进展情况报政府主要领导。

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4月1日

（此件公开发布）

2025年《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任务 责任分工方案

一、孙燕飞县长负责的工作

全面负责各项工作任务地完成。

二、任海涛副县长负责的工作

（一）财政局牵头负责的工作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2%左右；

2. 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3. 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监管，严格项目审批与预算管理，遏制新增政府隐性债务；

（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的工作

4.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
增长基本同步；

5. 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以内；

6. 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依托零工市场、6个乡镇就业服务站、94个基层就业社保服务点，线上线下结合，开展各类招聘活动20场；

7. 抓好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落实就业创业各项扶持政策，进一步募集见习岗位、开发公益性岗位，力争城镇新增就业2460人；

8. 推动“中阳耳农”“中阳剪纸工”劳务品牌提质升级，实施“技能照亮前程”培训行动，培训不少于2200人；

9. 办好第六届职业技能大赛，推动技

能人才量质齐升；

10. 加大农民工工资清欠力度，依法保护劳动者权益；

11. 稳妥推进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改革，实施高质量社保参保行动；

(三) 农业农村局牵头负责的工作

12.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高于经济增长水平；

13. 抓好“1+3”改革文件落实，实施好《关于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的若干措施（试行）》；

14. 建立健全防返贫监测帮扶机制，强化日常排查，充分运用“一键报贫”小程序，及时将存在返贫致贫风险的农户纳入监测对象，做到发现一个、帮扶一个、化解一个，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

15. 开展高素质农民和实用人才培养，健全农业经营主体联农带农机制，千方百计拓宽农民增收渠道；

16. 做好全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试点工作；

17. 积极谋划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8. 农业保险实现全覆盖；

19. 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深化种业振兴行动，实现主要农作物良种全覆

盖；

20. 继续扩大农业托管面积，力争达8万亩；

21. 进一步扩大木耳产业种植规模，力争达到7000万棒，产量700万斤；

22. 探索木耳多糖提取等加工项目，进一步延伸产业链；

23. 推进木耳产业数字化，实现产业降本增效；

24. 推动厚通公司二期万头育肥场投产运行，确保全县生猪产能稳定在50万头；

25. 支持紫云公司延伸柏籽羊养殖、屠宰、加工全产业链，全方位打造“紫柏羊”品牌，有力推动肉羊产业优质化、特色化、品牌化发展；

26. 一体化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生态环境治理和农村户厕改造，再打造一批精品示范村和提档升级村；

(四) 民政局牵头负责的工作

27. 完善金罗社区养老工程，拓展“千万养怡助老”项目服务功能，为更多老年人提供助行、助医、助急等多样化服务；

28. 做好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分层分类社会救助，确保困难群众应保尽保、

应救尽救；

(五) 教育体育局牵头负责的工作

29. 安排 1139 万元用于补贴幼儿、高中阶段免学费；

30.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实施中小小学生体质健康提升工程，保证学生每日户外活动不少于两小时；

31. 加大投入力度，今年基本完成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和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创建；

32. 城南幼儿园秋季正式投运，升辉学校、府南学校、中阳三中、一中教学楼及餐厅建设项目上半年开工；

33. 中阳一中要加大与国内优质教育机构和品牌中学合作力度，强化校本研训，持续推动高考成绩再创新高；

34. 深化职业教育改革，加强实训基地建设，推进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科教融汇，提升关键办学能力；

35. 抓好“1+3”改革文件落实，实施好《关于推进县域教育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

36.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不断提高教师队伍素质；

37. 全面净化校园周边环境；

38. 实施全县学校护眼灯更换项目(6项民生实事之一)；

(六) 林业局牵头负责的工作

39. 实施经济林提质增效项目 2 万亩，加大核桃精深加工力度；

40. 贯彻落实林长制，依托林业生态项目，实现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良性互动；

41. 吕梁市南部四县生态保护项目 3.5 万亩；

42. “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项目 2.6 万亩；

43. 离隰高速（中阳段）两侧可视山体高标准绿化工程 10 月完工；

(七) 水利局牵头负责的工作

44. 推进农村供水“3+1”标准化建设和管护模式，实施农村供水高质量发展工程 36 处；

45. 系统谋划、一体推进南川河上下游综合治理（上游生态修复治理）；

46. 城乡一体化金罗供水工程年内完工投运；

47. 县域小水网供水工程（西线）6 月底完工；

48. 后师峪水库年内开工；

(八) 应急管理局牵头负责的工作

49. 深入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开展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抓好煤矿、非煤矿山、道路交通、消防、燃气等重点行业领域风险隐患排查整治,确保风险隐患动态清零,提升监管执法效能,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减少一般事故;

50. 强化自然灾害监测预警,加快组建应急综合救援队伍,科学做好极端天气、洪涝干旱、森林火灾、地质灾害等防范应对,切实提高防灾减灾救灾水平;

51. 在全县老旧小区全面推广安装独立烟感探测器,并建立物联网(6件民生实事之一);

(九)金融监督管理分局牵头负责的工作

52. 坚持抓早抓小,构建监测预警体系,加强基层排查与群众参与,防范打击非法集资等非法金融活动,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底线;

(十)自然资源局牵头负责的工作

53. 完成吕梁山西麓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项目续建工程;

54. 探索开展矿山生态修复治理;

55. 推进非煤矿山资源整合,加快下

枣林铝土矿项目前期手续办理,力争年内开工建设;

56. 严守 13.01 万亩耕地红线;

(十一)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牵头负责的工作

57. 完成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试点工作;

三、翟贺平党组成员负责的工作

(一)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牵头负责的工作

58. 宋家沟片区基础设施综合改造项目 9 月底完成道路建设,年内全部完工;

59. 南正街与旧南街连接线拓宽改造项目 10 月底完成;

60. 南岔工业园区 4 月开工建设;

61. 野狐则沟和交警队片区改造工程年内完成主体建设;

62. 城区综合管网更新改造(一期)项目 6 月开工;

63. 城区段雨污分流及道路提升改造工程(二期) 9 月开工;

64. 持续实施既有住宅加装电梯项目;

65. 做好危旧小区片区更新改造排查摸底和实施方案编制;

66. 充分发挥“智慧城管”平台作用,

建立与环卫、市政等公用领域协同机制，实现信息共享、高效联动，提升城市管理精细化、智能化水平；

67. 常态化对乱搭乱建、占道经营、违章停放等行为进行联合整治，维护整洁有序的市容秩序；

68. 加强社区与物业协同联动，全县住宅小区 6 月底前全部实现专业化物业服务；

69. 加快第二污水处理厂建设，年底投入运行；

70. 系统谋划、一体推进南川河上下游综合治理，南川河城区段排洪深隧工程上半年开工；

71. 开展消灭城区旱厕行动（6 件民生实事之一）；

72. 城区车辆规范停放收费给予补贴（6 件民生实事之一）；

73. 积极创建国家级园林城市；

（二）生态环境分局牵头负责的工作

74. 认真落实“两山七河一流域”生态保护战略，坚决抓好中央环保督察、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明察暗访以及省、市环保督察等反馈问题的整改落实；

75. 推进生态环境一体化智慧系统建

设，实现污染物排放源精准管控，让蓝天白云成为常态；

76. 建立健全土壤污染预警机制，严守土壤环境安全底线；

77. 积极创建国家级生态文明县；

四、王小红副县长负责的工作

（一）发改局牵头负责的工作

78.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5%左右；

79.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6%左右；

80. 高标准编制“十五五”规划；

81. 全年煤炭产量稳定在 1650 万吨左右；

82. 大力推动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实现煤炭产业向高端化、智能化方向发展，年内完成暖泉煤业、付家焉煤业智能化矿井建设；

83. 年产 120 万吨南山煤业加快建设；

84. 全力推进荣欣煤矿二期工程；

85. 多渠道、多途径加强煤矸石资源化利用，积极引入先进的分选与转化技术；

86. 西合煤矿离层注浆试点项目年内建成投运；

87. 加快“驭风行动 50MW 风电”“氢能发动机改装中试项目及 100MW 风电”

“车鸣峪、下枣林 40MW 分散式风电项目”

“100MW 风电项目”四个风电项目建设进度；

88. 付家焉煤矿煤层气综合利用和张子山煤矿瓦斯发电项目 5 月底前投产达效；

89. 石楼北一武家庄区块煤层气项目新增气井 7 口，产气量突破 500 万方；

90. 万创综合体 6 月开工建设；

91. 常态化开展民营企业座谈会和入企服务；

92. 城关 110KV 变电站迁建项目上半年投运；

93. 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工程 8 月开工；

94. 守牢粮食安全底线；

(二)工信和科技局牵头负责的工作

95. 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6%左右；

96.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5%左右；

97. 大力实施提振消费活动；

98. 年内建成 80MW 钢焦配套升级改造余气发电项目、高炉矿渣固废处理资源再利用项目；

99. 中钢公司年产 107 万吨焦炉升级改造项目 6 月正式投产；

100. 福裕焦化年产 125 万吨焦炉升级改造项目年内完成主体建设；

101. 研发推介高强度矿山支护等安全设备，推动钢铁产业升级增效；

102. 启动 LNG 制氢项目建设，推动煤焦产业绿色低碳发展；

103. 山西兴邦氢复合燃料发动机年内中试；

104. 深入开展清理拖欠民营企业欠账工作；

(三)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牵头负责的工作

105. 加快智慧政务服务大厅建设，推广运用“吕梁政企通”平台，提高“12345”处办质效；

106. 深化“高效办成一件事”“综窗”改革，落实“帮代办”专员制度，为企业提供精准、贴心的全生命周期服务；

107. 开展企业管家服务（6 件民生实事之一）；

(四)招商引资服务中心牵头负责的工作

108. 强化精准招商，吸引更多目标企业来我县考察对接，力争签约项目突破 50 亿元；

(五)中小企业服务中心牵头负责的工作

109. 健全小微企业融资协调机制,落实信易贷、晋质贷、惠商保等金融服务,力争培育“小升规”2户、“股改”2户;

(六)国有资产经营服务中心牵头负责的工作

110. 深入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国投公司、文投集团要进一步健全组织架构,提升管理能力和经营水平;

(七)项目推进中心牵头负责的工作

111. 实施“重大项目建设年”行动,聚焦国家重点支持的领域和方向,谋划实施一批高质量项目。实行“一周一调度、半月一通报、一月一小结”工作机制,今年谋划实施的144个重点项目,要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快速推进;

五、霍建国副县长负责的工作

(一)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的工作

112. 安排4000余万元用于一二三胎生育补贴、哺育补贴;

113. 以启航托育机构为示范引领,推动所有幼儿园延伸办托,力争托位达650个。实现公立幼儿园延伸办托、免费托育

(6件民生实事之一);

114. 实施健康优先发展战略,促进“三医”协同发展和治理;

115. 持续提升县医院救治和服务水平,脑卒中中心9月投运,开展心脑血管溶栓治疗;

116. 高压氧舱、康养中心、月子中心力争年内投入运行;

117. 推进“体重管理年”行动,启动创建省级健康促进县,提升县域健康服务均等化水平;

118. 金罗镇中心卫生院年内主体完工;

119. 县级“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信息平台”4月投入使用;

120. 将暖泉镇卫生院提升打造成县域医疗次中心,开展医养结合试点项目,争取建成省级医养结合示范点;

121. 抓好“1+3”改革文件落实,实施好《关于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的若干措施》;

(二)交通运输局牵头负责的工作

122. 新建改造“四好农村路”30公里,持续用好“建管养”典型经验,力争创建“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

123. 积极配合G307改线工程顺利实

施；

124. 黄河一号旅游公路中阳支线 7 月底完成标识标牌信息系统建设, 年内建成 3 个驿站、3 个观景台；

125. 万年饱至前岔沟旅游公路改造 7 月完工；

126. 谋划推动尚家峪工业园区乔苏运煤专线公路改造工程；

127. 旅游公路补充绿化建设项目 10 月完工；

128. 客运中心 4 月开工建设；

(三) 医疗保障局牵头负责的工作

129. 持续推进基本医保参保扩面, 强化医保基金常态化监管, 参保率稳定在 95% 以上；

(四) 文化和旅游局牵头负责的工作

130. 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县博物馆 8 月底完成布展；

131. 谋划建设剪纸博物馆, 做优做精中阳剪纸；

132. 推进文旅深度融合, 重点打造车鸣峪兵工洞、柏洼山景区等文旅项目；

133. 持续推进乡村旅游重点村建设, 力争再打造 1 个 3A 级景区和 1 个 4A 级景区；

134. 年内建成不可移动文物安全监管平台；

(五) 市场监督管理局牵头负责的工作

135. 加大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力度, 巩固“校园食品安全”整治成果, 守护好舌尖上的安全；

136. 强化公平竞争审查工作；

六、续澎奇副县长负责的工作

(一) 司法局牵头负责的工作

137. 扎实开展规范涉企执法等专项行动；

(二) 信访局牵头负责的工作

138.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 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

139. 深化信访问题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 及时调处群众身边的矛盾纠纷, 全力化解重点信访积案, 严防危害公共安全突发事件；

(三) 公安局牵头负责的工作

140. 积极推进“雪亮”工程补点扩面、升级改造, 进一步完善立体化、信息化治安防控体系建设；

141. 加强层圈过滤、定点值守和整体

巡控，全面提高街头见警率、管事率；

142. 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重拳打击“黄赌毒”“盗抢骗”“食药环”，特别是电信网络诈骗等违法犯罪，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阳；

143. 完善交通治理工作保障体系，提升公安交通集指平台建设和智能化应用，推动交通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双下降”；

七、马田副县长负责的工作

（一）发改局牵头负责的工作

144. 打造低空经济新业态，通用机场项目年内开工建设；

（二）林业局牵头负责的工作

145. 通用机场建设项目一期（中阳县森林防火巡查救护应急救援机场建设项目）年内开工建设；

八、金罗镇牵头负责的工作

146. 高家沟坑塘生态修复项目年内完工；

九、武家庄镇牵头负责的工作

147. 汾西中泰年产 300 万吨吴家岭矿井 4 月底开工；

十、枝柯镇牵头负责的工作

148. 生活垃圾焚烧热电联产项目前半年开工。

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中阳县高质量推进黄河一号 旅游公路沿线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

中政办发〔2025〕5号

各乡镇、县直各有关单位：

《中阳县高质量推进黄河一号旅游公路沿线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5月14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中阳县高质量推进黄河一号旅游公路沿线 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

为组织实施好我县黄河一号旅游公路沿线提质增效三年行动，加快推进交旅融合高质量发展，按照县委、县政府安排部署，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四好农村路”重要批示指示和对山西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按照省、市进一步加快高质量发展的要求，以

交通强县建设为总抓手,在我县黄河一号旅游公路支线全线贯通的基础上,盘活多元主体力量,聚合优质资源要素,激活区域发展潜能,实施旅游公路沿线提质增效行动,把旅游公路打造成为自然风景道、文化旅游路、乡村振兴带、富民发展线。

二、实施步骤

(一) 安排部署阶段(2025年5月20日前)

成立由县政府牵头的工作专班,出台具体的行动方案,细化工作任务,明确责任分工,5月20日前召开动员部署会,狠抓工作落实。

(二) 基础夯实阶段(2025年5月21日至12月30日)

2025年,重点配套功能齐全的旅游服务设施。增设驿站3个、观景台3个,充电桩覆盖7处,建设5G基站7个,旅游公路沿线通信网络信号有效覆盖;旅游公路标志标识和旅游指引标志全面完善。持续提升沿线路域环境,旅游公路及服务设施列养率达100%,优良路率达95%以上。

(三) 功能提升阶段(2026年1

月至12月)

2026年,重点打造优质便捷的文旅公共服务。旅游公路沿线驿站、营地、观景台、加油站、充电桩、通信网络信号等满足出行需求。旅游业态更加丰富,旅游产品供给明显扩大,旅游服务水平显著提升。配合搭建文旅信息服务总平台,游客智慧化、信息化、便捷化出行水平得到提升。

(四) 效益显现阶段(2027年1月至12月)

2027年,重点提升路产融合的综合发展效益。旅游公路路况水平保持优良,路域环境整洁优美,多部门协同监管机制更加完善。推动现有A级旅游景区提质升级,公路带动沿线产业发展潜能充分凸显,服务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和促进乡村振兴战略的能力明显提升。

三、重点任务及分工

(一) 实施旅游公路建设管护提质行动

1. 加快旅游公路竣(交)工验收。限时完成中汾公路三角庄—G307改造工程、中阳县县乡公路路面改造项目、万沙线万年

饱一前岔沟旅游公路暨消防通道路面改造工程3个旅游路项目交工验收，对提出的工程质量缺陷等问题进行返工修复、限期整改，交工验收后及时安排养护管理。通车试运营2年以上的上顶山旅游公路项目，加快工程决算审计和档案、环保等单项验收，尽快完成竣工验收。（县交通局、县财政局、县交警大队、县发改局、县行政审批局、县应急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2. 提升旅游公路本质安全水平。深入实施公路生命安全防护工程、灾害防治工程，对急弯陡坡、临水临崖、隐患路段路口、服务设施、易发生交通事故等重点路段进行排查整治，完善护栏、标志标线、防护警示、视线诱导等安防设施。主线路段要对护栏进行专项整治，统一防护标准及美观度，对利用原有桥梁不符合标准的护栏进行升级改造，对标线不清晰及不符合标线设计规范的路段重新施划标线。同时，要在危险路段、隧道出入口、服务设施等路段，增设太阳能爆闪灯。加强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做好旅游公路沿线安全生产工作，加强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应

对，完善应急预案，开展应急演练，沿线驿站应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物资，营造安全良好出行环境。（县交通局、县交警大队、县应急局、县自然资源局、各乡镇按职责分工负责）

3. 加强旅游公路日常管养工作。持续深化农村公路管养体制改革，建立健全旅游公路“路长制”长效运行机制，继续推行我县“包干制、协议制”经验做法，有序推进“一路一档”信息化试点工作，持续完善综合执法人员、养护人员配置，充分利用路长制APP开展巡查，按季度对“路长制”运行情况进行通报。加强“一路多方”联勤联动机制下的联合执法，严格执行《山西省旅游公路管理办法》，严格落实限制重载、危化品车辆驶入等要求。加大日常管养投入力度，县人民政府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将日常养护资金和机构人员运行经费列入财政预算。鼓励建立政府扶持与市场化运行相结合的养护模式，推广旅游公路灾毁保险，推行集中养护，提高养护专业化、机械化、规模化水平。提升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比例，具备

条件的路段2025年实现全覆盖。明确旅游服务设施监管主体，纳入日常管养范围，定期抽检和评定运行状况。（县交通局、县交警大队、县财政局、县文旅局、各乡镇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实施旅游交通公共服务设施完善行动

4. 完善服务设施建设。按照《黄河、长城、太行三个一号旅游公路沿线服务设施设置导则(试行)》和《三个一号旅游公路沿线乡村驿站服务指南》，结合旅游资源分布和游客出行需要，因地制宜布设驿站、营地、观景台、停车场、旅游厕所等服务设施，布局完善充电桩、5G基站、加油站等。全面提升旅游公路主线沿线村庄服务水平，鼓励推广“依托乡村建驿站”和利用现有停车场提升改造为营地的建设模式，推动旅游公路沿线具备条件的村党群服务中心完善便民设施，扩大服务范围。加快规范设置旅游公路特色标志标识和旅游指引标志，2025年完成238.243公里标志标识，构建统一规范、层次分明、指路与指景相协调的全域标志信息指引

体系，为游客出行提供便利。（县交通局、县交警大队、县财政局、县文旅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发改局、县工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5. 拓展交通枢纽节点旅游功能。依托汽车客运站等交通枢纽，完善游客换乘、客运专线、接驳接送、汽车租赁、票务代理、信息咨询、文化展示等功能。大力发展低空经济，与客运形成综合旅游交通体系。拓展已投入运营的驿站、营地等旅游服务功能，实施驿站提升工程，形成“交通+旅游+N”为主题的消费中心。（县交通局、县文旅局、县工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实施旅游公路沿线路域环境优化行动

6. 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把旅游公路驿站所在村 优先纳入精品示范村、提档升级村建设，组织所有村庄全面开展环境整治，清理私搭乱建、乱堆乱放、乱贴乱画等，整治残垣断壁，同步整治景区、河道、农田等区域垃圾乱堆乱扔问题，推动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全

面覆盖、运转良好。分类梯次推进生活污水治理,引导农户因地制宜改造无害化卫生厕所,全面营造生态宜居、乡风文明的人居环境。(县农业农村局、市生态环境局中阳分局、县住建局、县水利局、县文旅局、县交通局、各乡镇按职责分工负责)

7. 绿化美化公路沿线景观。科学设置可持续、低维护、地域特色鲜明的路侧景观植物,可视范围内的取(弃)土场应绿化或改造为景观小品,探索石方路段边坡绿化治理。2025年完成128.67公里提质绿化工程。因地制宜构建文化景观小品,在县界、国省道平交口等合适位置,设置大型景观雕塑,充分利用实体式护面墙墙面进行美化设计,突出黄河板块文化特点或当地民风民俗等特色资源。开展乡村绿化美化行动,引导村民打造“美丽庭院”,推进森林乡村建设。维护好旅游公路沿线原有自然景观、乡土景观、文物古迹等,提升路域景观整体性、特色性。持续推进“路田分家”“路宅分家”,补充完善旅游公路界碑,按照“一条路、两行树”的模式实现路田分家,过村路段等种植困难

路段,采用花坛、单边花墙模式实现路宅分家,打造“畅、安、舒、美、绿”的通行环境。(县交通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文旅局、县自然资源局、县林业局、各乡镇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实施旅游服务水平拓展提升行动

8. 提档升级旅游产品业态。打造一批乡村旅游重点村镇,培育一批旅游名镇名村。差异化开发沿线景区景点,鼓励和引导相对成熟的乡村旅游重点村景区化发展,推动现有A级旅游景区提质升级,做好标准化建设。开发适应现代消费需求的非遗文创产品,加强旅游公路沿线文物保护利用,让文物为旅游赋能,让中阳文化价值符号“活”起来、“潮”起来,提升中阳故事传播力与影响力。(县文旅局、县住建局、县交通局、县农业农村局、各乡镇按职责分工负责)

9. 完善产业要素体系。鼓励建设美食街区、风味特色街区,构建特色餐饮体系。支持商务酒店、精品民宿、度假酒店、主题酒店、露营地、汽车旅馆等住宿新业

态建设。鼓励文创企业与重点景区深度合作，推动“山西礼物”品牌创意、生产、销售全链条发展，构建品牌矩阵。结合文化遗产、主题娱乐、精品演艺、商务会展、城市休闲、体育运动、生态旅游、乡村旅游、医养康养等打造核心产品，完善产业链条，满足市场多样化需求。（县文旅局、县工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0. 打造主题旅游线路。突破区域界限，深度挖掘旅游公路沿线黄河、晋商、古建、红色文化等元素，打造全季节、全时段、全周期的产品组合和线路套餐。将沿线现有成熟产品串珠成线，结合城市漫步、乡村寻美、古迹研学、文明探源、山林避暑、红色巡游、非遗体验、自然探秘等主题，推出一批集通达、游憩、体验、运动、健身、文化、教育等复合功能于一体的特色主题线路，形成“一路一特色、一路一主题”的多样化、差异化旅游线路产品。（县文旅局负责）

11. 提升智慧旅游出行体验。深入推进数智赋能，鼓励和支持沿线景区景点与文化机构开发打造数字演艺、数字展览与

沉浸式场景，丰富旅客旅游体验。加快旅游公路导航覆盖和服务功能点位、网红打卡榜单标注工作，提升旅游智慧化、便利化水平。（县文旅局、县交通局、县交警大队、县农业农村局、县气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实施旅游公路沿线产业融合发展行动

12. 促进农业农村发展。立足旅游公路沿线村庄产业基础，优化产业布局，支持特色农业产业，带动现代设施农业、农产品精深加工等发展，拓展农业多种功能。利用现有政策，引导合法拥有住房的农户通过出租、入股、合作等方式盘活利用闲置农房。大力发展乡村旅游，支持沿线村庄因地制宜培育生态旅游、红色旅游、森林康养、休闲露营、农事体验、帐篷经济、农村电商、直播带货等新产业新业态。结合国家“百县千乡万村”乡村振兴示范创建要求，推进精品示范村、提档升级村建设。积极申报全国休闲农业重点县、中国美丽休闲乡村。（县农业农村局、县文旅局、县工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3. 深化客货邮融合发展。深化客货邮综合服务站、合作运行线路规划建设,到2027年基本建成“一点多能、一网多用、功能集约、便利高效”的农村运输服务新模式,巩固农村寄递物流服务全覆盖工作成效,畅通“农产品上行、工业品下行”渠道。推动“产业+电商”融合发展,提升我县名特优产品的影响力和竞争力。(县交通局、县工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4. 提质升级消费业态。加强中阳名特优产品与旅游公路沿线驿站对接,提升沿线餐饮、住宿、购物等消费品质。推动在旅游公路沿线重要景区景点、交通枢纽及流量较大的加油站等节点,建设一批集旅游服务、业态聚集、宣传展示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服务中心,满足游客消费便利化需求。(县工信局、县文旅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实施旅游服务协同监管和人才支撑强化行动

15. 建立部门协同监管机制。坚持“政府主导、部门协同、内外联动、多元治理”的原则,建立完善联合审批、联合会

商、联合执法机制,推动旅游、交管、市场、交通等监管部门信息共享。鼓励符合条件的旅游企业参与旅游服务设施运营管理,形成路域资源、数据资源、服务资源一体化的协同共享机制。(专班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16. 加强旅游服务指导监管。加强旅游公路沿线有关经营主体服务质量监管,落实培训上岗、健康从业、产品达标、服务规范等要求,配合建立信用评价体系,健全旅游服务“好差评”制度,对游客反馈问题及时回应,提升出游体验感和服务满意度。开展旅行社、导游、旅游住宿服务质量提升行动,推行“首席质量官”“标杆服务员”制度,营造旅游友好型环境。(专班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17. 加大人才培育储备力度。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培养旅游服务有关行业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做好人才使用、职称评定、职业技能评价工作。定期举办服务技能大赛,开展专题培训,提高行业从业人员技能水平,提升各层级专业骨干能力素质。(专班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七)持续开展旅游公路宣传推介等活动

18. 持续做好旅游公路宣传推介活动。依托吕梁黄河一号旅游公路构建的城景通、景景通、城乡通优势，通过历史文脉溯源、地域特色解读、惠民成果展示等方式，系统梳理黄河一号旅游公路经济带蕴含的生态资源、文化遗产、革命传统及乡村振兴等，多维度呈现山水画廊、非遗传承、红色教育基地和特色产业集群等文旅亮点，全面呈现沿线区域在生态保护、交旅融合、产业升级等方面的创新实践与发展成效，着力打造“交通+文旅+产业”融合发展样板。(县委宣传部、县交通局、县文旅局、县农业农村局、各乡镇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专班各成员单位要结合各自职责，认真做好旅游公路提质增效相关工作，严格遵循“政府主导、交旅农协调、部门协作”的工作机制，形成工作合力。

(二) 强化要素保障。县发改局要积极争取将沿线旅游服务设施列入重点工程项目清单；县行政审批局要将相关工作纳入行政审批“绿色通道”，提高审批效率；县自然资源局要支持并推动旅游服务设施纳入相关层级和类别的国土空间规划，保障建设用地需求；县财政局要根据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探索多元融资渠道，吸引更多社会资本参与；电力部门要完善配套电力设施，简化箱变电力报装程序，加快用电审批，做好沿线用电保障。

(三) 做好信息上报。各乡镇人民政府和县直有关单位要压实责任、主动作为，立足权限和职责，加强我县黄河一号旅游公路沿线提质增效行动中的指导和日常督导服务，安排专人按要求上报工作进展。同时，县专班办公室将适时听取各乡镇人民政府和县直单位专班工作推进情况，了解建设底数，掌握推进进度。

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中阳县开展“中阳企业管家” 服务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

中政办发〔2025〕6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有关单位：

《中阳县开展“中阳企业管家”服务工作方案（试行）》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5月13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中阳县开展“中阳企业管家”服务工作方案 （试行）

“开展企业管家服务”是2025年我县“两会”期间人大代表票选出的“6件民生实事”之一。为深入贯彻国家、省、市、县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决策部署，全面落实2025年全国开展的营商环境改进提升行动，纠治审批服务中的“办事难、办

事慢、办事繁”问题，整治惠企政策补贴资金落实不及时、不到位问题，全力推动市场经营主体有序健康发展，县政府决定在全县范围内，为各类市场经营主体提供全生命周期企业管家服务。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县委经济工作会议“五大行动”决策部署,根据2025年县“两会”精神,聚焦县域经济特点,以“主动服务、精准纾困、全程护航”为重点,打造“中阳企业管家”服务品牌,为企业提供“中阳企业管家”专属服务,营造服务精准、便捷高效、贴心周到的政务服务环境,推动各类经营主体在中阳县投资兴业,全力护航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二、工作内容

(一) 服务对象

全县各类经营主体,主要包括:

1. 重点企业:“四上”企业、招商引资项目。
2. 潜力企业:专精特新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企业、特色产业企业。
3. 初创企业:新注册企业、返乡创业项目。

(二) 服务内容

为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五个阶段的审批和帮扶服务,提供五方面的特色增值

服务,即“5+5”服务。

(1) 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

开办阶段:免费上门办理营业执照等审批事项。对证照到期企业开展闹钟提醒服务,助力企业顺利起步。

建设阶段:开展项目备案、环评、规划和施工许可等审批事项的审前服务,为企业项目建设提供保障。

运营阶段:为各类成长型(升规纳统和“个转企”“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的重点企业、潜力企业,提供政策宣传、法律咨询、银行融资、上市指导、产品推广等免费扶持服务,助力企业持续发展;对符合政策的经营主体,使用“吕梁政企通”,帮助落实惠企政策,争取资金扶持。

转型阶段:免费上门办理企业信息变更登记等审批事项,提供政策宣传、项目推介、招商引资等服务,助力企业转型升级。

退出阶段:免费上门办理企业注销登记等审批事项,协助企业妥善处理后续事宜。

审批服务中涉及“高效办成一件事”的企业事项,实行“一件事一次办”集成

办理。

（2）特色增值服务

“惠企账管家”：为新设立企业和成长型企业提供记账报税、工商年检等服务，其中新设立企业服务期3年，成长型企业终身免费服务。

“融资便民窗”：健全小微企业融资协调机制，加强政银企协作，为企业提供融资支持。

“民生就业通”：定期组织召开人才招聘会、校企对接会，为企业输送专业人才。

“政策计算器”：梳理县域可享受政策，生成定制清单，会同政策实施单位定期梳理、解读、推送最新政策。

“企业家沙龙”：设定企业开放日，邀请职能部门负责人与企业座谈，搭建政企沟通桥梁，组织企业家之间交流学习，及时解决企业发展中遇到的困惑和问题。

三、工作举措

（一）畅通“中阳企业管家”接办渠道

设立“中阳企业管家”服务热线，24小时接听企业诉求；开办“中阳政务通”抖音号、“中阳政务通”微信公众号，集

成政策咨询、政策宣传、在线申报、诉求提交等功能。

（二）组建“中阳企业管家”服务团队

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组建“中阳企业管家”服务团队，佩戴“中阳企业管家”统一标识，为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服务和特色增值服务。一是设立一个集成服务专区，在政务服务大厅三楼开辟一个专区作为“中阳企业管家”集成服务专区。二是组建“流动政务”服务团队，悬挂“中阳企业管家”标牌，上门开展现场服务。三是组织志愿者团队，招募约400人的志愿者团队，协助开展“中阳企业管家”服务宣传、发动及帮代办，形成“人人都是营商环境”的浓厚氛围。

（三）开展入企服务

分批次选取企业代表，开展“入企大走访”，填写《企业需求调查表》，建立“一企一档”数据库，全面了解企业经营状况、困难问题等，为企业提供精准服务。

（四）开办惠企政策大讲堂

定期举办“惠企政策”大讲堂进行政策解读、案例解析、现场答疑等，为企业送上“政策礼包”；帮助符合政策的企业

准备申报资料,推动惠企政策“应上尽上”、奖补资金“应兑尽兑”、优惠待遇“直达快享”,简易政策“免申即享”。

(五) 开展税企直通服务

以企业生命周期为主题,以征纳互动平台为依托,向企业提供各阶段税费政策讲解及业务指导;对涉税专业服务机构及涉税服务人员实行涉税业务的集中管理、监督及服务,助力优化税收营商环境。

(六) 加强“中阳企业管家”宣传

充分利用固定广告和微信公众号、抖音等新媒体平台,宣传“中阳企业管家”的服务对象、服务内容,让“中阳企业管家”人人皆知;深入挖掘典型事迹,打造榜样示范,进行总结提炼,形成通讯稿件,加强对外宣传。

四、组织保障

(一)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中阳企业管家”服务工作专班,由政府县长任组长,政府分管副县长任副组长,相关职能部门为成员(见附件)。专班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行政审批局,行政审批局局长兼办公室主任。实行“中阳企业管家”联席会议制度,加强工作协同调度。各相关职能部门要安排专班专人梳理对接本部

门办事场景,将各项工作任务分解到位、落实到人。

(二) 狠抓工作落实。各职能部门要结合“中阳企业管家”服务内容,紧密围绕各自工作职责,依靠“中阳企业管家”服务团队,切实抓好“高效办成一件事”和“惠企政策”的落实。县财政每年安排不少于300万元资金,用于“中阳企业管家”工作经费。要实行企业诉求交办制度,纳入12345热线管理,相关部门乡镇限期解决、答复。“中阳企业管家”服务纳入组织部门年度责任制考核,对服务企业先进单位予以表彰奖励,对不能积极、主动服务的单位和个人,追究相关责任。

(三) 加强沟通衔接。“中阳企业管家”服务团队要主动与企业、群众对接,与部门、乡镇对接,通过组织召开座谈会、定期走访等形式,听取企业声音,掌握具体情况,收集相关问题,第一时间研究解决问题,做好全链条服务工作。

(四) 坚持动态调整。要坚持需求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统一,定期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总结评估,听取企业对全周期服务事项办理情况的意见反馈,根据流程优化和办事需求,及时扩展充实事项清单,探

索推出更多服务场景,配套完善工作流程
和工作规范,不断提升数据赋能场景支撑
能力,形成持续迭代的常态化工作机制。

附件:中阳县“中阳企业管家”服务
工作专班成员名单、部门职责及联席会议
制度

附件:

中阳县“中阳企业管家”服务工作专班 成员名单、部门职责及联席会议制度

一、专班成员

组 长:孙燕飞 县委副书记、
政府县长

副组长:王小红 政府副县长

成 员:孟小军 县政府办主任
任欣荣 县财政局局长
高志伟 县行政审批局局长
范淑平 县人社局局长
高奇平 县统计局局长
刘志拯 县税务局局长
乔耀荣 县招商引资服务
中心主任

惠企政策实施单位主要负责人

各乡镇人民政府乡镇长

二、部门职责

(一) 行政审批局

负责“中阳县企业管家”全生命周期
服务的统筹协调,负责购买第三方服务并
组织提供上门办、流动办等审批服务,负
责通过“吕梁政企通”惠企政策平台,加
快推动政策奖补兑现。

(二) 财政局

负责联合审批局发布惠企政策事项
清单,涉企资金安排保障,督促惠企政策
奖补在“吕梁政企通”上架并兑现。

(三) 人社局

负责就业、社保、劳动关系等领域的
政策支持与服务职能,包括为企业提供用

“高效办成一件事”牵头单位、配合
单位主要负责人

工指导、人才招聘等服务，协助办理社保参保、稳岗补贴申领、劳动纠纷调解等业务，并主动推送人社领域惠企政策，助力企业降低用工成本、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全方位保障企业人力资源需求与合规运营。

(四) 统计局

负责定期提供“四上”企业名单，以及升规纳统等成长型企业情况，推进“中阳企业管家”服务，助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五) 招商引资服务中心

对接提供招商引资项目，协助推进“中阳企业管家”对招商引资项目实行专项服务。

(六) 税务局

负责提供税费政策咨询、业务指导，规范和支持涉税专业服务机构、涉税服务人员服务行为，保护纳税人、缴费人合法权益。

(七) 惠企政策实施单位（工科局、发改局、文旅局、市场局、农业农村局、中小企业局、交通局等）

会同财政局、审批局等单位定期梳理、解读、推送最新政策；定期举办“惠企政策”大讲堂进行政策解读、案例解析、现场答疑等；推动惠企政策在“吕梁政企通”平台兑现，实现惠企政策“应上尽上”、奖补资金“应兑尽兑”、优惠待遇“直达快享”、简易政策“免审即享”。

(八) “高效办成一件事”牵头单位

（行政审批局、人社局、自然资源局、发改局、市场局、公安局、民政局）

组织成员单位编制“高效办成一件事”涉企事项“一次性告知单”，对接政务服务中心“高效办成一件事”窗口，实现“高效办成一件事”事项统一受理，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落地见效。

(九) “高效办成一件事”配合单位

配合“高效办成一件事”牵头单位编制“一次性告知单”，并按照部门职责集成办理。

三、联席会议制度

(一) 组成单位

联席会议由专班组长、副组长和办公室主任作为召集人，成员为专班成员单位，

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县审批局。

(二) 工作规则

1. 联席会议原则上每月召开 1 至 2 次,根据工作需要可临时召开全体会议或部分成员会议,必要时可安排非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列席。

2. 联席会议由联席会议办公室提出需研究解决的问题和事项,报召集人审定。

3. 联席会议以会议纪要形式明确会议议定事项,印发各相关单位执行。

4. 各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要按照职责分工,主动研究涉及“中阳县企业管家”

服务全过程工作的有关问题,在联席会议上提出解决问题的意见建议;认真落实联席会议安排部署的工作任务;按要求准定向联席会议办公室报送工作情况;各成员之间要互通信息,相互配合,相互支持,形成合力,充分发挥联席会议作用。

5. 联席会议成员单位确定 1 名分管领导和 1 名业务负责人作为联络员,有关联络、汇总、上报、文书传递等工作由联络员负责互相对接。联络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由所在单位及时调整,向联席会议办公室报备。

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中阳县创建省级健康促进县 实施方案》的通知

中政办发〔2025〕7号

各乡镇、县直各有关单位：

《中阳县创建省级健康促进县实施方案》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5月14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中阳县创建省级健康促进县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精神，大力推进“健康中阳”建设，切实提高全县居民健康素养和健康水平，促进社会和谐与经济发展，根据吕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做好2025年健康素养促进工作的通知》（吕卫健促函

〔2025〕3号）要求，确定2025—2026年我县为创建省级健康促进县建设项目县。结合工作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协作、社会参与、全民共建共享”，通过完

善健康政策、建设健康环境、构建健康社会、优化健康服务、倡导健康文化等，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健康需求，引导居民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和生活方式，牢固树立“人人为健康、健康为人人”的核心健康观，增强居民的健康意识和自我保健能力，全面提高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进一步促进县区治理与人的健康协调发展。创新健康促进县建设机制，探索区域促进健康工作长效机制，总结推广健康促进县建设模式。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居民健康为核心，根据群众需求提供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服务，引导群众树立正确健康观，形成健康的行为和生活方式，成为自己健康的“第一责任人”，提升全民健康素养。培育人人参与、人人建设、人人共享的健康新生态。

（二）坚持政府主导。始终把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强化政府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工作中的主导作用，将居民健康水平作为县政府目标管理的优先指标，加强组织领导和部门协作，共

同维护群众健康权益。

（三）坚持大健康理念。注重预防为主、关口前移，关注生命全周期和健康全过程，推动把健康融入所有政策，实施医疗卫生、体育健身、环境保护、食品药品安全、心理干预等综合治理，有效应对各类健康影响因素。

（四）坚持全社会参与。充分发挥社会各方面力量的优势与作用，调动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和群众参与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活动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建立健全多层次、多元化的工作格局，使健康促进成为全社会的共识和自觉行动。

三、工作目标

（一）提高健康人群比例。居民健康素养水平于 2025 年达到 27.24%，于 2026 年达到 29.24%，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大于 37%。

（二）建立健康促进长效机制，制定健康公共政策。实施“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策略，相关部门制定有利于居民健康的健康促进公共政策。创新适合我县实际、可推广的健康促进综合干预模式，探索促

进区域健康、促进工作开展的长效机制。

(三) 建立健康促进单元。全面开展健康村(居委)、健康家庭、健康促进医院、学校、机关(行政事业单位)、企业、公共环境等健康促进场所建设,建立健康促进单元,充分发挥其示范和辐射作用,提升全县居民的健康素养水平。

(四) 建设健康促进环境。生态环境质量、饮用水水质安全、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和分类、农村厕所改造、明厨亮灶、健身场地建设、无烟机关和单位创建等达到规定标准,实施烟草危害干预,成人吸烟率明显下降。

四、建设范围及周期

经申报遴选,确定中阳县开展2025-2026年度省级健康促进县建设。建设周期为2025年4月-2026年11月。

五、建设进度

项目建设分为三个阶段,具体如下:

第一阶段:2025年4月-2025年5月。项目建设启动,制定健康促进县工作方案,明确责任部门,召开启动会议,开展基线调查,全面启动建设工作。

第二阶段:2025年5月-2026年10月。全面建设阶段,落实项目各项任务,进行阶段性评估。

第三阶段:2026年10月-2026年11月。开展省、市级评估,同时做好健康促进县建设工作总结和典型案例报送。

六、工作任务

(一) 做好组织管理

将健康促进县建设纳入全县发展规划,统筹推进健康促进县建设,县直各有关部门积极实施“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建立健康促进县建设多部门合作与分工机制,成立创建省级健康促进县工作专班,开展跨部门健康行动,明确各部门在健康促进县建设中的职责和任务,定期开展培训,健康促进工作网络和专业网络全覆盖;各单位配备专(兼)职人员承担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工作。定期开展健康促进县建设自评工作,适时调整优化建设策略和措施;应用数字化技术,利用信息化手段提升健康促进县建设水平。

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专班各成员单位

（二）建设健康环境

城镇规划布局科学合理,基础设施完善。做好生态环境质量相关数据监测和报告,持续改善辖区空气环境、水环境、土壤环境、声环境质量;建立多部门联合工作模式,做好饮用水水质监测,保障饮水安全;出台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和分类工作方案,建立生活垃圾管理系统,实现生活垃圾分类制度有效覆盖;统筹推进辖区内农村户厕改造工作,提高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治理病媒孳生地,对蚊、蝇孳生地进行有效管理,使其密度符合标准;倡导居民文明饲养宠物,及时清理宠物粪便,妥善控制和处理流浪犬、猫,防止疫情传播;实施明厨亮灶管理,社区15分钟健身圈覆盖率达到100%。

责任单位:吕梁市生态环境局中阳分局、县水利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教育体育局、县卫生健康局、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各乡(镇)人民政府

（三）构建健康社会

推进健康乡镇、健康社区、健康机关、

健康促进医院、健康学校、健康企业、健康家庭等健康细胞建设,提升健康细胞建设水平和覆盖率;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稳定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基金支付比例;完善健康养老服务,扩大城乡覆盖范围,发展医养结合服务,着力保障特殊困难老年人的养老服务需求;实施居家适老化改造,为困难老年人家庭改造提供引导支持;做好精神卫生工作,开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提高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服药率。

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县教育体育局、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县医疗保障局、县民政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县医疗集团、各乡(镇)人民政府

（四）优化健康服务

保障医疗秩序安全,避免发生恶性伤医事件和严重扰乱正常医疗秩序的案件,稳步提升县域内就诊率;合理配置县域内基本医疗卫生资源,促进人人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强化基层公共卫生责任,完善基层疾病防控网络,做好疾病

预防控制工作；建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重大疫情联防联控机制，组织制定属地重大传染病防控方案和应急处置预案，强化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重大疫情应对能力；完善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将中医药服务纳入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内容，加强人员配置，强化签约服务内涵，推进有效签约、规范签约；医疗卫生机构规范落实健康教育项目和健康素养促进项目，面向城乡居民普及健康知识和技能，提升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县公安局、县应急管理局、县医疗保障局、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县医疗集团、专班各成员单位

（五）倡导健康文化

积极开展健康主题活动，营造良好的健康氛围，建立健康科普信息发布制度，在主流媒体或新媒体开设健康栏目，同时加强对各类媒体健康信息的监管，规范健康科普信息传播；注重辖区内学校健康教育，开设体育与健康课程，开展健康教育活 动，提高学生体质健康水平，改善

学生近视、肥胖等不良健康状况；完善健身场地设施配置，加大供给，推进免费或低收费开放，实现县乡村三级公共健身设施全覆盖；建设无烟环境，出台相关文件，推进无烟学校、无烟机关、无烟医院等无烟场所建设；鼓励群众志愿参与社会公益服务，积极参与无偿献血活动，在全社会推进公勺公筷和光盘行动。

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县教育体育局、县融媒体中心、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民政局、县委社会工作部

七、工作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搞好协作配合。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健康促进县创建工作，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县委、县政府的安排部署上来。县创建省级健康促进县工作专班办公室要充分发挥纽带、指导和协调作用；各乡镇负责本辖区的创建工作，要积极调动乡（镇）、村（社区）的积极性，落实综合协调和督办检查，确保本辖区各项健康促进工作落到实处；县财政局将健康促进县创建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做到专款专用，规范管理。县卫健局要主动

做好与省、市相关部门的协调沟通，积极争取政策；其他各部门要根据职责分工，确保全面完成各自创建任务。

(二)细化目标责任,严格目标考核。各单位出台创建方案和工作任务表,细化分解创建工作目标,明确工作标准和完成时限,定期召开工作会议,协调解决存在的问题,切实把创建目标层层落实。各乡镇、各部门对各自承担的创建任务做到层层有人抓,事事有人管;并开展阶段性的检查验收,对工作不力、严重影响全县创建工作的责任单位进行通报批评,并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三)加大宣传力度,营造良好氛围。各单位要全方位宣传健康促进县理念,宣

传各类促进居民健康的公共政策、开展的重点工作以及活动成效,提高公众知晓率和参与度,县融媒体中心及各种新媒体平台要做好创建工作的宣传报道,为创建健康促进县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提高社会影响力。

邮 箱: zyxwsj5300647@126.com

联系人: 张芳

联系电话:17735844459

附件:

1. 中阳县创建省级健康促进县工作专班
2. 健康县区评价团体标准

附件 1:

中阳县创建省级健康促进县工作专班

组 长:	孙燕飞	县委副书记、政府县长
副组长:	霍建国	政府副县长
成 员:	宋建军	县委办公室主任
	孟小军	县政府办公室主任
	任月平	县委组织部主持日常工作的副部长
	王彦丹	县委宣传部主持日常工作的副部长
	王成明	县委政法委主持日常工作的副书记
	任欣荣	县财政局局长
	李建军	县卫生健康局局长
	张瑞宏	县教育体育局局长
	刘建平	县公安局政委
	刘 辉	县应急管理局局长
	王树华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孙晓龙	县文化和旅游局局长
	高三亮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高利琴	县水利局局长
	范淑平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刘 勇	县民政局局长
	王志宏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高志伟	县行政审批局局长
高云平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局长
侯利明	县司法局局长
张元永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中阳分局局长
刘晓冬	县医疗保障局局长
刘天资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书记
刘应文	县残疾人联合会理事长
车利民	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景建安	团县委书记
周 丽	县妇女联合会主席
李春虎	县总工会副主席
张建国	县融媒体中心主任
许晓丽	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
郭建斌	县医疗集团党委书记
刘小勇	宁乡镇镇长
宋振中	金罗镇镇长
宋彦明	枝柯镇镇长
武志芳	暖泉镇镇长
杨智锋	武家庄镇镇长
张 瑞	下枣林乡乡长

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卫生健康局，办公室主任由李建军同志兼任。

本工作专班自成立之日起运行至 2026 年 11 月底，到期后自行解散。

附件2:
ICS 11.020
CCS 004

团 体 标 准

T/CAHPE 001—2024

健康县区评价

Healthy county evaluation

2024-09-04 发布

2024-09-04 实施

中国健康促进与教育协会 发布

T/CAHPE 001—2024

目 次

前言	II
引言	I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总体原则	2
4.1 适用性原则	2
4.2 全面性原则	2
4.3 可量化原则	2
4.4 为基层减负原则	2
5 评价指标体系	3
5.1 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3
5.2 评价指标的设立	5
6 取值规则	5
7 评价结果形成规则	19
参考文献	20

T/CAHPE 001—2024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中国健康教育中心提出。

本文件由中国健康促进与教育协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中国健康教育中心、吉林省健康教育中心、浙江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江西省爱国卫生与健康宣传促进中心、广东省卫生健康宣传教育中心、贵州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生健康促进与宣传教育所和陕西省健康教育中心。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李长宁、吴敬、李英华、卢永、吕书红、孟德敬、严丽萍、钱玲、董文兰、刘丽香、金艳伶、舒亮伟、武文、佟颖、崔春明、吴青青、王秀峰、屠其雷、孙艳坤、冯文猛、杨金侠、么鸿雁、李雨波、李莉、万德芝、谭巍、任学锋、王梅、肖琳、李亚非。

T/CAHPE 001—2024

引 言

健康县区建设是场所健康促进的重要组成部分，旨在推动县区党委政府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统筹运用健康促进策略应对各类健康影响因素，不断提升健康治理水平，维护和保障人民群众健康。

2014年国家卫生计生委启动健康促进县（区）建设工作，通过落实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打造健康支持性环境、开展健康素养促进行动等重点任务，不断提升人群健康水平。《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年）》强调，“开展健康促进县（区）建设，着力提升居民健康素养”。2021年11月，国家卫生健康委发布《健康县区建设规范（试行）》，将“健康促进县区”调整为“健康县区”，并纳入健康城市建设总体工作。健康县区通过完善健康政策、建设健康环境、构建健康社会、优化健康服务、倡导健康文化等措施，实现县区建设与人的健康协调发展。《“十四五”国民健康规划》提出开展健康县区建设，要求国家和省级健康县区比例不低于40%。健康县区建设工作已成为推进健康中国建设、落实健康中国行动的重要抓手。

由于国家层面尚无相应的健康县区评价标准，为推动健康县区建设规范有序发展，引导各地对健康县区建设工作进行系统评估和指导，提高健康县区建设和评价工作水平，特制定本标准。

T/CAHPE 001—2024

健康县区评价

1 范围

本文件确立了健康县区评价的总体原则、评价指标体系、取值规则、评价结果形成规则等内容。

本文件适用于直辖市辖区、县、县级市、自治县、地级市所辖区、旗、自治旗、林区、特区的健康县区评价。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3095-201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838-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 5749-2022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GB/T 14848-2017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 15190-2014 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

GB/T 27770-2011 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 鼠类

GB/T 27771-2011 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 蚊虫

GB/T 27772-2011 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 蝇类

GB/T 27773-2011 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 蜚蠊

HJ 633-2012 环境空气质量指数（AQI）技术规定（试行）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印发餐饮服务明厨亮灶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市监食监二〔2018〕32号）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1

T/CAHPE 001—2024

健康县区 healthy county

将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位置，通过完善健康政策、建设健康环境、构建健康社会、优化健康服务、倡导健康文化等措施，有效控制健康危险因素，不断改善人群健康水平，促进经济社会与人的健康协调发展的县区。

3.2**健康影响评估制度 health impact assessment system**

政府及所属部门在制定、实施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政策、重大工程项目时，分析研判其决策对健康的潜在影响，及时发现风险隐患，避免决策对人群健康和健康公平带来不利影响的制度。

3.3**健康细胞 healthy unit**

将健康融入日常治理，通过完善健康制度、建设健康环境、优化健康服务、倡导健康文化等措施，统筹应对各类健康影响因素，不断改善目标人群健康素养和健康水平的社会基本单元。

注：健康细胞是健康中国建设的微观基础，现阶段主要包括健康村、健康社区、健康机关、健康企业、健康学校、健康促进医院、健康家庭等形式。

4 总体原则**4.1 适用性原则**

健康县区评价聚焦当前重点健康问题及影响因素，立足于现阶段卫生健康发展现状，兼顾东中西部差异、城乡差异，推动县区层面开展健康县区建设，提升居民健康水平。

4.2 全面性原则

健康县区评价涵盖政策、环境、社会、文化、服务、组织管理等建设维度，兼顾过程性指标和结局性指标。

4.3 可量化原则

健康县区评价指标能通过客观评估或计算等方法取得量化的指标值，评价结果能以量化的方式表达。

4.4 为基层减负原则

健康县区评价在指标数量上精简，不套设相关创建或评价工作，简化优化评价方法，不对机构设

2

T/CAHPE 001—2024

置、人员编制、财政投入等提出量化要求，指标以现有工作记录和信息系统为基础，不增加新的填报和调查任务。

5 评价指标体系

5.1 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健康县区评价指标体系由 2 个层级的评价指标构成（见图 1）。其中，一级评价指标 6 个，二级评价指标 40 个。

T/CAHPE 001—20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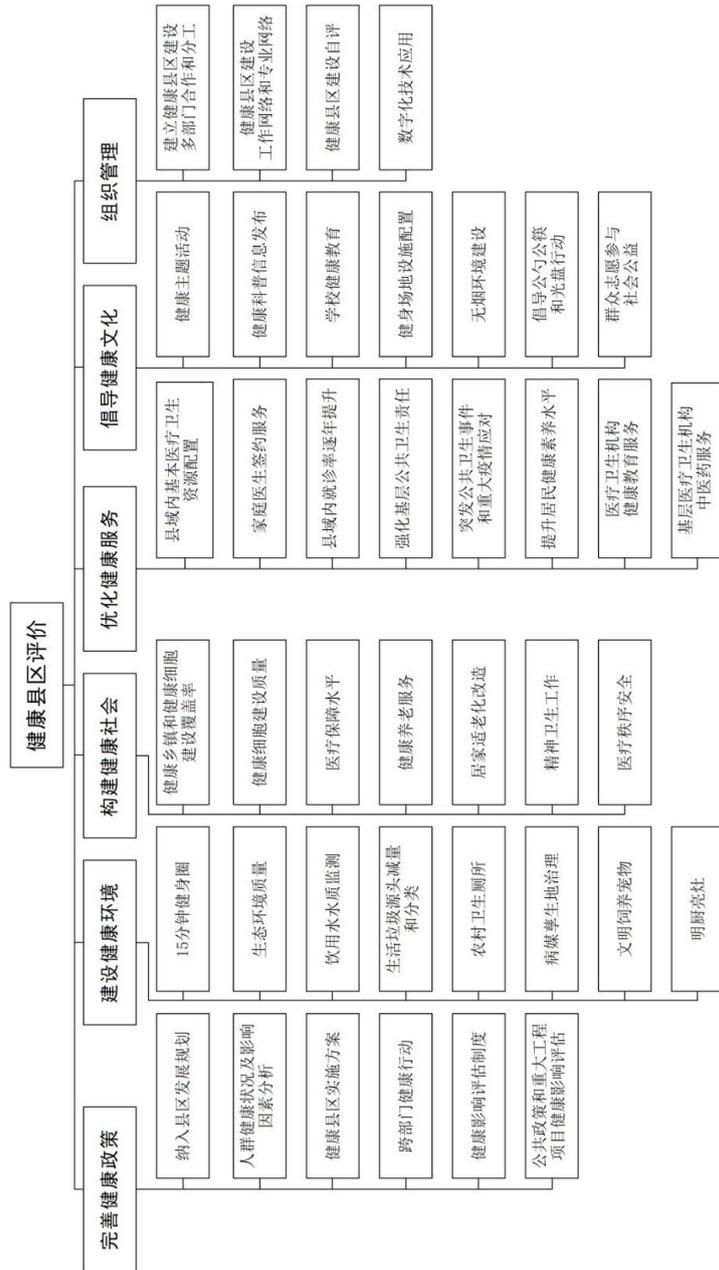


图 1 健康县区评价指标体系

T/CAHPE 001—2024

5.2 评价指标的设立

一级评价指标的设立主要参考《健康县区建设规范（试行）》的6个建设维度，包括完善健康政策、建设健康环境、构建健康社会、优化健康服务、倡导健康文化、组织管理。

二级指标的设立由能表征每个一级评价指标的指标构成。完善健康政策反映了在县区层面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的具体实践，通过纳入县区发展规划、人群健康状况及影响因素分析等6个二级指标来表征；建设健康环境反映了县区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的建设情况，通过15分钟健身圈、生态环境质量等8个二级指标来表征；构建健康社会反映县区层面健康细胞整体建设、社会福利保障等情况，通过健康乡镇和健康细胞建设覆盖率、医疗保障水平等7个二级指标来表征；优化健康服务反映了县区层面人人享有均等化健康服务的情况，通过县域内基本医疗卫生资源配置、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等8个二级指标来表征；倡导健康文化反映县区营造良好的健康氛围的情况，通过健康主题活动、健康科普信息发布等7个二级指标来表征；组织管理反映县区层面开展健康县区建设的组织保障情况，通过建立健康县区建设多部门合作和分工、健康县区建设工作网络和专业网络等4个二级指标来表征。

6 取值规则

健康县区在开展评价时，应使用表1中规定的取值规则。表1中所有评价指标的数据以自然年度为基础。

T/CAHPE 001—2024

表 1 取值规则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取值规则		分值
			评估方式和数据来源	指标值计算方法	
完善 健康 政策	纳入县区 发展规划	工作报告、发展规划等文件中，体现健康县区建设内容	查阅资料：工作报告、发展规划等文件 资料来源：文件印发部门、发展和改革局、行政审批局	文件中体现健康县区建设内容，得 1 分；未体现，不得分	1 分
	人群健康状 况及影响因 素分析	收集人群健康状况及影响因素相关信息，分析辖区内主要健康问题，提出优先干预策略	查阅资料：相关调查报告 资料来源：卫生健康部门	(1) 有相关调查报告，得 1 分；无报告，不得分 (2) 明确主要健康问题和影响因素，并提出明确的干预策略建议，得 1 分；未提出，不得分 该指标满分为 2 分	2 分
	健康县区 实施方案	出台健康县区实施方案，明确建设目标、工作内容、任务分工、时间进度	查阅资料：健康县区实施方案 资料来源：文件印发部门	出台健康县区实施方案，方案明确建设目标、工作内容、任务分工、时间进度，得 1 分；无实施方案，不得分	1 分
	跨部门 健康行动	相关部门针对当地突出的健康问题，开展跨部门行动	查阅资料：相关公共政策 资料来源：文件印发部门	以多部门联合方式出台相关健康文件，每项文件得 0.5 分（针对同一健康问题如有多个文件，算作 1 项，如某地针对艾滋病防控出台多个文件，仅能视为 1 项），满分为 2 分；未出台文件，不得分	2 分
	健康影响 评估制度	初步建立健康影响评估制度，出台相关文件，明确部门职责、评估范围、日常办事机构和办事流程，建立专家委员会	查阅资料：健康影响评估制度相关文件 资料来源：健康影响评估办事机构、相关部门等	(1) 印发专门文件，得 1 分；未印发，不得分 (2) 建立部门工作网络，得 1 分；未建立，不得分 (3) 组建专家委员会，得 1 分；未组建，不得分 该指标满分为 3 分（如仅开展公共政策健康审查，尚未系统建立健康影响评估制度，该指标得 1 分）	3 分
	公共政策和 重大工程项 目健康影响 评估	近一年内，对当地拟下发的公共政策和重大工程项目开展健康影响评估，提出修改建议，政策制订部门采纳或部分采纳后正式下发，工程项目负责部门采纳或部分采纳	查阅资料：开展健康影响评估的相关文件、工作记录及工作报告等 资料来源：健康影响评估办事机构、相关部门等	(1) 对于当地方案中要求进行评估的公共政策，评估完成率选 100%，得 1 分；50%≤评估完成率<100%，得 0.5 分；仅对若干政策选择性评估，得 0.2 分；未开展评估，不得分 (2) 对于当地方案中要求进行评估的重大工程项目，评估完成率选 100%，得 1 分；50%≤评估完成率<100%，得 0.5 分；仅对若干工程项目选择性评估，得 0.2 分；未开展评估，不得分 该指标满分为 2 分	2 分

T/CAHPE 001—2024

表 1 取值规则 (续)

		取值规则		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和数据来源	指标值计算方法	
建设 健康 环境	15分钟健身圈	在城市社区,居民从居住地步行或骑行不超过15分钟范围内,有可供开展健步走、广场舞、球类运动及器械等群众性体育活动的场地设施。社区15分钟健身圈覆盖率应达到100%	现场抽查:随机抽查2个城市居民小区,查看其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的场地设施的建设情况 资料来源: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教育体育局	查看的社区步行15分钟内有供开展健步走、广场舞、球类运动及器械等群众性体育活动的场地设施,得1.5分;没有相关场地设施,不得分;2个社区满分为3分	3分
	生态环境质量	环境空气质量、水环境质量、土壤环境质量等良好或持续改善,防治工业、建筑施工、交通运输和社会生活等噪声。环境空气质量优良标准见GB 3095-2012、HJ 633-2012的要求,地表水水质标准见GB 3838-2002的要求,地下水水质标准见GB/T 14848-2017的要求,声环境功能区类型及其划分见GB/T 15190-2014的要求	查阅资料:上三年度生态环境质量相关监测数据、报告等 资料来源:生态环境部门	(1)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高于全国同期平均水平,得1分;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小于等于全国同期水平但大于前一年水平,得0.5分;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小于等于全国同期水平且小于前一年水平,不得分 (2)上一年度地表水水质达到或优于III类水的比例高于全国同期平均水平,得1分;比例小于等于全国同期水平但大于前一年水平,得0.5分;比例小于等于全国同期水平且小于前一年水平,不得分 (3)近三年地下水水质达到或优于III类水的比例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得1分;比例下降,不得分 (4)城市功能区声环境达标率达标率要求,得1分;未达到要求,不得分 该指标满分为4分	4分

T/CAHPE 001—2024

表 1 取值规则（续）

		取值规则		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和数据来源	指标值计算方法
	饮用水水质监测	建立多部门联合工作模式，全面保障取水、制水、供水（二次供水）及涉水产品安全；加强供水工程设施建设、饮用水水质卫生监督检查、水质安全监督管理、预警应急处理、饮用水安全科普宣传等工作，生活饮用水水质卫生达到 GB 5749-2022 的要求	查阅资料：相关文件、方案、工作记录、检测报告等 资料来源：水务、生态环境、卫生健康等部门	年内辖区生活饮用水水质监测达标率为 100%，得 1 分；未达到 100%者按实际达标比例得分；未开展监测，不得分
	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和分类	出台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和分类工作方案，加快建立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生活垃圾管理系统，实现生活垃圾分类制度有效覆盖，城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35%	查阅资料：生活垃圾减量、分类等工作方案，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运输和处理设施设备情况等资料 资料来源：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相关部门和运行管理单位 现场抽查：随机抽查 1 个城区居民小区和 1 个行政村（不包含农村区域的县区抽查 2 个城区居民小区），查看其垃圾分类情况	(1) 城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35%，得 1 分；30%<回收利用率≤35%，得 0.5 分；回收利用率≤30%，不得分 (2) 在抽查社区中，垃圾分类符合城乡垃圾分类相关要求者，得 1 分；不符合者，不得分；2 个社区满分为 2 分 该指标满分为 3 分
	农村卫生厕所	统筹推进辖区内农村户厕改造工作，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及率达到 95%以上，地处偏远、经济欠发达地区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及率达到 85%以上	查阅资料：农村户厕改造相关资料 资料来源：农业农村、住房和城乡建设等部门 现场抽查：随机抽查 1 个行政村，现场随机抽查 5 户农村家庭，查看其卫生厕所情况	(1) 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95%，地处偏远、经济欠发达地区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85%，得 1 分；85%≤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95%，75%≤地处偏远、经济欠发达地区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85%，得 0.5 分；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85%，地处偏远、经济欠发达地区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75%，不得分 (2) 查看的农户全部符合农村卫生厕所标准者，得 1 分；部分符合按比例得分

T/CAHPE 001—2024

表 1 取值规则（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取值规则		
			评估方式和数据来源	指标值计算方法	
	病媒孳生地治理	对蚊、蝇孳生地进行有效管理，鼠、蚊、蝇、蜚蠊的密度符合 GB/T 27770-2011、GB/T 27771-2011、GB/T 27772-2011、GB/T 27773-2011 的要求	现场抽查：随机抽查 1 个城区的居民小区，查看蚊蝇孳生地情况 资料来源：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查验标准：卫生厕所指有墙、有顶、有门，厕屋清洁、无臭，粪池无渗漏、无粪便暴露、无蝇蛆，粪便就地处理或适时清出处理，达到无害化卫生要求；或通过下水管道进入集中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达到排放要求，不污染周围环境和水源 该指标仅适用于包含农村区域的县区，满分为 2 分 (1) 未发现无盖的瓶瓶罐罐、轮胎积水、坑洼等小型积水，雨水道口等排水系统无积水，得 1 分；发现者，不得分 (2) 垃圾桶加盖，得 1 分；未加盖，不得分 该指标满分为 2 分	2 分
	文明饲养宠物	倡导居民文明饲养宠物，饲养犬只定期接种狂犬病疫苗，携带犬只出户采取系犬绳等措施，防止犬只伤人，及时清理宠物粪便；流浪犬、猫得到妥善控制和处置，防止疫病传播	现场查看：马路边有无宠物粪便 资料来源：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未发现宠物粪便，得 1 分；偶见，得 0.5 分；多见，不得分	1 分
	明厨亮灶	餐饮服务经营者实施明厨亮灶管理，采用透明、视频等方式，将厨房环境卫生、冷食类食品加工制作、生食类食品加工制作、烹饪和餐饮具清洗消毒等过程，向社会公众展示。明厨亮灶符合《市场监管总局关于	现场抽查：随机抽查 > 500 m ² 的 1 家餐馆 资料来源：市场监督管理局	(1) 实施明厨亮灶设施并正常运行，得 1 分；未实施或未正常运行，不得分 (2) 展示位置符合规定要求，得 1 分；不符合规定要求，不得分 该指标满分为 2 分	2 分

T/CAHPE 001—2024

表 1 取值规则（续）

		取值规则		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和数据来源	取值计算方法
构建 健康 社会		印发餐饮服务明厨亮灶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市监食监二〔2018〕32号）的要求		
	健康乡镇和健康细胞建设覆盖率	健康乡镇、健康促进医院和健康企业建设的比例和数量达到要求，其他5类健康细胞建设的覆盖率逐年提升，建设覆盖率达到100%的继续保持	查阅资料：健康细胞建设清单及本底资料等 资料来源：健康细胞建设主管部门及相关部门等	(1) 辖区内健康乡镇建设覆盖率≥30%，得1分；建设覆盖率<30%，得0.5分；未开展建设，不得分 (2) 辖区内二级及以上医院中，健康促进医院建设比例≥50%，得1分；建设比例<50%，得0.5分；未开展建设，不得分 (3) 辖区内健康企业数量≥3家，得0.5分；数量<3家，得0.2分；无健康企业，不得分 (4) 辖区健康村、健康社区、健康机关、健康学校、健康家庭建设覆盖率比上一年度有提升或已经全覆盖，每类得0.5分；覆盖率与上一年度保持一致，每类得0.2分；未开展建设，不得分 该指标满分为5分
	健康细胞建设质量	提升各类健康细胞建设水平，达到本省或当地健康细胞建设要求	现场抽查：在已完成建设的健康细胞中，随机抽查1个行政村（不包含农村区域的县区抽查2个城区居民小区）、1个城区的居民小区、1家党政机关、1个小学或1个中学、1家县级医院、1家企业，结合本省或当地健康细胞评价标准，对其建设情况进行评价	在抽查的6个场所中，每个场所达到合格及以上评分，得1分；未达到合格，不得分；6个场所满分为6分

T/CAHPE 001—2024

表 1 取值规则（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取值规则		
			评估方式和数据来源	指标值计算方法	
	医疗保障水平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基金支付比例稳定在 70%左右	查阅资料：医疗保障信息平台 资料来源：医保等部门	65%≤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基金支付比例≤75%，得 2 分；基金支付比例<65%，得分计算公式： $(N\%/65\%) \times 2$ ，N%为受评对象基金支付比例；基金支付比例>75%，得分计算公式： $(75\%/N\%) \times 2$ ，N%为受评对象基金支付比例	2 分
	健康养老服务	养老服务覆盖城乡，兜底与普惠养老服务健全；发展医养结合服务，为老年人提供多层次、多样化养老服务，保障独居、空巢、失能（含失智）、重残、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等特殊困难老年人的养老服务需求	查阅资料：健康养老服务相关资料 资料来源：民政、卫生健康等部门	(1) 养老机构以不同形式为入住老年人提供医疗卫生服务的比例≥90%，得 1 分；比例<90%，不得分 (2) 综合性医院、康复医院、护理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老年友善医疗卫生机构占比≥85%，得 1 分；占比<85%，不得分 (3) 特殊困难老年人远程或上门形式的月探访率达到 100%，得 1 分；月探访率<100%，不得分 (4) 每千名老年人配备社会工作者人数≥1 人，得 1 分；社会工作者人数<1 人，得 0.5 分；未配备，不得分 该指标满分为 4 分	4 分
	居家适老化改造	对有需求的经济困难的失能、残疾、高龄等老年人家庭实施适老化改造，提供引导支持	查阅资料：相关文件和数据记录等资料 资料来源：民政、住房和城乡建设等部门	有需求的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覆盖率≥80%，得 1 分；50%≤覆盖率<80%，得 0.5 分；覆盖率<50%，得 0.2 分；未实施改造，不得分	1 分
	精神卫生工作	登记在册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达到 80%，精神分裂症患者服药率达到 80%，开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覆盖 50%以上居家精神障碍患者	查阅资料：精神卫生相关资料 资料来源：相关部门	(1) 登记在册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80%，得 1 分；规范管理率<80%，不得分 (2) 精神分裂症患者服药率≥80%，得 1 分；服药率<80%，不得分 该指标满分为 2 分	2 分

T/CAHPE 001—2024

表 1 取值规则（续）

		取值规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和数据来源	指标值计算方法	
优化 健康 服务	医疗秩序 安全	避免发生社会影响恶劣的伤医案件和严重扰乱正常医疗秩序的案件	查阅资料：近三年内发生社会影响恶劣的伤医案件和严重扰乱正常医疗秩序的案件情况 资料来源：卫生健康、公安等部门	(1) 近三年内没有发生过严重扰乱正常医疗秩序的案件，得 1 分；发生过，不得分 (2) 近三年内没有发生过社会影响恶劣的伤医案件，得 1 分；发生过，不得分 该指标满分为 2 分	2 分
	县域内基本 医疗卫生 资源配置	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等按常住人口和服务半径合理布局，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符合国家设置和建设标准，促进人人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	查阅资料：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相关资料 资料来源：卫生健康等部门	(1) 每万人口公共卫生人员数近三年持续增长，得 1 分；维持不变或有下降趋势，不得分 (2) 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大于或等于所在省份同期平均水平，得 1 分；小于平均水平，不得分 (3) 每万人口全科医生数大于或等于所在省份同期平均水平，得 1 分；小于平均水平，不得分 该指标满分为 3 分	3 分
	家庭医生 签约服务	健全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团队，增加签约服务供给，扩大签约服务覆盖面，强化签约服务内涵，推进有效签约、规范签约	现场抽查：随机抽查 1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或 1 家乡镇卫生院，查阅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开展、质量控制等情况 资料来源：卫生健康局	(1) 能够为签约居民提供优先转诊、检查、住院等服务，得 1 分；不能提供，不得分 (2) 能够为签约慢病患者提供 > 4 周的长处方服务，得 1 分；不能提供，不得分 (3) 重点人群签约服务覆盖率 ≥ 70%，得 1 分；签约服务覆盖率 < 70%，不得分 该指标满分为 3 分	3 分

T/CAHPE 001—2024

表 1 取值规则（续）

		取值规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和数据来源	指标值计算方法	
	县域内就诊率逐年提升	近三年县域内就诊率逐年提升，县域就诊率(%)=参保人员县域内门急诊人次/参保人员门急诊总人次×100%	查阅资料：县域内就诊率相关资料 资料来源：卫生健康部门或医保信息系 统	近三年县域内就诊率逐年提高，得 1 分；其中有 1 年下降，得 0.5 分；逐年下降，不得分	1 分
	强化基层公共卫生责任	居（村）委会设立公共卫生委员会，完善基层疾病预防网络，落实网格化防控管理职责；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设置预防保健室，为每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至少配备 1 名公共卫生医师，开展疾病预防控制工作	查阅资料：基层公共卫生工作相关资料 资料来源：卫生健康部门	(1) 辖区所有居委会（行政村）设立公共卫生委员会，得 1 分；部分设立，得 0.5 分；未设立，不得分 (2) 辖区所有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设置预防保健室，得 1 分；部分设立，得 0.5 分；未设立，不得分 (3) 每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至少配备 1 名公共卫生医师，得 1 分；部分配备，得 0.5 分；未配备，不得分 该指标满分为 3 分	3 分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重大疫情应对	县区建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重大疫情联防联控机制，明确政府、相关部门和单位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重大疫情应对中的职责和任务；组织制定属地重大传染病防控方案和应急处置预案，开展应急演练和实战演练，做好人员设施设备和物资储备	查阅资料：联防联控机制相关资料，应急预案、技术方案、演习和培训记录等资料 资料来源：文件印发部门、企事业单位等	(1) 建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重大疫情联防联控机制，得 1 分；未建立，不得分 (2) 县区有属地重大传染病应急预案，得 1 分；无预案，不得分 (3) 过去一年开展过至少 1 次应急演练和实战演练，得 1 分；未开展，不得分 该指标满分为 3 分	3 分

T/CAHPE 001—2024

表 1 取值规则（续）

		取值规则		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和数据来源	指标值计算方法	
	提升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使用国家统一的监测方案和问卷开展辖区居民健康素养监测，且相关部门审核同意；健康素养水平不断提升	查阅资料：健康素养监测相关资料 资料来源：健康教育专业机构	健康素养水平大于或等于本省平均水平，或近三年呈上升趋势，得 4 分； 小于本省平均水平或近三年呈下降趋势，不得分 该指标满分为 4 分	4 分
	医疗卫生机构健康教育服务	落实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健康教育项目和健康素养促进项目，医疗卫生机构面向城乡居民普及健康知识和技能，倡导健康生活方式	现场抽查：随机抽查 1 家县级医院和 1 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了解医疗卫生机构健康教育服务开展情况 资料来源：卫生健康局	(1) 在抽查的县级医院中： —— 出台医务人员参与健康科普的制度规范，得 1 分；无制度规范，不得分 —— 将健康教育纳入绩效考核，有相关文件和落实制度，得 1 分；无文件，不得分 —— 开展健康教育服务，有患者健康教育工作流程，在诊疗中使用健康教育处方，得 1 分；无患者健康教育工作流程或在诊疗中未使用健康教育处方，不得分 (2) 在抽查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按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实施健康教育项目，得 1 分；未按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实施，得 0.5 分；未实施健康教育项目，不得分 该指标满分为 4 分	4 分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药服务	将中医药服务纳入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内容，加强签约团队中医药人员配置，鼓励家庭医生（团队）掌握和使用针刺、推拿、拔罐、艾灸等中医药技术方法，提供中医治未病服务	现场抽查：随机抽查 1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或 1 个乡镇卫生院，了解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开展及中医治未病服务提供情况 资料来源：卫生健康局	有家庭医生团队或个人通过针刺、推拿、拔罐、艾灸等中医药技术方法为签约居民提供中医治未病服务，得 1 分；不能提供，不得分	1 分

T/CAHPE 001—2024

表 1 取值规则（续）

		取值规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和数据来源	指标值计算方法	
倡导 健康 文化	健康主题 活动	结合卫生健康相关节日、纪念日或者卫生健康重点工作，开展多部门参与的、有媒体深入宣传的健康主题活动，普及健康知识和技能，努力营造良好的健康氛围	查阅资料；随机抽查 2 次健康主题活动的材料，了解活动开展情况 资料来源：卫生健康等部门	(1) 跨部门联合举办健康主题活动，得 0.5 分；仅 1 个部门主办，得 0.2 分；未开展健康主题活动，不得分 (2) 举办的健康主题活动有媒体参与，得 0.5 分；无媒体参与，不得分 2 次活动满分为 2 分	2 分
	健康科普 信息发布	建立健康科普信息发布制度，加强对各类媒体健康科普信息的监管	查阅资料；健康科普信息发布制度建设相关资料 资料来源：卫生健康局、融媒体中心	(1) 建立健全健康科普知识生产、审核、发布、监管的制度，得 1 分；未建立，不得分 (2) 当地主流媒体和新媒体等开设健康栏目，得 1 分；未开设，不得分 (3) 当地电视台对健康栏目或节目有明确的审核、监管流程，得 1 分；无相应流程，不得分 该指标满分为 3 分	3 分
	学校 健康教育	辖区各类学校开设体育与健康课程，结合健康主题活动和重要时间节点，向学生教授健康知识 and 技能，提升学生健康素养，引导学生养成健康生活方式，学生体质健康水平提高，近视、肥胖等不良健康状况改善	现场抽查；随机抽查 1 个小学和 1 个中学，查看学校健康教育工作开展情况 资料来源：教育体育局	(1) 按要求开设健康教育课程，得 0.5 分；未开设，不得分 (2) 开展多种形式的健康教育课程，得 0.5 分；未开展，不得分 (3) 学生体质健康水平提高，得 0.5 分；未提高，不得分 (4) 学生近视、肥胖等不良健康状况有改善，得 0.5 分；未改善，不得分 2 个抽查学校满分为 4 分	4 分

T/CAHPE 001—2024

表 1 取值规则（续）

		取值规则		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和数据来源	指标值计算方法	
	健身场地设施配置	加大全民健身场地设施供给，推进公共体育设施免费或低收费开放，实现县乡村三级公共健身设施全覆盖	查阅资料：国家体育场地统计调查系统；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免费或低收费开放文件等 资料来源：教育体育局 现场抽查：随机抽查 1 处公共体育设施，询问其收费情况	(1)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 $\geq 2.3 \text{ m}^2$ ，得 1 分； $0.8 \text{ m}^2 \leq$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 $< 2.3 \text{ m}^2$ ，得 0.5 分；人均体育场地面积 $< 0.8 \text{ m}^2$ ，不得分 (2) 被抽查的公共体育设施，有免费或低收费开放的措施，得 1 分；无相关措施，不得分 该指标满分为 2 分	2 分
	无烟环境建设	出台无烟环境建设相关文件，推动辖区内公共场所、工作场所和公共交通工具全面禁烟；各级党政机关建设成无烟机关，推进无烟学校、无烟医院等无烟场所建设	现场抽查：随机抽查 1 家党政机关、1 个小学或 1 个中学、1 家县级医院，了解无烟单位建设情况；随机抽查 1 个小学或 1 个中学，观察周边 100m 是否有烟草/电子烟零售点 资料来源：机关事务管理局、教育体育局、医疗集团	(1) 党政机关、学校和医院中： —— 具备醒目的禁烟标识，得 0.5 分；无相应标识，不得分 —— 吸烟区设置规范，得 0.5 分；设置不规范，不得分 —— 在非吸烟区（无吸烟区的单位，视为场所范围均为非吸烟区）未发现吸烟现象或烟蒂，得 0.5 分；如有发现，不得分 3 个场所满分为 4.5 分 (2) 小学或中学周边 100 m 内无烟草/电子烟零售点，得 0.5 分；有零售点，不得分 该指标满分为 5 分	5 分
	倡导公勺公筷和光盘行动	倡导餐馆向聚餐顾客提供公勺公筷，在全社会推进光盘行动	现场抽查：随机抽查 $> 500 \text{ m}^2$ 的 1 家餐馆，查看公勺公筷和光盘行动倡导宣传情况 资料来源：市场监督管理局	有公勺公筷和光盘行动宣传材料，得 1 分；无宣传材料，不得分	1 分

T/CAHPE 001—2024

表 1 取值规则（续）

一级指标		取值规则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和数据来源	指标值计算方法	分值
	鼓励群众积极参与志愿服务等社会公益活动；鼓励群众积极参与无偿献血，年度千人口献血率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查阅资料；注册志愿者相关资料、无偿献血相关资料 资料来源：民政部门、卫生健康部门、文明办等	(1) 三年内当地注册志愿者比例逐年提升，得 0.5 分；未提升，不得分 (2) 年度千人口献血率大于或等于全国同期平均水平，得 0.5 分；年度千人口献血率小于全国同期平均水平，不得分 该指标满分为 1 分	1 分
	建立健康县区建设多部部门合作和分工	查阅资料；健康县区建设相关文件 资料来源：文件印发部门	各部门在健康县区建设中职责清晰、任务分工明确，得 1 分；职责、任务分工不明确，不得分	1 分
组织管理	建立覆盖有关组成部门、乡镇（街道）、社区（村）、学校、机关、中等及以上规模企业的健康促进工作网络，建立以健康教育专业机构为核心、覆盖辖区内所有医院、公共卫生机构、计划生育服务机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健康促进专业网络，定期开展培训	查阅资料；查阅机构数量、工作和专业网络人员名单及相关培训资料 资料来源：相关部门	(1) 工作网络覆盖率 100%，得 1 分；60% ≤ 覆盖率 < 100%，得 0.5 分；覆盖率 < 60%，不得分 (2) 工作网络培训覆盖率达到 100%，得 1 分；60% ≤ 覆盖率 < 100%，得 0.5 分；覆盖率 < 60%，不得分 (3) 专业网络覆盖率 100%，得 1 分；60% ≤ 覆盖率 < 100%，得 0.5 分；覆盖率 < 60%，不得分 (4) 专业网络培训覆盖率达到 100%，得 1 分；60% ≤ 覆盖率 < 100%，得 0.5 分；覆盖率 < 60%，不得分 该指标满分为 4 分	4 分
	健康县区建设自评	查阅资料；评估文件、评估过程资料、评估报告等相关资料 资料来源：相关部门	近两年开展了健康县区建设自评工作，在自评报告中，提出薄弱环节和改进措施，得 1 分；无自评报告或未提出薄弱环节和改进措施，不得分	1 分

T/CAHPE 001—2024

表 1 取值规则（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取值规则		
			评估方式和数据来源	指标值计算方法	
	数字化技术应用	在健康县区建设的组织实施、监测评价等管理环节中，或在各建设领域的具体工作中，使用人工智能和大数据等新技术，利用信息化手段提升健康县区建设水平	查阅资料：人工智能和大数据等新技术应用的相关工作资料 资料来源：民政局、卫健委医系统、雷家沟医养结合、卫健乡镇卫生院系统	在管理环节或具体工作中使用人工智能和大数据等新技术，每项应用得 0.5 分，满分为 3 分	分值 3 分

T/CAHPE 001—2024

7 评价结果形成规则

7.1 通则

健康县区在开展评价时，应使用表 1 中规定的取值规则。按照二级指标得分累加确定分值。总分为 40 个二级指标得分总和，满分为 100 分。

7.2 评价结果的计算

按公式（1）计算健康县区的评价结果。

$$X = \sum a \dots\dots\dots (1)$$

式中：

X——评价总分值；

a——每项二级评价指标得分。

7.3 评价结果的应用

评价结果总分值位于 60 分（含）至 70 分的健康县区等级为“合格”；位于 70 分（含）至 85 分的健康县区等级为“良好”；85 分及以上的健康县区等级为“优秀”。

参 考 文 献

- [1] 《关于印发农村户厕建设技术要求（试行）的通知》（国卫办规划函〔2019〕667号）
- [2] 《关于开展健康影响评价评估制度建设试点工作的通知》（全爱卫办函〔2021〕8号）
- [3] 《“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
- [4]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建城〔2020〕93号）
- [5] 《关于印发健康村等健康细胞和健康乡镇、健康县区建设规范（试行）的通知》（全爱卫办发〔2021〕4号）
- [6]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十四五”全民医疗保障规划的通知》（国办发〔2021〕36号）
- [7] 《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国家老龄事业发展和养老体系建设规划的通知》（国发〔2017〕13号）
- [8] 《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年）》
- [9] 《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十四五”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的通知》（国卫人发〔2022〕27号）
- [10] 《国家卫生健康委 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国家医保局 国家中医药局 国家疾控局 关于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卫基层发〔2022〕10号）
- [11] 《十四五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规划》
- [12] 《国家卫生计生委办公厅关于印发健康科普信息生成与传播指南（试行）的通知》（国卫办宣传函〔2015〕665号）
- [13]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中央文明办 全国爱卫办关于加强无烟党政机关建设的通知》（国卫规划函〔2020〕175号）
- [14] 《关于进一步加强无烟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工作的通知》（国卫规划函〔2020〕306号）
- [15] 《国家卫生健康委 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无烟学校建设工作的通知》（国卫规划函〔2020〕455号）
- [16] 中国健康教育中心.《健康影响评价实施操作手册（2021版）》.北京：人民卫生出版社,2022:1-119.

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中阳县农贸市场商铺菜台 征收与补偿实施方案》的通知

中政办发〔2025〕8号

各相关单位：

《中阳县农贸市场商铺菜台征收与补偿实施方案》已经政府常务会议研究通过，并报请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5月22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中阳县农贸市场商铺（菜台） 征收与补偿实施方案

为切实解决农贸市场紧急避险撤离后的遗留问题，结合农贸市场建筑工程鉴定结果，配合推进我县旧城区规划改造，按照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决定对农贸市场片区范围内商铺（菜台）实施征收。

为了规范本次商铺（菜台）征收活动，维护公共利益，保障被征收房屋所有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及《山西

省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中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实施中期评估报告等法律法规以及城市规划、土地管理、房屋征收与补偿的相关政策文件规定，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征收主体

农贸市场商铺（菜台）的征收和补偿主体为中阳县人民政府，征收部门为工信和科技（国资）局，由工信和科技（国资）局委托县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为具体实施单位。工信和科技（国资）局会同相关部门依法做好农贸市场商铺（菜台）的征收及合同签订等相关工作。征收资产归属工信和科技（国资）局代表政府进行管理。

二、征收范围

本次征收范围为农贸市场商铺（菜台）109 套，其中：已售商铺（菜台）80 套（商铺 62 套，菜台 18 套）；未售国有商铺（菜台）29 套（商铺 24 套，菜台 5 套）。

三、实施时间

按照征收工作摸底调查、查勘评估、签订协议等全过程，原则上确定征收时间

为 2023 年 8 月至 2025 年 6 月。根据工作需要和与被征收签订补偿协议的进展情况，可适当调整具体实施时间。本次征收商铺（菜台）签约期限为一个月，停产停业补偿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2 日到 2025 年 6 月 30 日截止，县政府发布征收公告期满后一个月内为签约期。商铺（菜台）征收决定作出后，由征收部门与被征收人签订征收协议。

四、征收方式与标准

根据《山西省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第十七条、第二十八条规定，本次被征收商铺（菜台）实行被征收房屋价值的补偿与因征收房屋造成的停产停业损失补偿结合的方式。一是被征收房屋价值的补偿标准，依据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给予被征收人一次性货币补偿，具体包括：被征收商铺（菜台）主体建筑。二是因征收房屋造成的停产停业损失的补偿，依据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给予被征收人一次性停产停业损失的补偿。另外，未售国有房屋（菜台）剔除维修加固费用后评估价格为 1203.4072 万元（其中商铺 1176.0652 万元，菜台 27.3420 万元），

实行无偿征收，由县工科局管理。

五、市场评估

被征收商铺（菜台）的价值、停产停业损失由被征收人同意，通过招标方式产生的评估机构依法评估确定，出具评估报告。

六、争议解决办法

1. 征收当事人对评估结果有异议的，应当自收到评估报告之日起 10 日内，向房地产评估机构申请复核评估。

2. 商铺（菜台）征收当事人对原评估机构的复核评估结果有异议的，应当自收到复核结果之日起 10 日内，向吕梁市房地产评估专家委员会申请鉴定。

3. 商铺（菜台）征收当事人对鉴定结果仍有异议，商铺征收当事人在征收补偿方案确定的签约期限内达不成征收协议，或者被征收商铺所有权不明确的，由商铺征收部门报请县人民政府依法作出补偿决定，并在房屋征收范围内予以公告。

4. 被征收人对补偿决定不服的，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依法提起行政诉讼。被征收人在法定期限内不申请行政

复议或者不提起行政诉讼，在补偿决定规定的期限内又不能签订协议的，由县人民政府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5. 征收协议订立后，一方当事人不履行征收协议约定的义务的，另一方当事人可以依法提起诉讼。

6. 本方案由中阳县人民政府负责解释。

七、组织领导

为了加强对农贸市场商铺（菜台）征收工作的组织领导，加快城镇化建设，成立中阳县农贸市场商铺（菜台）征收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该市场商铺（菜台）征收工作的组织、协调工作。

组 长：孙燕飞 县委副书记、
政府县长

常务副组长：王小红 县政府副县长

副 组 长：张福平 县工信和科技
局局长

乔剑锋 县国投公司董
事长

郭唤平 县国投公司总
经理

	高 真	县国资中心主任	刘永强	县公安局常务副长
	高瑞明	县国投公司副 董事长	刘小勇	宁乡镇镇长
成	员：任欣荣	县财政局局长	贾志平	地电中阳分公司 经理
	高云平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局长	刘侯管	市场建设服务中心 主任
	刘前茅	县自然资源局 局长	武雄伟	宁乡镇北街社区 党委书记、居委 会主任
	王树华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局长	县农贸市场商铺（菜台）征收领导组	
	冯建国	县信访局局长	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工信和科技（国	
	刘天资	县市场监督管理 局局长	资）局，办公室主任张福平（兼），副主 任乔剑锋、郭唤平、高瑞明、高真负责商	
	刘志拯	县税务局局长	铺（菜台）征收的具体工作。	
	侯利明	县司法局局长		

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县政府领导工作分工调整的通知

中政办发〔2025〕9号

各乡镇、县直各有关部门：

经县政府党组研究决定，现将县政府领导调整后的工作分工通知如下：

孙燕飞县长：主持县政府全面工作，负责审计方面的工作。

任海涛县委常委、政府党组副书记、副县长：负责县政府日常工作，安委会工作，负责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政务管理（信息公开），外事，财税、金融，教育，林业，国土资源、矿产资源管理，城市规划，人民武装等方面的工作。

分管：政府办公室（政府外事办公室、政府台港澳事务办公室）、政府研究和服务中心，应急管理局（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应急减灾中心、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大队，消防队，财政局、财政预算服务中心、国库支付中心，教育科技局、教育事业发展中心、一中、职业中学，林业

局，林业发展中心，经济林技术服务中心，县国营林场，自然资源局。

协助县长联系审计局。

联系：人武部、民族宗教事务局、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中阳宾馆、机要保密局

（密码局）、社工部、老干部局、编办、党校、网信办、工商联、团县委、县妇联、关工委、老促会、烟草公司、枝柯林场、关上林场、车鸣峪林场、薛公岭自然保护区管理局、税务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阳监管支局、工行、建行、农行、信用联社、太行村镇银行、邮储银行、中国人寿、人寿财险、人保财险等金融保险证券机构驻中阳分支机构。

完成县长交办的其他工作。

翟贺平政府党组成员：负责生态环境，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人居环境提升、城乡环卫，市政与城市园林、城市管理、供

水供热供气等方面的工作。

分管：生态环境分局，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房屋征收安置工作专班办公室，房地产服务中心，供水服务中心，供热供气管理中心，城市管理服务中心。

联系：县公积金中心、中钢热力公司、国兴能源公司、慧丰清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同盈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完成县长交办的其他工作。

王小红政府党组成员、副县长：负责行政审批，发展改革、国防动员，招商引资，工业经济运行、民营经济发展、国资国企、商贸服务、对外贸易、工业园区、重点项目，能源及采煤沉陷区治理搬迁安置，粮食，统计，电信，无线电管理，铁路，天然气长输管线保护，电力的地方协调等方面的工作。

分管：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政务信息管理局）、政务服务中心、政府采购中心，发展和改革局（能源局、粮食局）、县人民政府国防动员办公室（人民防空办公室）、数据局、民营经济发展局、能源发展服务中心、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工

信和科技局（商务局、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电子商务中心）及其所属事业单位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国有资产经营服务中心，统计局，招商引资服务中心，项目推进中心，城镇集体工业联合社，产城融合发展服务中心，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市场建设服务中心。

联系：地电中阳分公司、联通分公司、移动分公司、电信分公司、石油公司、煤运公司、孝柳铁路中阳站。

完成县长交办的其他工作。

霍建国政府党组成员、副县长：负责卫生健康和体育，医保管理，市场监管和食品药品安全，文化旅游、广电、交通运输、治超保畅，国省道公路、高速公路、民航地方协调等方面的工作。

分管：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队）、医疗集团、县医院、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红十字会、计划生育协会、中医院、医疗保障局、医疗保险服务中心，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综合检验检测中心，文化和旅游局（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文化旅游

融合发展中心(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融媒体中心(广播电视台)、交通运输局(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运输事业发展中心(治超工作中心)。

联系:卫体领域协会、文联、新闻出版局、文化领域协会、新华书店、公路段、交通运输执法局、东山过境建设指挥部、邮政公司。

完成县长交办的其他工作。

续澎奇政府党组成员、副县长:负责公安、司法、政府法制、信访、道路交通安全等方面工作。

主管:公安局。

分管:司法局、信访局、信访服务中心(投诉受理中心)、交警大队。

联系:县法院、检察院、武警中队。

完成县长交办的其他工作。

马田副县长(挂职):协助孙晶晶副县长负责巩固衔接工作,协助王小红副县长负责发展和改革局(双创方面)的工作,抓好工信和科技局(科技方面)的工作。

分管:工信和科技局的科技工作、发展和改革局的双创工作

联系:县档案馆、县委党史研究室(县地方志研究室)、科协及科技领域的协会、中汇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

完成县长交办的其他工作。

孙晶晶政府党组成员: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劳动竞赛,农业农村、水利,民政,退役军人事务,残联等方面的工作。

分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劳动保障监察综合行政执法队)、创业就业服务中心(人事考试中心)、社会保险中心,农业农村局(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农村经济管理服务中心),扶贫开发公司,水利局,水利事务综合服务中心(陈家湾水库服务中心)、民政局,退役军人事务局、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供销合作社,残疾人联合会。

联系:工会、驻村办、慈善总会、气象局、万年饱水文站。

完成县长交办的其他工作。

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6月10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做好中阳县 2025 年全国 1% 人口 抽样调查工作的通知

中政办函〔2025〕16 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有关单位：

根据《全国人口普查条例》规定，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5 年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的通知》(国办函〔2024〕71 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山西省 2025 年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的通知》(晋政办函〔2024〕173 号)和《吕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吕梁市 2025 年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的通知》(吕政办函〔2025〕10 号)要求，为扎实做好我县 2025 年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调查目的

全面掌握 2020 年以来全县人口在数量、素质、结构、分布以及居住等方面的变化情况，客观反映我县人口发展状况，研究未来人口状况的发展趋势，为科学制

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完善新时代人口发展战略、推动人口高质量发展，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

二、调查对象和范围

本次调查将在全县 15 个村居委共抽取 640 住户，调查对象为抽中住户的全部人口(不包括港澳台居民和外国人)。

三、调查内容和时间

调查内容为人口和住户的基本情况，主要包括姓名、性别、年龄、公民身份号码、民族、受教育程度、行业、职业、迁移流动、婚姻、生育、死亡、住房情况等。

调查标准时点为 2025 年 11 月 1 日零时。

四、组织和实施

2025 年全县 1%人口抽样调查是一项

重大国情国力调查。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有关单位要按照“统一领导、分工协作、分级负责、共同参与”的原则,做好调查的组织和实施工作。

本次调查工作从2024年底开始,到2027年底前完成。共分三个阶段:2024年12月至2025年10月为调查准备阶段;2025年11月1日至11月15日为调查登记阶段;2025年11月16日至2027年底为数据处理、发布和分析研究阶段。

为加强统筹和协调,由县统计局会同县直有关部门成立中阳县2025年全国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协调小组(以下简称协调小组)。协调小组组长由县统计局主要负责人兼任。成员单位包括县委宣传部、县委统战部、县发展和改革局、县卫生健康局、县教育体育局、县公安局、县民政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县交通运输局、县融媒体中心、县统计局等相关部门。协调小组办公室设在县统计局,负责调查的组织实施和日常工作,督促落实协调小组议定事项。县直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各负其责、密切配合、

信息共享,认真做好相关工作。各乡(镇)人民政府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建立相关工作机制,做好宣传引导,动员组织社会力量积极参与配合调查,做好调查指导员和调查员的选聘和培训工作,确保调查任务顺利完成。

协调小组及相关工作机制不作为议事协调机构,任务完成后自动撤销。

五、经费保障

本次调查所需经费,以及调查指导员和调查员劳动报酬经费,按照分级负担的原则,由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共同负担,并列如相应年度财政预算,按时拨付使用,确保到位。

六、工作要求

各级各部门要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和《全国人口普查条例》的有关规定,坚持依法调查。调查取得的数据,严格限定用于调查目的,不得作为任何部门和单位对各级行政管理工作实施考核、奖惩的依据,不得作为对调查对象实施处罚的依据;各级调查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必须严格履行保密义务。各级各部门要会同宣传部门认真做好调查宣传的

策划和组织工作。充分发挥各类新闻媒体等宣传渠道作用,广泛深入宣传调查的重要意义和工作要求,引导广大调查对象依法配合调查、如实申报调查项目,为调查

工作顺利实施营造良好舆论环境。

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4月11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公布第一批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豁免清单的通知

中政办函〔2025〕17号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9〕11号)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复制推广一批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经验的函》文件精神,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提高办事效率,持续推动办实项目深入开展,参照周边县、市的现行做法,结合我县实际,经县政府研究,同意我县第一批免于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豁免清单,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豁免范围

下列由相关政府部门主导实施的建设工程,免于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但应该根据相关主管部门及《物权法》的要求进行建设:

(一)未涉及增加用地面积和建筑面积的改造整治项目,包括街巷整治、庭院改善、城市道路提质改造、绿化提质、沿街建筑外立面整治、小区内部综合整治(含加装电梯、电动自行车停车、充电设施改造等)、屋顶整治(含平改坡)、农贸市场、环卫设施(包含公

厕、道班房、清洁楼、车场等)、雨污分流改造、市政管网更新改造、环境治理、污水治理等改造提升项目。

(二) 不增加建筑面积、高度、层数, 不影响建筑结构安全, 且未改变规划使用功能的建筑工程(包括各类装饰装修、消防改造工程), 但拆除重建的除外。

(三) 在广场、公园及防护绿地等内, 安装公众健身器材、改建体育运动场地(如篮球场、羽毛球场等), 建设非经营性并用于休憩的亭、台、廊、榭、厕所、景观水池、无上盖游泳池、雕塑和园林小品、大门、门卫房、内部道路、小桥(涵)、公益广告设施等。

(四) 公交车站(亭)、自助快递柜、公共直饮水设施、充电桩等。

(五) 用于安装、衔接市政管网设施的接入接出管、地下构筑物以及化粪池、污水处理池等附属设施。

(六) 已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的建设项目在用地范围内的基坑开挖。

二、具体要求

(一) 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中应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物权规定及《城乡规划法》要求, 符合相关技术标准、规范及本县历史风貌的城市设计要求。

(二) 建设单位所实施的建设项目要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消防、抗震安全法律规范要求, 符合道路交通安全、建筑安全、城市市容市貌、户外广告、物业管理、市政管理、房屋使用安全、土地管理、应急管理、生态环境保护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并纳入相关主管部门监管。

(三) 豁免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项目, 同步豁免规划验收及《建设工程竣工规划认可证》的核发。

(四) 根据实际运行情况, 动态调整豁免清单。

本豁免清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已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涉及本清单类型的, 可根据项目推进和工作实际情况参照执行。

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4月28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宣布失效和修改部分文件的通知

中政办函〔2025〕20号

各乡镇、县直各有关单位：

根据吕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整改公平竞争审查第三方评估发现问题的函》（吕市监函〔2025〕23号）要求，对我县违反公平竞争审查标准的五份文件宣布失效和修改，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生效。具体为：

一、对《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中阳县银行业金融机构支持地方经济发展考核评价办法（试行）〉的通知》（中政办发〔2021〕22号）中：“（二）对支持地方经济发展贡献大的银行业金融机构，给予优先开立财政授权支付代理账户和存放财政性资金等激励措施。”一句予以删除。

二、对《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中阳县“晋情消费·品质生活”促

消费活动工作方案〉的通知》（中政办发〔2022〕10号）文件宣布失效。

三、对《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中阳县落实省市关于加快企业复工复产和促进服务业复苏若干措施工作方案〉的通知》（中政办发〔2022〕50号）文件第二部分重点任务中关于加快工业和建筑业有序复工复产第4点修改为：“4. 畅通制造业产业链供应链。主要围绕全省十大重点产业链，加大对带动能力较强、涉及关键零部件较多、跨区域配置资源较广的产业链企业帮扶指导，及时掌握企业生产情况，做好重要保障工作，全力促进产业链上下游、省内外、产供销企业整体配套协同生产。（县工信局、县发改局、县交通局、各乡镇分别按职责任务落实）”。对文件第二部分重点任务中关于加快工

业和建筑业有序复工复产第 5 点修改为：

“5. 推动规上工业企业复工复产。制定受疫情影响停产的规上工业企业复产达产计划，确保 12 月 10 日前‘能复尽复、应复尽复’。加大制造业专项支持，加快拨付使用 2023 年省级技术改造资金，以贴息、补助等方式直达受惠主体，增强企业资金流动性，缓解企业资金周转难题。（县工信局、县发改局、市生态环境中阳分局、县财政局等相关单位分别按职责任务落实）”。对文件第二部分重点任务中关于加大要素保障力度第 30 点修改为：“30. 支持‘吕材吕用’。有关部门要积极组织召开洗煤、焦化、白酒、钢材、水泥、肥料等订货会、供需双方精准对接会。各行业协会要主动作为，在企业保供稳价、信息共享、以强带弱等方面发挥作用。（各相关单位、各乡镇分别按职责任务落实）”。

四、对《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中阳县重点产业链及产业链链长工作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中政办发〔2022〕55 号）文件第四部分重点任务第一条修改为：“（一）实施产业链企业培育壮大行动。开展骨干企业领航计划，

鼓励产业链企业强创新、优品牌、促转型，加快进行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改造，加速成长为产业生态型企业。充分发挥技术改造、数字经济发展等专项资金引领示范作用，加大对产业链企业进档奖励，‘真金白银’支持产业链企业不断壮大，增强产业链整体稳定性、安全性、竞争力。开展‘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计划，支持产业链上下企业技术创新、管理提升、市场开拓，推动更多中小企业掌握‘独门绝技’。重点用好创投、风投和政府引导基金、战略性新兴产业优惠电价、能耗和环境容量优先配置等政策措施，全力培育一批产业链‘小巨人’‘隐形冠军’‘单项冠军’。”

五、对《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中阳县暖泉镇乡村 e 镇“放管服”改革政策（试行）〉〈中阳县暖泉镇乡村 e 镇培育奖励扶持办法（试行）〉的通知》（中政办发〔2024〕3 号）文件宣布失效。

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 年 6 月 11 日

（此件公开发布）



传达政令 公开信息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